

股票代碼：4132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106 年度

年 報



Shaping The Future of Life Science

年報查詢網址：<http://newmops.twse.com.tw>

中華民國 107 年 5 月 8 日 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

發 言 人：林哲吉／財務長

代理發言人：陳志源／副總經理

電 話：(02)2808-6006

電子郵件信箱：jeff.lin@goldenbiotech.com.tw

elvise@goldenbiotech.com.tw

二、總公司地址及電話

地 址：新北市淡水區中正東路二段 27-6 號 15 樓

電 話：(02)2808-6006

工廠地址及電話

地 址：新北市淡水區中正東路一段 3 巷 9~31 號 10 樓
(淡科金鑽園區)

電 話：(02)2626-1810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二段九十五號

網 址：<http://www.megasec.com.tw>

電 話：(02)3393-089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翁世榮、王照明 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網 址：<http://www.pwc.com.tw>

電 話：(02)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goldenbiotech.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06年度營業結果	1
二、107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3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4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5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6
二、公司沿革	6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10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2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8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2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5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5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35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10%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6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7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7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38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2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2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2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2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3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3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4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8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 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52
四、環保支出資訊	53
五、勞資關係	53
六、重要契約	53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54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62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63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63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63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64
二、財務績效	65
三、現金流量	6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66
六、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67
七、其他重要事項	68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6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 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辦理私募之必 要理由、私募對象、資格條件、認購數量、與公司關係、參與公司經營情形、實 際認購（或轉換）價格、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辦理私募對 股東權益影響、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 運用情形、計畫執行進度及計畫效益顯現情形	73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73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3

玖、重大影響之事項

73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

首先感謝各位股東們過去一年對本公司的全力支持，與全體董事及公司同仁的共同努力。回顧 106 年度，全球經濟表現甚不理想，全球經濟增速低於前一年度，影響公司在保健食品在全球的銷售。本公司依然秉持著穩健務實的一貫經營理念，一方面持續進行小分子新藥 Antroquinonol 在各適應症的臨床試驗與二代藥物研究外，另一方面則拓展保健食品的市場，來增進營收，並努力改良產品製程以降低成本及擷節各項費用支出，在回饋全體股東最大投資報酬及增進員工福祉之前提下，期能交出更為亮麗之成績。

茲將 106 年度經營成果及 107 年營業計劃概要分述如下：

一、106 年度經營成果

民國 106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 104,002 仟元(105 年度 139,290 仟元)，稅後淨損為 326,894 仟元(105 年度稅後淨損 243,563 仟元)。整體而言，民國 106 年度除積極調整銷售策略外，並持續開拓國際市場，營業收入相較民國 105 年度減少 35,288 仟元，衰退 25.33%。

國鼎生技自民國 91 年成立，就秉持研發新藥之開發，造福人類的宗旨，每年均投入鉅資用於研發新藥，歷經十多個寒暑，賴各界及投資人長期支持，也成為全球研發抗癌藥物研究的重要生技公司之一；民國 106 年本公司工廠通過美國藥典 GMP 品質系統稽核認證(USP Quality System GMP Audit)，新藥生產製劑廠，也在民國 106 年底，正式通過台灣衛福部的 PIC/S GMP(國際醫藥品稽查協約組織藥品優良製造標準)的認證。我們不但要使全世界癌症病患有更多的選擇，且有更好的選擇，任何的事業都有目的，而我們就是以提供更好的醫藥，造福更多病患為目標！本公司一向秉持穩定中求成長之信念，步步為營，一方面持續執行新藥人體後期臨床試驗之進度，及多項腫瘤適應症、慢性疾病和自體免疫疾病之各項研究外，另一方面在保健食品領域上，則積極拓展國內、外市場通路及加強品牌知名度以增進營收，並努力改良產品製程，以降低生產成本及擷節各項費用支出。

本公司目前業已獲美國食品暨藥物管理局(FDA)之核准，業於民國 103 年第一季開啟非小細胞肺癌二期臨床試驗，預計在民國 107 年中前完成期中報告。此外，民國 105 年公司研發中的小分子新藥 Antroquinonol 連續獲得美國食品暨藥物管理局認定為治療胰臟癌(#14-4608)、急性骨髓性白血病(#15-4763)、及肝癌(#15-4881)的孤兒藥認證，民國 106 年，歐盟執委會(European Commission)亦通過 Antroquinonol 用於治療胰臟癌的孤兒藥認證。在民國 106 年，國鼎生技通過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USFDA)及台灣衛福部(TFDA)對胰臟癌的人體臨床試驗審查(IND)，在美國、台灣、歐盟、韓國進行胰臟癌新藥多國多中心臨床試驗，將陸續展開上述急性骨髓性白血病、肝癌孤兒藥領域和阿茲海默症的新藥臨床試驗，除為實現公司即早完成臨床並上市銷售的計畫，更為患者提供另一項治癒的希望。寄望未來在新藥研發領域上發光發熱，讓台灣生技製藥產業在國際上佔有一席之地。

(一)預算執行情形

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範，本公司 106 年度無需編製財務預測，故此部份無需揭露。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分析

1. 財務收支

本公司係屬生技產業中之新藥公司，於新藥研發階段需投入龐大之研發費用，故在營收未能支應相關營運支出之餘，主要係仰賴現金增資及借款以支應營運所需資金。民國 106 年度之私募現增案及預計民國 107 年度之現金增資案，可順利募集完成，財務結構已大幅改善。

因應新藥各項適應症全球臨床試驗之開發，支付大幅之臨床實驗費用及拓展國際市場之開發計劃等，未來計劃仍將適時規劃現金增資，持續擷節各項費用之支出，藉以改善整體財務結構，充實營運資金，有效改善財務結構，降低負債比率，同時開啟多項臨床研究計劃，以加速進入各適應症藥品市場，提升新藥之整體價值，增進股東權益。

2. 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資產報酬率(%)	(23.97)	(19.61)
股東權益報酬率(%)	(29.62)	(25.98)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例(%)	(29.00)	(26.30)
純益率(%)	(314.32)	(174.86)
每股虧損(元)	(2.98)	(2.65)

(三)研究發展狀況

1. 廣效型抗癌小分子新藥物 Hocena®(Antroquinonol®)

本公司研發團隊由真菌純化分離出之小分子化合物 Antroquinonol®經實驗證實為新化合物，根據該化合物細胞活性顯示，其對多種癌細胞具有相當好的抑制活性(可抑制肝癌、乳癌、肺癌等 25 種癌症細胞，其他腫瘤適應症仍於研究中)。由於 Antroquinonol®為天然的小分子化合物，由於分子量小、結構穩定，故具有快速被人體吸收的優點；在人體一期臨床試驗更證實 Antroquinonol®無系統性毒性，無強烈副作用，可安全服用，且對腫瘤有效治療且無抗藥性。透過口服劑型的設計也方便病人服用及提高治療意願，可居家治療，不需要至醫院即可完成投藥的動作。

2. Ras 基因抑制劑研發突破的重要性-癌症治療的聖杯

Antroquinonol®獨特的作用機轉，能間接抑制 Ras 蛋白的活性，進而抑制癌細胞生長。目前已在美國食品暨藥物管理局的核准之下順利進入臨床二期階段，目前已在美國九個以及台灣一個臨床試驗中心，進行患者給藥與功效性評估，而此二期的臨床試驗即針對非小細胞肺癌患者是否有 Ras 基因的突變進行臨床試驗的設計，統計上，非小細胞肺癌患者 Ras 基因突變的比例約為 30~35%，而胰臟癌患者 Ras 基因突變的比例則高達 90%左右。

Antroquinonol®獨特的作用機轉，能間接抑制 Ras 蛋白的活性，進而抑制癌細胞生長。在人體一期臨床試驗結案報告中，在功效方面顯示可以控制 80%的主要腫瘤的生長，並可大幅降低病患體內發炎指數。此研發的新突破將改變現今 Ras 基因突變的癌症患者，帶來治癒的希望，也提供全新的癌症治療準則。

二、107年營業計畫概要

經營方針與重要之產銷政策

1. 積極拓展經銷佈局，提升產品曝光：

本公司積極調整國外市場經銷佈局，以區域代理的模式為原則，增加專業醫療與經銷商通路，藉由本公司十多年來臨床研究數據和成果的揭露，提升使用者之安心及滿意度。

2. 善用各項資源進行廣告行銷：

本公司目前業已完成新藥人體一期臨床試驗階段，並於 102 年底獲美國 FDA 核准，於 103 年第一季開啟非小細胞肺癌二期臨床試驗，105 年 1 月經美國獨立安全評議委員會(Data and Safety Monitoring Board)審查在安全性與功效性均優於預期標準，同意本公司執行二期第二階段之臨床試驗。另外，Antroquinonol 對於胰臟癌的有效性在 104 年即獲得美國 FDA 的孤兒藥資格，106 年亦獲得歐盟孤兒藥的資格認定，在 106 年年底，於美國、台灣、歐盟、韓國等地，展開胰臟癌多國多中心的美國 FDA 二期臨床實驗。另外，保健食品的功效性在日本執行的人體臨床實證，終於完成並得到良好結果，除獲得日本、美國、馬來西亞等國的新資源認證與相關保健品的輸入許可，並配合社群網站及網路平台的廣告之行銷下，將有助於提升本公司產品之知名度，預計 107 年之國內、外營收將再創佳績。

3. 積極開發新產品，提升產品之多元化：

本公司陸續開發出有關自體免疫方面(紅斑性狼瘡、異位性皮膚炎及類風濕性關節炎)、降血脂、保養攝護腺等產品進入保健市場，以增加消費者之選擇性。並致力於相關產品之 CMC 及各項試驗，據以申請保護心血管、攝護腺及調節自體免疫之健康食品字號，以提升產品之競爭力與差異化。除原有之健康食品外，將依循陸續完成各項保健食品健字號之取得，以提升產品之品質保障及消費者信心，進而增加銷售之成長。

三、未來公司發展之策略

(一) 國鼎新藥物預計申請之適應症：

由於 Antroquinonol®的作用機轉為藉由抑制 Ras 的訊號傳遞路徑來達到治療癌症的效果，而且目前也尚未有任何 Ras 抑制劑的標靶藥物完成開發，所以 Antroquinonol®最直接的目標市場就是 Ras 基因突變發生機率較高的癌症。

公司現進行非小細胞肺癌的臨床試驗，因應公司未來擬申請適應症的新藥開發方向，係以治療癌症和自身免疫系統性疾病藥物為主，其預計執行二期臨床時程如下：

適應症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非小細胞肺癌(Ras-)																				
非小細胞肺癌(Ras+)																				
胰臟癌																				
急性骨髓性白血病(PoC)																				
肝癌																				
高血脂症(TFDA)																				
阿茲海默症																				
異位性皮膚炎																				
Hepatitis B (PoC)																				

(二) 已進入美國 FDA 第二期臨床試驗，未來商機無限：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第一季開始執行非小細胞肺癌二期人體臨床試驗，民國 105 年 1 月 14 日經美國獨立安全評議委員會(Data and Safety Monitoring Board)審查在安全性與功效性均優於預期標準，同意本公司執行二期第二階段之臨床試驗。國鼎生技也將視第二期臨床試驗成果向美國 FDA 提出藥證 NDA 申請，可望成為第一個新藥上市的 Ras 蛋白抑制劑抗癌藥物。

對於台灣衛福部(TFDA)於民國 104 年通過執行的血脂異常症之二期臨床計畫，預計於 107 年的第一季收案完成，此臨床試驗將觀察受試者血中三酸甘油脂、其他血脂參數、左心室舒張功能、血管彈性程度及脂肪肝的影響，同時並監測受試者對於 Antroquinonol (Hocena®)安全性和耐受性，該前瞻性及全面性的計畫，將對非酒精性肝炎的解決方案上有震撼的影響。

另外，Antroquinonol (Hocena®)通過美國食品暨藥物管理局核准，取得為用於治療胰臟癌、肝癌及急性骨髓性白血病的孤兒藥資格認定以及歐盟胰臟癌孤兒藥的資格認定，將縮短國鼎生技在胰臟癌、肝癌及急性骨髓性白血病臨床試驗的時程與研究經費的支出。Antroquinonol (Hocena®)已通過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USFDA)及台灣衛福部(TFDA)對胰臟癌的人體臨床試驗審查(IND)，在美國、台灣、歐盟、韓國進

行胰臟癌新藥多國多中心臨床試驗，初步估算有機會在民國 108 年底以前向 FDA 提出新藥上市申請，這將使癌症無藥可用窘境得以解套，亦將使國鼎生技坐穩在新藥開發上領頭羊的角色。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

目前公司因現行環境面臨之問題主要如下：

(一) 主管機關申請藥證核准上市時間冗長：

不論國內外藥品欲上市前，均須向其衛生署申請試驗中新藥(Investigation New Drug Filing, IND)及新藥核准上市(NDA)，其中 NDA 需經毒理試驗及人體臨床試驗(有一、二、三期實驗)才可核准上市，一般而言內服藥需經過五至八年左右。公司在癌症的臨床試驗方向以孤兒藥的研發為主，可有效縮短臨床試驗以及新藥上市許可申請的時程。

(二) 生技製藥研發費用負擔較高，有限資金之運用必須謹慎：

新藥事業因屬高度資本支出及高度技術密集，進入之門檻極高，故同業競爭情形不若其他產業，近期國際大藥廠亦積極整併縮減研發支出，以降低營運風險。

新藥事業因屬高度資本支出及高度技術密集，進入之門檻極高，且以美國 FDA 審核藥證的標準前提，包括「安全性」、「需求性」、與「替代性」，即新藥除了要分辨現有治療藥物的療效外，還要比原有的藥物毒性更低、治癒性更高、副作用更低等要求。綜觀上述條件，本公司新藥化合物 Antroquinonol®皆具備上述特性。管理當局仍將秉持著造福全球為癌病所苦患者之信念，以穩健的腳步，將具備高度研發技術與卓越品質的商品，從台灣帶上世界的舞台，並以自己的品牌與技術，樹立業界的標竿典範，讓國鼎生技成為台灣創新與突破性新藥的代言人！

敬祝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劉勝勇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九月二十七日

二、公司沿革

民國九十一年九月	董事長劉勝勇先生集資設立本公司，資本額新台幣一百萬元。
民國九十一年十月	現金增資二千九百萬元，實收資本額由一百萬元增加為三千萬元，登記資本額由一百萬增加為一億元。
民國九十二年五月	中央研究院進行技術合作及移轉；現金增資一千五百萬元，實收資本額由三千萬元增加為四千五百萬元。 本公司之營運方針與研發計畫，經申請適用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之投資獎勵，業已於民國九十二年五月底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所核發之許可函，股東可享受投資租稅抵減。
民國九十二年八月	再次現金增資一千五百萬元，實收資本額由四千五百萬元增加為六千萬元。
民國九十三年五月	現金增資二千五百萬元，實收資本額由六千萬元增加為八千五百萬元。
民國九十三年六月	與陽明大學進行攝護腺癌的動物體內試驗；於六月一日與台北榮民總醫院簽訂五年全方位合作意願書；七月十三日聘請蕭明熙教授擔任首席科學顧問，開始建立肝癌、攝護腺癌、乳癌及心血管等相關細胞生物及分子活性技術之藥物篩檢平台，及各項研發人員訓練；運用專屬「固態發酵」技術，於十月正式完成牛樟芝有抗癌生物活性的人工栽培技術。
民國九十四年三月	正式量產牛樟芝，並展開市場銷售與開發；年中開始正式成立銷售部門，共有五項產品進入市場銷售，且針對五項技術平台衍生的系列保健食品：牛樟芝單方、牛樟芝複方、邁康膠囊、蓓康膠囊、玄通膠囊，完全針對各項癌症之預防及心臟血管疾病而研發產生，作為短期支援長期新藥研發的模式。由於是國內唯一進行心血管新藥篩檢平台的公司，受食品工業研究所邀請，參與經濟部研發聯盟先期研究推動計畫「紅麴菌基因體商業化應用研發聯盟先期研究推動計畫」與統一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數家生物科技公司合作。
民國九十四年五月	現金增資三千五百萬元，實收資本額由八千五百萬元增加為一億二千萬元，登記資本額由一億元增加為一億八千萬元。
民國九十四年十月	再次現金增資四千萬元，實收資本額由一億二千萬元增加為一億六千萬元；完成樟芝毒性實驗，並規劃相關動物實驗。
民國九十五年六月	1.於行政院農委會藥物毒物試驗所進行抗癌動物實驗，並與國立台灣大學合作委託進行 90 天安全性動物實驗、抗腫瘤動物實驗及抗前列腺肥大動物實驗等多項產品之動物實驗。 2.現金增資約三千四百萬元，實收資本額由一億六千萬元增加約為一億九千四百萬元，登記資本額由一億八千萬元增加為二億三千九百萬元。
民國九十五年九月	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95 年 9 月 18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50142069 號函，核准股票公開發行。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	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95 年 12 月 28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50160079 號函核准，現金增資約八千九百萬元，實收資本額將由一億九千四百萬元增加為二億三千九百萬元，額定資本滿額，申請登記資本額變更至五億元。
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	委託亞太智財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完成牛樟芝研發技術鑑價。
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	1.獲得社團法人國家生技醫療產業策進會頒發企業研發類「新創獎」為生技產業最高榮譽，表示廣效抗癌新藥 Antroquinonol®之開發獲國內外專家的一致肯定。 2.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96 年 10 月 1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60054069 號函核准，現金增資約一億四千二百萬元，實收資本額將由二億三千九百萬元增加為三億一千萬元。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	購置台北縣淡水鎮中正東路一段 3 巷 9~31 號 10 樓(淡江科學園區)，計畫供健康食品及純化 Antroquinonol®使用之牛樟芝 GMP 發酵廠，及新藥化合物 Antroquinonol®(安卓奎諾爾®)先導 cGMP(優良藥品製造標準)廠等相關廠房建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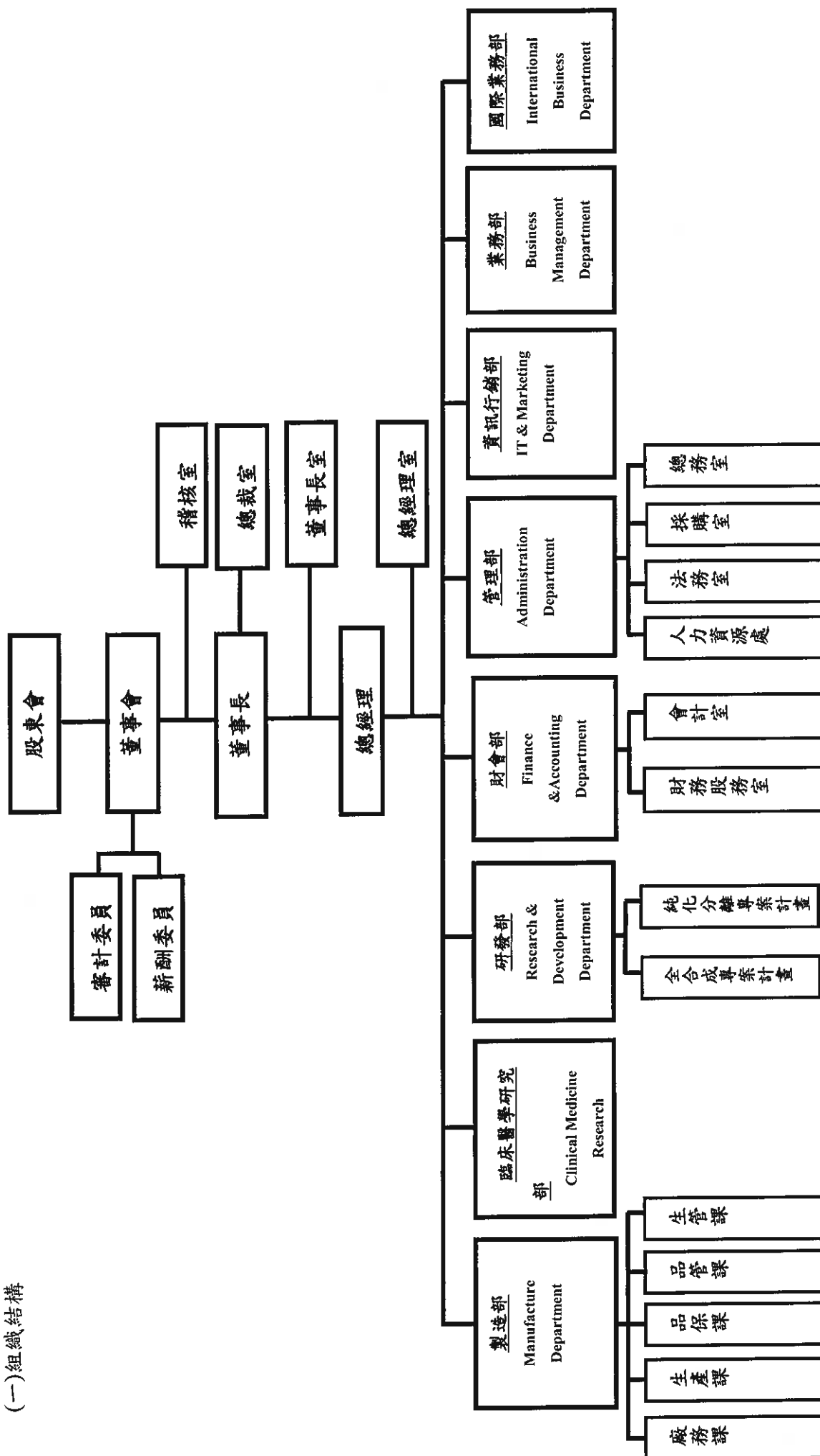
民國九十七年五月	國鼎牛樟芝菌絲體產品獲得行政院衛生署健康食品認證(衛署健字食第A00124號)。
民國九十八年四月	完成抗癌及自體免疫新藥臨床前試驗，向美國食品暨藥物管理局(FDA)提出抗癌新藥 Hocena®肺癆人體臨床試驗(IND)諮詢申請並完成 pre-IND meeting。
民國九十八年五月	與中國大陸境內於美國那斯達克上市之中國天一藥業集團(CSKI)，簽訂合作開發本公司自行成功研發之小分子抗癌新藥 Antroquinonol®(安卓奎諾爾)相關產品於中國境內之臨床試驗與上市合作協議。
民國九十八年六月	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8 年 5 月 4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80018299 號函核准現金增資一億九仟二百萬元，實收資本額由三億一仟萬元增加為三億七仟萬元。
民國九十八年九月	與維州生技、Kendle International Inc(KNDL)簽訂臨床試驗委任契約。
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	經經濟部 98 年 11 月 10 日經授中字第 09833409310 號函核准私募現金增資六仟三百零四萬元變更登記，實收資本額由三億七仟萬元增加為三億九仟九百七十萬元。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	正式向美國食品暨藥物管理局(FDA)提出抗癌新藥 Hocena®肺癆人體臨床試驗(IND)申請。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	抗癌新藥 Antroquinonol®(Hocena®)經美國食品暨藥物管理局(FDA)核准執行非小細胞肺癌(NSCLC)人體第一期臨床試驗，為台灣首例小分子抗癌新藥(NCE)取得美國 FDA 核准進入人體臨床試驗。
民國九十九年二月	經台北縣政府 99 年 2 月 25 日北府經登字第 0993067005 號函核准私募現金增資九仟六佰九十六萬元變更登記，實收資本額由三億八仟九百七十萬元增加為四億二仟萬元。
民國九十九年四月	衛生署核准國鼎生技小分子抗癌新藥 Antroquinonol® (Hocena®)進行非小細胞肺癌(NSCLC)第一期人體臨床試驗。
民國九十九年五月	經濟部審定為生技新藥公司，得適用「生技新藥產業發展條例」之投資獎勵。
民國九十九年七月	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9 年 4 月 9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90014906 號函核准現金增資三仟萬元，實收資本額由四億二仟萬元增加為四億五仟萬元。
民國一〇〇年二月	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9 年 11 月 4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90060307 號函核准現金增資一億元，暨經濟部 100 年 2 月 14 日經授商字第 10001022390 號函核准私募現金增資五仟一佰萬元，變更登記實收資本額由四億伍仟萬元增加為六億一佰萬元。
民國一〇〇年四月	經經濟部 100 年 4 月 20 日經授商字 10001075090 號函核准私募現金增資四仟九佰萬元變更登記，實收資本額由六億一佰萬元增加為六億伍仟萬元。
民國一〇〇年九月	經經濟部 100 年 9 月 23 日經授商字 10001216320 號函核准員工認股權現金增資四佰二十二萬元變更登記，實收資本額由六億五仟萬元增加為六億五仟四佰二十二萬元。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	經經濟部 101 年 1 月 20 日經授商字 10101012310 號函核准員工認股權現金增資七佰六拾萬元變更登記，實收資本額由六億五仟四佰二十二萬元增加為六億六仟一佰八拾二萬元。
民國一〇一年九月	經經濟部 101 年 9 月 21 日經授商字 10101196050 號函核准員工認股權現金增資一佰七拾一萬元變更登記，實收資本額由六億六仟一佰八拾二萬元增加為六億六仟三百伍拾三萬元。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	經經濟部 102 年 1 月 16 日經授商字 10201010400 號函核准員工認股權現金增資六拾三萬元變更登記，實收資本額由六億六仟三百伍拾三萬元增加為六億六仟四佰一拾六萬元。
民國一〇二年四月	經經濟部 102 年 4 月 15 日經授商字 10201068100 號函核准員工認股權現金增資一佰八拾九萬元變更登記，實收資本額由六億六仟四佰一拾六萬元增加為六億六仟六佰零五萬元。
民國一〇二年七月	經經濟部 102 年 7 月 22 日經授商字 10201139830 號函核准員工認股權現金增資一佰二拾五萬元變更登記，實收資本額由六億六仟六佰零五萬元增加為六億六仟七佰三拾萬元。
民國一〇二年八月	經經濟部 102 年 8 月 19 日經授商字 10201171130 號函核准私募現金增資三仟萬元變更登記，實收資本額由六億六仟七佰三拾萬元增加為六億九仟七百三拾萬元。

民國一〇二年九月	經經濟部 102 年 9 月 14 日經授商字 10201192000 號函核准員工認股權現金增資二百三十九萬元變更登記，實收資本額由六億九仟七百三拾萬元增加為六億九仟九百六拾九萬元。
民國一〇二年十月	榮獲第三屆經濟部國家產業創新獎之「績優創新企業獎」。
民國一〇二年十一月	於臺大醫院國際會議中心舉行新藥 Hocena 二期臨床啟動記者會。
民國一〇三年二月	經經濟部 103 年 2 月 6 日經授商字 10301021310 號函核准員工認股權現金增資九百零七萬元變更登記，實收資本額由六億九仟九百六拾九萬元增加為七億八百七拾六萬元。
民國一〇三年二月	經經濟部 103 年 2 月 12 日經授商字 10301023930 號函核准私募現金增資一仟萬元變更登記，實收資本額由七億八百七拾六萬元增加為七億一千八百七拾六萬元。
民國一〇三年四月	經經濟部 103 年 4 月 16 日經授商字 10301066400 號函核准員工認股權現金增資四百一拾三萬元變更登記，實收資本額由七億一千八百七拾六萬元增加為七億二千二百八拾九萬元。
民國一〇三年六月	經經濟部 103 年 6 月 19 日經授商字 10301113590 號函核准改選董事、監察人變更登記，實收資本額為七億二仟二百八拾九萬元。
民國一〇三年九月	經經濟部 103 年 9 月 16 日經授商字 10301183270 號函核准私募普通股現金增資一仟萬元變更登記，實收資本額由七億二仟二百八拾九萬元增加為七億三仟二百八拾九萬元。
民國一〇三年九月	經經濟部 103 年 9 月 18 日經授商字 10301194270 號函核准員工認股權現金增資三拾一萬元變更登記，實收資本額由七億三仟二百八拾九萬元增加為七億三仟三佰二拾萬元。
民國一〇三年九月	獲得臺北生技獎 研發創新獎 銅獎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	經經濟部 104 年 1 月 23 日經授商字 10401008560 號函核准員工認股權現金增資一拾萬元變更登記，實收資本額由七億三仟三佰二拾萬元增加為七億三仟三佰三拾萬元。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	胰臟癌小分子新藥 Antroquinonol®經美國食品暨藥物管理局(FDA)核准通知孤兒藥資格認定。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	經經濟部 104 年 3 月 3 日經授商字 10401034090 號函核准私募普通股現金增資四仟六佰二拾五萬元變更登記，實收資本額由七億三仟三佰三拾萬元增加為七億七仟九百五拾五萬元。
民國一〇四年四月	經經濟部 104 年 4 月 14 日經授商字 10401061720 號函核准員工認股權現金增資六拾四萬元變更登記，實收資本額由七億七仟九百五拾五萬元增加為七億八仟一拾九萬元。
民國一〇四年四月	急性骨髓性白血病小分子新藥 Antroquinonol®經美國食品暨藥物管理局(FDA)核准通知孤兒藥資格認定。
民國一〇四年六月	經經濟部 104 年 6 月 5 日經授商字 10401105020 號函核准發行新股一億元變更登記，實收資本額由七億八仟零一拾九萬元增加為八億八仟零一拾九萬元。
民國一〇四年六月	肝癌小分子新藥 Antroquinonol®經美國食品暨藥物管理局(FDA)核准通知孤兒藥資格認定。
民國一〇四年七月	經經濟部 103 年 7 月 23 日經授商字 10401143800 號函核准修訂章程、監察人解任變更登記，實收資本額為八億八仟零一拾九萬元。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	抗癌新藥 Antroquinonol (Hocena®)執行中之多國多中心肺癌二期臨床試驗的第一階段結果，經美國獨立安全評議委員會(Data and Safety Monitoring Board)審查在安全性與功效性均優於預期標準，同意本公司執行二期第二階段之臨床試驗。
民國一〇五年二月	經經濟部 105 年 2 月 16 日經授商字 10501029480 號函核准私募普通股現金增資二仟三佰二拾萬元變更登記，實收資本額由八億八仟零一拾九萬元增加為九億零三佰三拾九萬元。
民國一〇五年三月	經經濟部 105 年 3 月 3 日經授商字 10501023390 號函核准員工認股權及私募普通股現金增資一千萬零拾萬元變更登記，實收資本額由九億零三佰三拾九萬元增加為九億一千三百四拾九萬元。

民國一〇五年四月	經經濟部 105 年 4 月 11 日經授商字 10501065650 號函核私募普通股現金增資五百四拾八萬元變更登記，實收資本額由九億一千三百四拾九萬元增加為九億一千八百九拾七萬元。
民國一〇五年六月	國鼎生技研發新藥 Antroquinonol 以對於阿茲海默症（失智症）的顯著功效性主題參加澳洲政府與 Johnson & Johnson Innovation 合辦的「熱火挑戰決選（Quick Fire Challenge）」競賽，在全球近 100 家參賽者中脫穎而出，拿下唯一的創新藥物大獎。
民國一〇五年七月	經經濟部 105 年 7 月 18 日經授商字 10501170760 號函核監察人解任，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替代監察人。
民國一〇五年九月	105 年 9 月 1 日與韓國 HANDOK INC. 集團簽訂新藥及保健食品在韓國的合作備忘錄
民國一〇五年九月	經經濟部 105 年 9 月 21 日經授商字 10501227700 號函核私募普通股現金增資三百萬元變更登記，實收資本額由九億一千八百九拾七萬元增加為九億二千一百九拾七萬元。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	國鼎生技（4132）以「Hocena-癌症新藥亦是慢性病新藥的臨床進展」成果，拿下第十三屆國家新創獎的「企業新創獎」。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	歐盟執委會(European Commission)接受國鼎生技研發中小分子新藥 Antroquinonol 用於治療胰臟癌的孤兒藥認證。
民國一〇六年二月	經經濟部 106 年 2 月 17 日經授商字 10601022330 號函核發行新股現金增資二億元變更登記，實收資本額由九億二千一百九拾七萬元增加為十一億二千一百九拾七萬元。
民國一〇六年四月	經經濟部 106 年 4 月 6 日經授商字 10601042690 號函核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更登記，實收資本額由十一億二千一百九拾七萬元增加為十一億二千二百一拾六萬元。
民國一〇六年五月	研發中小分子新藥 Antroquinonol 通過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USFDA)的人體臨床試驗審查(IND)，核准同意國鼎生技執行胰臟癌人體功效性及安全性臨床試驗。
民國一〇六年六月	昆士蘭州政府正式與國鼎生物科技在 2017 BIO Convention 美國聖地牙哥共同宣布：啟動 Antroquinonol 在阿茲海默症的預防與治療功效性全面性的探討。
民國一〇六年九月	通過美國藥典 GMP 品質系統稽核認證(USP Quality System GMP Audit)。國鼎生技的牛樟芝菌絲體的保健食品原料製程(Dietary Ingredient Manufacturing)完成美國藥典 USP GMP Audit 查廠。
民國一〇六年十月	研發中小分子新藥 Antroquinonol 以「治療動脈硬化血管病變方法及組合物」獲日本專利局核准通過專利。
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	治療胰臟癌的小分子新藥 Antroquinonol，通過台灣衛福部(TFDA)藥品臨床試驗審查(IND)，准予在台灣進行胰臟癌多國多中心臨床試驗。
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	小分子新藥 Antroquinonol 以「用於治療神經退化性疾病的方法和組合物」，獲美國專利和商標局(USPTO)核准通過，針對治療神經退化性相關疾病之專利。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	國鼎生技淡水五廠(製劑生產)，通過中華民國衛福部 PIC/S GMP 認證。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	經經濟部 107 年 1 月 22 日經授商字 10701006560 號函核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更登記，實收資本額由十一億二千二百一拾六萬元增加為十一億二千二百三拾二萬元。
民國一〇七年三月	治療胰臟癌的小分子新藥 Antroquinonol，通過南韓衛福部(KFDA)藥品臨床試驗審查(IND)，准予在南韓進行胰臟癌新藥多國多中心臨床試驗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所營業務
稽核室	各部門內部控制制度之推行與稽核
總裁室	負責全球市場開發(中國與東南亞)
董事長室	日本與韓國市場開拓與新產品開發
總經理	國內外銷售市場之推廣、拓展與發展策略之執行
國際業務部	海外業務推動與行銷
業務部	行銷策略及業務推動
資訊行銷部	資訊系統維護管理、網際網路衍生的各種商業應用業務規劃與推廣執行
管理部	人事、採購及總務等相關行政事務
財會部	執行財務會計管理，進行股務管理、內外部重大訊息發布、投資人及法人關係建立與維持。
研發部	新產品及新技術開發之審查與評估、執行考核、成果管理執行
臨床醫學研究部	新藥臨床、保健食品功效性臨床與臨床前試驗之規劃與執行
製造部	生產、包裝、委外加工、品質系統之放行與監督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7年4月10日 單位：仟股：%

職稱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還任時		現在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劉勝勇	男	91.9.18	106.6.8	3年	855	1.18	1,024	0.91	3,048	2.72	—	—	文化大學經濟系 國泰人壽投資部科長 永豐餘紙業協理、集團顧問	本公司董事長、國鼎生技(北京)商貿有 限公司董事長、鹿勝堂(廈門)商貿有限 公司董事長、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oration 董事長、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Pte. Ltd. 法人代 表董事、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Limited 法人代表董事。	總裁 副董事長 副總經理	吳麗玉 陳育群 陳志源	配偶 一親等 一親等
董事	中華民國	吳麗玉	女	91.9.18	106.6.8	3年	2,642	3.65	3,048	2.72	1,024	0.91	—	—	斗六中學	本公司總裁、 株式會社 Golden Biotechnology Japan 董事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Pte. Ltd. 法人代表董事、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Limited 法人代 表董事。	董事長 副董事長 副總經理	劉勝勇 陳育群 陳志源	配偶 母子 母子
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陳育群	男	98.6.26	106.6.8	3年	1,322	1.83	1,518	1.35	1,123	1.00	—	—	東海大學國貿系學士 英國肯特大學 MBA 碩士 國泰投顧研究員	本公司副董事長、 株式會社 Golden Biotechnology Japan 社長	總裁 董事長 副總經理	吳麗玉 劉勝勇 粘瑞文	母子 一親等 配偶
董事	中華民國	廖裕輝	男	106.6.8	106.6.8	3年	1,040	0.93	1,040	0.93	—	—	—	—	國立政治大學企研所畢 輔仁大學體育系畢	華國大飯店(股)公司 董事兼總經理 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秘書長 中華民國網球協會理事長 福運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摩天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仲豐達(股)公司董事長 輝陞(股)公司董事長 洛基實業(股)公司董事 中華民國奧林匹克委員會副主席 國家運動訓練中心董事 僑盛醫學科技(股)公司董事	副總經理	陳志源	二親等

職稱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黃瑞章	男	103.5.30	106.6.8	3年					—	—	—	台灣大學 合眾建築經理(股)公司 總經理	六峰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	—	—	
董事	中華民國	楊覺妙天	男	105.6.8	106.6.8	3年	4,436	4.83	4,302	3.83			—	國防管理學院	台灣禪宗佛教會	—	—	—	
董事	中華民國	陳志光	男	105.6.8	106.6.8	3年					—	—	—	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安侯協和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主任 建興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和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	—	—	
董事	中華民國	信宇投資(股) 公司 代表人：黃志鴻	男	106.4.26	106.6.8	3年	6,730	9.31	6,508	5.80	—	—	—	中興大學企管系畢業 遠東建設事業(股)公司協理 台塑企業總管理處助理管理師	遠雄建設事業(股)公司董事、執行副總 經理、職工福利委員會主任委員 遠雄航空自由貿易港區(股)公司監察 人(法人代表) 遠雄自貿港投資控股(股)公司董事(法 人代表) 遠雄物流事業(股)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	—	—	
董事	中華民國	信宇投資(股) 公司 代表人：許自強	男	106.4.26	106.6.8	3年	6,730	9.31	6,508	5.80	—	—	—	逢甲大學財稅系畢業 遠雄自貿港財務副理 福華飯店稽核	遠雄建設事業(股)公司董事(法人代 表)、副總經理 遠雄自貿港區投資控股(股)公司董事 (法人代表) 遠雄人壽保險事業(股)公司董事(法人 代表) 遠雄巨蛋事業(股)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漢威巨蛋開發(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李基存	男	96.6.25	106.6.8	3年	—	—	—	—	168	0.15	—	淡江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 大眾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中 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大安生物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江梅田 (註1)	男	106.6.8	106.6.8	3年	—	—	—	—	—	—	—	台大醫學院醫學系學士 台大臨床醫學研究所博士 台大醫學院名譽教授 台大醫學院心血管中心主任 中華民國心臟學會理事長	輔大醫學院副院長	—	—	—	

職稱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			現在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許文詩	男	106.6.8	106.6.8	3年	-	-	-	-	-	-	-	-	-	-	-	-	台大醫學院醫學系學士 芝加哥伊利諾大學醫學院骨科研究員 明尼蘇達曼徹斯特醫學中心骨科 及生物力學研究員 嘉義長庚醫院院長、副院長 林口長庚醫院骨科系主任 臺大醫院兼任主治醫師 中華民國關節鏡醫學會理事長 中華民國運動醫學會理事長 亞太運動醫學會理事長 中正大學會計資訊與法律碩士專班 八十年公務人員高考二級會計審 計職系及格 財政部台北市國稅局審查一科稅 務員 臺灣鐵路管理局會計處股長	嘉義長庚醫院名譽院長 長庚大學醫學院名譽教授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吳金湖	男	106.6.8	106.6.8	3年	-	-	-	-	-	-	-	-	-	-	-	-	勤輝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註1：因個人因素，於106.8.10辭任。

註2：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替代監察人。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7年4月1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信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趙藤雄 84.90%、趙文嘉 7.55%、趙信清 7.55%。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4.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資料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 其他公 開發行 公司獨 立董事 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相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劉勝勇			✓						✓	✓	✓		✓	✓	0
吳麗玉			✓						✓	✓	✓		✓	✓	0
陳育群			✓						✓	✓	✓		✓	✓	0
廖裕輝			✓	✓		✓	✓	✓	✓	✓	✓	✓	✓	✓	0
悟覺妙天			✓	✓	✓	✓	✓	✓	✓	✓	✓	✓	✓	✓	0
陳志光		✓	✓	✓	✓	✓	✓	✓	✓	✓	✓	✓	✓	✓	0
黃瑞章			✓	✓	✓	✓	✓	✓	✓	✓	✓	✓	✓	✓	0
許自強			✓	✓		✓	✓		✓	✓	✓	✓	✓		0
黃志鴻			✓	✓		✓	✓		✓	✓	✓	✓	✓		0
李基存			✓	✓	✓	✓	✓	✓	✓	✓	✓	✓	✓	✓	0
江福田 (註2)	✓	✓	✓	✓	✓	✓	✓	✓	✓	✓	✓	✓	✓	✓	0
許文蔚	✓	✓	✓	✓	✓	✓	✓	✓	✓	✓	✓	✓	✓	✓	0
吳金湖		✓	✓	✓	✓	✓	✓	✓	✓	✓	✓	✓	✓	✓	0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註2：因個人因素，於106年8月10日辭任。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07年4月10日 單位：仟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裁	中華民國	吳麗玉	女	91.09.27	3,048	2.72	1,024	0.91	—	—	斗六中學	株式會社Golden Biotechnology Japan董事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Limited董事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Pte. Ltd.董事	董事長 副董事長 副總經理 副總經理	劉勝勇 陳育群 陳志源 粘瑞艾	配偶 母子 母子 婆媳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志銘	男	105.03.15	65	0.06	—	—	—	—	國立中興大學生物科技研究所博士 中研院生化所博士後研究 中研院基因體研究中心博士後研究 中研院生物多樣性研究中心博士 國鼎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 國鼎生物科技(股)公司臨床醫學事業發展首席執行官	麗勝堂(廈門)商貿有限公司董事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Limited董事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Pte. Ltd.董事	—	—	—
研發部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溫武哲	男	95.08.01	109	0.10	—	—	—	—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化學系博士 財團法人醫藥工業發展中心資深專案經理 財團法人台灣必安研究所副理 教育部核定助理教授	無	—	—	—
臨床醫學研究部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鄭皓宇	男	98.09.01	132	0.12	—	—	—	—	澳洲雪梨大學生物醫學博士 澳洲新南威爾斯大學生物技術碩士 東吳大學微生物系 國家衛生研究院分子與基因醫學研究組 博士後研究員	無	—	—	—
管理部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志源	男	103.01.13	792	0.71	127	0.11	—	—	真理大學財經法律系 國鼎生物科技(股)公司人力資源處處長	無	總裁 董事長 副董事長 副總經理	吳麗玉 劉勝勇 陳育群 粘瑞艾	母子 一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財務長	中華民國	林哲吉	男	104.05.26	—	—	—	—	—	—	美國西雅圖大學財務管理碩士 美國東華盛頓州立大學會計學士 安泰克科技(股)財務長兼營運中心副總裁 技嘉科技(股)公司財務會計總處副處長 台灣華可貴(股)公司財務會計主管 克堤國際總管理處持助集團國際經理	國鼎生技(北京)商貿有限公司監事 麗勝堂(廈門)商貿有限公司監事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oration 公司秘書	—	—	—
董事長室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粘瑞艾	女	99.10.01	257	0.23	2,384	2.13	—	—	輔仁大學西班牙語文學系學士 大眾銀行分行經理、渣打銀行分行經理 全球復華投顧 總經理	無	副董事長 總裁 董事長	陳育群 吳麗玉 劉勝勇	配偶 婆媳 一親等
業務部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諱翔	男	105.03.01	109	0.10	4	0.00	—	—	醒吾技術學院觀光科副學士 大眾銀行北區催收部主任 永慶房屋業務部營業員 小老鼠飲品王國店長 國鼎生物科技(股) 國內業務部資深協理	無	—	—	—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退(就)任 日 期	持 有 股 份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經 理 人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業務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啟強 (註 2)	男	107.04.01	25	0.02	—	—	—	—	中華工商專科學校副學士 旺旺集團電解水事業發展處副課長 亞太電信(股)公司營業企劃課課長 國鼎生物科技(股)業務經理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學士 遠茂光電 IT 課課長 緯創集團資訊副理 國家同步輻射中心資訊管理師 國鼎生物科技(股)公司資訊部副總經理	無	—	—	—
資訊行銷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豐任	男	105.03.01	125	0.11	—	—	—	—	國立台灣大學健康政策與管理研究所碩士 外貿協會人才培訓中心國際企業班日文組 台北榮民診所物理治療師主任 哈佛健康事業(股)公司健康管理事業處處長 尊榮健康管理顧問(股)公司總經理特助 國鼎生物科技(股)公司總經理特助	無	—	—	—
國際業務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魏景成 (註 1)	男	105.03.01	14	0.01	—	—	—	—	國立海洋大學水產養殖研究所碩士 私立中國醫藥大學醫事技術系學士 奇異亞洲醫療設備(股)公司業務經理 九和醫療儀器(股)公司經理 國鼎生物科技(股)公司國際業務部經理	無	—	—	—
國際業務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何繼忠 (註 2)	男	107.04.01	—	—	—	—	—	—	日本玉川大學外國語學科學士 日本埼玉縣警察局外國人犯罪課警察 國鼎生物科技(股)公司國際業務部經理	無	—	—	—
業務部& 客服中心 協理	中華民國	陳永芳	男	100.06.01	15	0.01	—	—	—	—	中國醫藥大學藥學系學士 羅氏大藥廠業務代表 輝瑞大藥廠-資深醫藥代表、地區襄理 永成生技業務經理 新加坡馬六甲保德集團-駐中國天津市辦公室主 管、項目經理	無	—	—	—
總經理室 協理	中華民國	林正鑑 (註 2)	男	107.04.01	30	0.03	—	—	—	—	國立台灣大學藥理學碩士 私立台北醫藥大學藥學系學士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產品經理 台灣信迪思醫療器材(股)公司資深行銷專員 國鼎生物科技(股)公司總經理室經理 文化大學生科所碩士 景德製藥(股)公司研發部副研究員 友策生技醫藥(股)公司研發部副研究員 輝瑞生技醫藥(股)公司製造部主任	無	—	—	—
製造部 廠長	中華民國	張光毅	男	103.01.13	16	0.01	—	—	—	—	景德製藥(股)公司研發部副研究員 友策生技醫藥(股)公司研發部副研究員 輝瑞生技醫藥(股)公司製造部主任	無	—	—	—

註 1：因個人生涯規劃，於 106 年 8 月 18 日離職。

註 2：於 107 年 4 月 1 日晉升。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業務投資事業之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劉勝勇	-	-	-	-	-	-	-	120	-	(0.04)	-	4,430	-	-	-	-	(1.39)	-	無	
董事	吳麗玉	-	-	-	-	-	-	-	120	-	(0.04)	-	4,433	-	-	-	-	(1.39)	-	無	
董事	陳育群	-	-	-	-	-	-	-	120	-	(0.04)	-	2,880	-	-	-	-	(0.92)	-	無	
董事	謝南強 (已解任)	-	-	-	-	-	-	-	20	-	(0.00)	-	-	-	-	-	-	(0.00)	-	無	
董事	悟覺妙天	-	-	-	-	-	-	-	-	-	(0.00)	-	-	-	-	-	-	(0.00)	-	無	
董事	黃瑞章	-	-	-	-	-	-	-	120	-	(0.04)	-	-	-	-	-	-	(0.04)	-	無	
董事	陳志光	-	-	-	-	-	-	-	120	-	(0.04)	-	-	-	-	-	-	(0.04)	-	無	
董事	許自強	-	-	-	-	-	-	-	80	-	(0.02)	-	-	-	-	-	-	(0.02)	-	無	
董事	黃志鴻	-	-	-	-	-	-	-	60	-	(0.02)	-	-	-	-	-	-	(0.02)	-	無	
董事	廖裕輝	-	-	-	-	-	-	-	80	-	(0.02)	-	-	-	-	-	-	(0.02)	-	無	
獨立董事	李基存	-	-	-	-	-	-	-	180	-	(0.06)	-	-	-	-	-	-	(0.06)	-	無	
獨立董事	陳永興 (已解任)	-	-	-	-	-	-	-	70	-	(0.02)	-	-	-	-	-	-	(0.02)	-	無	
獨立董事	戴國明 (已解任)	-	-	-	-	-	-	-	100	-	(0.03)	-	-	-	-	-	-	(0.03)	-	無	
獨立董事	李明濱 (已解任)	-	-	-	-	-	-	-	100	-	(0.03)	-	-	-	-	-	-	(0.03)	-	無	
獨立董事	江福田 (已解任)	-	-	-	-	-	-	-	10	-	(0.00)	-	-	-	-	-	-	(0.00)	-	無	
獨立董事	許文毅	-	-	-	-	-	-	-	40	-	(0.01)	-	-	-	-	-	-	(0.01)	-	無	
獨立董事	吳金湖	-	-	-	-	-	-	-	100	-	(0.03)	-	-	-	-	-	-	(0.03)	-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劉勝勇、吳麗玉、謝南強(已解任)、陳育群、黃志鴻、許自強、悟覺妙天、陳志光、黃瑞章、廖裕輝、李基存、李明濱(已解任)、陳永興(已解任)、戴國明(已解任)、江福田(已解任)、許文蔚、吳金湖	劉勝勇、吳麗玉、謝南強(已解任)、陳育群、黃志鴻、許自強、悟覺妙天、陳志光、黃瑞章、廖裕輝、李基存、李明濱(已解任)、陳永興(已解任)、戴國明(已解任)、江福田(已解任)、許文蔚、吳金湖	謝南強(已解任)、黃志鴻、許自強、悟覺妙天、陳志光、黃瑞章、廖裕輝、李基存、李明濱(已解任)、陳永興(已解任)、戴國明(已解任)、江福田(已解任)、許文蔚、吳金湖	謝南強(已解任)、黃志鴻、許自強、悟覺妙天、陳志光、黃瑞章、廖裕輝、李基存、李明濱(已解任)、陳永興(已解任)、戴國明(已解任)、江福田(已解任)、許文蔚、吳金湖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吳麗玉、劉勝勇、陳育群	吳麗玉、劉勝勇、陳育群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17 人	17 人	17 人	17 人

2.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註1)	—	—	—	—	—	—	—	—	無

註 1：已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替代監察人。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本公司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D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0 人	0 人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陳志銘													
副總經理	溫武哲													
副總經理	鄭皓宇													
副總經理	陳志源													
財務長	林哲吉	13,722	—	—	—	3,393	—	—	—	—	—	(5.24)	—	無
副總經理	粘瑞文													
副總經理	張詠翔													
副總經理	吳豐任													
副總經理	魏景成(已離職)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2,000,000 元	溫武哲、鄭皓宇、陳志源、張詠翔、吳豐任、魏景成 (已離職)	溫武哲、鄭皓宇、陳志源、張詠翔、吳豐任、魏景成 (已離職)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陳志銘、林哲吉、粘瑞芃	陳志銘、林哲吉、粘瑞芃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 計	9 人	9 人

4.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本公司目前尚為營業虧損狀態，未分派員工酬勞。

(二)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總裁、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稱/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5 年度		106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5.00%)	(5.00%)	(4.02%)	(4.02%)
監察人	0.00%	0.00%	0.00%	0.0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7.95%)	(7.95%)	(5.24%)	(5.24%)

2. 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所支領之車馬費、出席費及酬勞等酬金，主係依據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所辦理，因本公司目前尚處於營業虧損狀態，故無依章程分配董監酬勞之情形，僅於董事有實際兼任公司主管職務者，並因執行公務所需，而核有薪資，與經理人之給薪政策相同，不論營業盈虧，依同業通常水準給付之。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董事(含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註 1)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 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劉勝勇	6	-	100%	連任
董事	吳麗玉	6	-	100%	連任
副董事長	陳育群	6	-	100%	連任
董事	大鵬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謝南強	1	1	50%	期滿解任
董事	信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志鴻	3	3	50%	連任
董事	信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許自強	4	2	67%	連任
董事	悟覺妙天	0	6	0%	連任
董事	黃瑞章	6	-	100%	連任
董事	陳志光	6	-	100%	連任
董事	廖裕輝	6	-	100%	新任
獨立董事	李明濱	2	-	100%	期滿解任
獨立董事	李基存	6	-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戴國明	2	-	100%	期滿解任
獨立董事	陳永興	1	1	50%	期滿解任
獨立董事	江福田	-	2	0%	新任(註 3)
獨立董事	許文蔚	1	3	25%	新任
獨立董事	吳金湖	3	-	75%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06.06.20	李基存 許文蔚 江福田 (李基存代理)	擬聘任薪資報酬委員	討論內容涉及薪酬委員應利益迴避	除涉及利益迴避之董事外，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董事會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06.08.08	劉勝勇 吳麗玉 陳育群	呈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會議事錄	三位董事為本公司經理人，與其自身有利害關係，應予利益迴避	指定獨立董事代理主席主持本案，經主席徵詢在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6.11.28	劉勝勇 吳麗玉 陳育群	呈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會議事錄	三位董事為本公司經理人，與其自身有利害關係，應予利益迴避	指定獨立董事代理主席主持本案，經主席徵詢在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提升董事會運作效率：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議事運作管理規則」，加強落實董事會之職能，促進董事會參與決策的良性發展，以強化管理機能。

2. 本公司已設置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藉以強化董事會之公司治理職能。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公司於民國106年6月8日改選董事，同時於6月8日就任；改選前董事會召開2次，改選後董事會召開4次，共6次。

註3：江福田獨立董事因個人因素，於106年8月10日辭任。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1)	備註
獨立董事	李明濱	1	-	100%	期滿解任
獨立董事	李基存	4	-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戴國明	1	-	100%	期滿解任
獨立董事	陳永興	-	1	0%	期滿解任
獨立董事	江福田	-	2	0%	新任(註 2)
獨立董事	許文蔚	1	2	33%	新任
獨立董事	吳金湖	3	-	100%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請參閱本年報『參、公司治理報告』中之「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均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後，送交董事會決議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本公司定期召開審計委員會，並視情形邀請稽核主管及相關主管列席。

2. 內部稽核主管依據年度稽核計畫，定期向審計委員會提報稽核結果。

3. 審計委員會定期與會計師針對財務報表核閱或查核結果就產生之疑慮進行溝通。

註1：公司於民國106年6月8日改選，同時於6月8日就任；改選前審計委員會召開1次，改選後審計委員會召開3次，共4次。

註2：江福田獨立董事因個人因素，於106年8月10日辭任。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已落實該守則之精神，除持續加強資訊透明度與強化董事會職權與職能之行使外，更積極推動各項有關公司治理之運作。	無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設有專人負責股務相關事宜，若有接獲股東意見，均呈報董事長處理。	(一)無。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本公司設有股務單位提供之。	(二)無。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本公司訂立與關係企業交易作業程序，相關部門定期稽核以避免關係企業產生弊端造成公司之風險。	(三)無。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無。	(四)未來將訂定內部規範。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本公司董事均在各領域有不同專長，對公司營運發展提供建議。	(一)無。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未來將依法令及實際需求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二)無。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三)無。	(三)未來將視實際需求評估設置。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	(四)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變更登記、製作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未來視相關法規及實際需求評估設置。	未來視相關法規及實際需求評估設置。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 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 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擔任公司對外溝通道, 並有專人處理股務, 可隨時透過電話、傳真及網路等方式與利害關係人聯絡。	無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兆豐證券股務代理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 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V		(一) 有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均依規定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目前本公司網站內容也以連結公開資訊觀測站方式揭露公司相關資訊。 (二) 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依規定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 並確實落實發言人制度。	無
八、公司是否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權益: 本公司訂有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等以維護員工權益。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並公開聯絡方式, 投資人可隨時反映意見。 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一向維持良好關係, 在互信互惠基礎下, 維護雙方合理權益。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並尊重且維護其合法之權益，並設有發言人，並公開連聯方式，可隨時處理股東提出之問題及意見。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本公司未接受評鑑，故不適用				

(四)公司設置薪酬委員會，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於100年12月27日決議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就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定期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需相關料 系之公私 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 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 及證書之 專門職業 及技術人 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務 所需之 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戴國明			✓	✓	✓	✓	✓	✓	✓	✓	✓	1	
獨立董事	陳永興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李基存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江福田	✓	✓	✓	✓	✓	✓	✓	✓	✓	✓	✓	0	(註3)
獨立董事	許文蔚	✓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吳金湖		✓	✓	✓	✓	✓	✓	✓	✓	✓	✓	0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江福田獨立董事因個人因素，於106年8月10日辭任。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6年6月8日至109年6月7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身份別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獨立董事	戴國明	-	-	0%	期滿解任
委員	獨立董事	陳永興	-	-	0%	期滿解任
委員/召集	獨立董事	李基存	2	-	100%	連任
委員	獨立董事	江福田	1	-	100%	新任(註)
委員	獨立董事	許文蔚	1	-	100%	新任
委員	獨立董事	吳金湖	2	-	100%	新任(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3) 江福田獨立董事因個人因素，已於106年8月10日辭任。
- (4) 吳金湖獨立董事於106年8月22日就任。
- (5) 公司於民國106年6月8日改選，同時於6月8日就任；改選前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開0次，召集人為戴國明獨立董事；改選後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開2次，召集人為李基存獨立董事；開會次數共2次。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V	(一) 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V	(二) 尚未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三) 未來將視實際需要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V		(四) 無。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一) 無。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二) 無。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三) 無。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 無。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二) 無。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四) 無。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五) 無。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六) 無。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七) 無。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八) 無。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九) 無。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一) 本公司網站未來將視實際需要或法令之規定適時辦理。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積極開發、改良製程，除利用天然資源及投資回收設備再利用，並縮短製程以減少相關能源之使用量。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尚未編列「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 本公司的經營信念第一條即是誠信，新進員工訓練時明確告知誠信經營的原則；藉由業務會議不斷不可有不誠信的交易行為。	(一) 無。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V	(二) 無。	(二) 本公司未訂有誠信經營守則故未執行。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三) 無。	(三) 本公司未訂有誠信經營守則故未執行。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一) 公司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	(一) 無。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V	(二) 無。	(二) 本公司未訂有誠信經營守則故未執行。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 無。	(三) 本公司未訂有誠信經營守則故未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 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有效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亦依稽核計畫查核其遵循情形。	(四) 無。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 無。	(五) 未來將視實際需求定期舉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人員？		V	(一) 無。	(一) 本公司未訂有誠信經營守則故未執行。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 本公司未訂有誠信經營守則故未執行。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 本公司未訂有誠信經營守則故未執行。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四、本公司未訂有誠信經營守則故未執行。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未訂有誠信經營守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一直秉持誠信經營，關注各利害關係人需求，獲得供應商及客戶認同，確保永續經營。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不適用。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7 年 3 月 20 日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6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7年3月20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總經理：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	期	類	別	重	要	決	議
106/3/20		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2.通過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虧損撥補」案 3.通過出具民國一〇五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通過民國一〇六年第一季員工行使認股權現金增資案 5.通過民國一〇六年度預算案 6.通過民國106年擬私募發行普通股案 7.通過因應業務需求擬在東南亞等國設立子公司案 8.通過美國紐澤西子公司於決議之增資額度，進行部分資金到位案 9.通過三家汶萊境外公司遷址案 10.通過解除董事競業行為禁止之限制案 11.通過擬召開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股東常會案 12.通過受理民國一〇六年股東常會股東提案權相關事宜 13.通過第六屆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106/4/20		臨時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不繼續辦理一〇五年度股東常會通過之私募普通股案及不繼續辦理以私募發行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案 2.通過擬提請董事會審查提名第六屆之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106/6/8		股東常會		1.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2.解除董事競業禁止案 3.本公司擬私募發行普通股案			
106/6/20		董事會		1.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2.選舉董事長及副董事長案 3.通過韓國子公司增資案 4.擬聘任薪資報酬委員 5.製造部資深工程師朱其聖晉升為本公司製造部副廠長			
106/8/8		董事會		1.通過民國106年度第二季合併報表審議案			
106/8/22		臨時董事會		1.江福田獨立董事請辭，補聘任一席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106/11/28		董事會		1.通過訂定107年度稽核計劃案 2.通過本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案 3.通過本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案 4.通過美國子公司於決議之增資額度，進行部分資金到位 5.通過新加坡子公司增資乙案 6.呈報本公司民國106年11月27日薪酬委員會議事錄			
107/1/3		臨時董事會		1.通過廠房土地投資，興建全合成製造廠 2.通過民國一〇六年第四季員工行使認股權現金增資案			

日	期	類	別	重	要	決	議
107/3/20		董事會		1.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2.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虧損撥補」案 3.修定民國一〇七年度年度稽核計劃案 4.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5.出具民國一〇六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預算案 7.擬訂民國一〇六年度第一次私募普通股現金增資案 8.本公司不繼續辦理一〇六年度股東常會通過之私募普通股票及不繼續辦理以私募發行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案 9.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擬私募發行普通股票案 10.本公司擬更換主辦輔導券商及股務代理機構案 11.擬召開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股東常會案 12.受理民國一〇七年股東常會股東提案權相關事宜 13.呈報本公司民國107年3月19日薪酬委員會議事錄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不適用。

會計師公費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翁世榮	王照明	106/1/1~106/12/31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1,380	218	1,598
2	2,000 千元 (含) ~ 4,000 千元		-	-	-
3	4,000 千元 (含) ~ 6,000 千元		-	-	-
4	6,000 千元 (含) ~ 8,000 千元		-	-	-
5	8,000 千元 (含) ~ 10,000 千元		-	-	-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	-	-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持股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 名	106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1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劉勝勇	-	-	-	-
董 事	吳麗玉	-	-	-	-
董 事	陳育群	-	-	-	-
董 事	大鵬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謝南強(註 1)	243,997	-	-	-
董 事	信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志鴻	-	-	-	-
董 事	信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許自強	-	-	-	-
董 事	黃瑞章	-	-	-	-
董 事	悟覺妙天	(134,143)	-	-	-
董 事	陳志光	-	-	-	-
董 事	廖裕輝(註 2)	-	-	-	-
獨立董事	李基存	-	-	-	-
獨立董事	戴國明(註 1)	-	-	-	-
獨立董事	陳永興(註 1)	-	-	-	-
獨立董事	李明濱(註 1)	-	-	-	-
獨立董事	許文蔚(註 2)	-	-	-	-
獨立董事	江福田(註 2)	-	-	-	-
獨立董事	吳金湖(註 2)	-	-	-	-
總經理	陳志銘	8,000	-	-	-
研發部 副總經理	溫武哲	29,786	-	(53,000)	-
臨床醫學研究部 副總經理	鄭皓宇	6,000	-	-	-
管理部 副總經理	陳志源	-	-	(499,000)	-
董事長室 副總經理	粘瑞菱	-	-	-	-
財務長	林哲吉	-	-	-	-
國際業務部 副總經理	魏景成(註 3)	5,000	-	-	-
資訊行銷部 副總經理	吳豐任	55,357	-	-	-
業務部 副總經理	張詠翔	84,684	-	-	-
業務部&客服中心 協理	陳永芳	15,000	-	-	-
製造部 廠長	張光毅	-	-	-	-

註 1：大鵬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謝南強董事、戴國明獨立董事、陳永興獨立董事及李明濱獨立董事於 106 年 6 月 8 日期滿自動解任。

註 2：廖裕輝董事於 106 年 6 月 8 日就任；許文蔚獨立董事、江福田獨立董事、吳金湖獨立董事於 106 年 6 月 8 日就任；江福田獨立董事因事務繁忙於同年 8 月 10 日辭任。

註 3：魏景成副總經理因個人因素於 106 年 8 月 18 日辭職。

(二) 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不適用。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7年4月10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信宇投資(股)公司	6,508,000	5.80%	0	0.00%	0	0.00%	趙文嘉	法人負責人	無
信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趙文嘉	0	0.00%	0	0.00%	0	0.00%	信宇投資(股)公司	法人負責人	無
遠雄人壽保險事業(股)公司	6,247,000	5.57%	0	0.00%	0	0.00%	孟嘉仁	法人負責人	無
遠雄人壽保險事業(股)公司 代表人：孟嘉仁	0	0.00%	0	0.00%	0	0.00%	遠雄人壽保險(股)公司	法人負責人	無
悟覺妙天	4,301,648	3.83%	0	0.00%	0	0.00%	黃國倫	父子	無
吳麗玉	3,047,511	2.72%	1,024,396	0.91%	0	0.00%	陳育群	母子	無
黃國倫	2,634,919	2.35%	0	0.00%	0	0.00%	悟覺妙天	父子	無
蔡莉芬	2,000,000	1.78%	0	0.00%	0	0.00%	—	—	無
沈昆金	1,575,456	1.40%	1,457,952	1.30%	0	0.00%	賴艷芬	配偶	無
陳育群	1,518,398	1.35%	1,122,893	1.00%	0	0.00%	吳麗玉	母子	無
有鈞發達投資有限公司	1,460,297	1.30%	0	0.00%	0	0.00%	李豪哲	法人負責人	無
有鈞發達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豪哲	0	0.00%	0	0.00%	0	0.00%	有鈞發達投資有限公司	法人負責人	無
賴艷芬	1,457,952	1.30%	1,575,456	1.40%	0	0.00%	沈昆金	配偶	無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Anguilla)	200,000	100%	—	—	200,000	100%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oration. (DE)	2,000	100%	—	—	2,000	100%
Golden Biotechnology Japan	1,240	100%	—	—	1,240	100%
Golden Biotechnology Korea LLC	40,000	100%	—	—	40,000	100%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oration. (NJ)	1,000	100%	—	—	1,000	100%
Sunjour Healthcare Corporation	1,000	100%	—	—	1,000	100%
Glory Stage International Co., Ltd. (Seychelles)	200,000	100%	—	—	200,000	100%
RICH WIDE TECHNOLOGY CO., LTD. (Seychelles)	1,000,000	100%	—	—	1,000,000	100%
國鼎生技(北京)商貿有限公司 (簡稱國鼎(北京))	0	100%	—	—	0	100%
麗勝堂(廈門)商貿有限公司	0	100%	—	—	0	100%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Limited (HK)	100,000	100%	—	—	100,000	100%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Pte. Ltd. (Singapore)	12,000	100%	—	—	12,000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已發行之股份種類

單位：仟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12,232	87,768	200,000	興櫃公司股票，其中 108,082 仟股公開發行，4,150 仟股為私募普通股，依法持有滿三年後，始得申請公開發行。

2. 股本來源

單位：仟元；仟股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1.09	10	100	1,000	100	1,000	設立資本	—	註 1
91.10	10	10,000	100,000	3,000	30,000	現金增資	—	註 2
92.05	10	10,000	100,000	4,500	45,000	現金增資	—	註 3
92.08	10	10,000	100,000	6,000	60,000	現金增資	—	註 4
93.07	10	10,000	100,000	8,500	85,000	現金增資	—	註 5
94.05	10	18,000	180,000	12,000	120,000	現金增資	—	註 6
94.10	10	18,000	180,000	16,000	160,000	現金增資	—	註 7
95.06	10	18,000	180,000	18,000	180,000	現金增資	—	註 8
95.06	10	23,881	238,818	19,470	194,705	現金增資	—	註 9
96.06	10	50,000	500,000	23,881	238,818	現金增資	—	註 10
96.12	10	50,000	500,000	31,000	310,000	現金增資	—	註 11
98.07	10	50,000	500,000	37,000	370,000	現金增資	—	註 12
98.11	10	50,000	500,000	38,970	389,700	私募普通股	—	註 13
99.02	10	50,000	500,000	42,000	420,000	私募普通股	—	註 14
99.07	10	100,000	1,000,000	45,000	450,000	現金增資	—	註 15
100.02	10	100,000	1,000,000	55,000	550,000	現金增資	—	註 16
100.02	10	100,000	1,000,000	60,100	601,000	私募普通股	—	註 16
100.04	10	100,000	1,000,000	65,000	650,000	私募普通股	—	註 17
100.09	10	100,000	1,000,000	65,422	654,220	員工認股權	—	註 18
101.01	10	100,000	1,000,000	66,182	661,820	員工認股權	—	註 19
101.09	10	100,000	1,000,000	66,353	663,530	員工認股權	—	註 20
102.01	10	100,000	1,000,000	66,416	664,160	員工認股權	—	註 21
102.04	10	100,000	1,000,000	66,605	666,050	員工認股權	—	註 22
102.07	10	100,000	1,000,000	66,730	667,300	員工認股權	—	註 23
102.08	10	100,000	1,000,000	69,730	697,300	私募普通股	—	註 24
102.09	10	100,000	1,000,000	69,969	699,690	員工認股權	—	註 25
103.02	10	100,000	1,000,000	70,876	708,760	員工認股權	—	註 26
103.02	10	100,000	1,000,000	71,876	718,760	私募普通股	—	註 27
103.04	10	100,000	1,000,000	72,289	722,890	員工認股權	—	註 28
103.09	10	100,000	1,000,000	73,289	732,890	私募普通股	—	註 29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3.09	10	100,000	1,000,000	73,320	733,200	員工認股權	—	註 30
104.01	10	100,000	1,000,000	73,330	733,300	員工認股權	—	註 31
104.03	10	100,000	1,000,000	77,955	779,550	私募普通股	—	註 32
104.04	10	100,000	1,000,000	78,019	780,190	私募普通股	—	註 33
104.06	10	100,000	1,000,000	88,019	880,190	現金增資	—	註 34
105.02	10	100,000	1,000,000	90,339	903,390	私募普通股	—	註 35
105.03	10	100,000	1,000,000	91,349	913,490	私募普通股及員工認股權	—	註 36
105.04	10	100,000	1,000,000	91,897	918,970	私募普通股及員工認股權	—	註 37
105.09	10	100,000	1,000,000	92,197	921,970	私募普通股	—	註 38
106.02	10	200,000	2,000,000	112,197	1,121,970	現金增資	—	註 39
106.04	10	200,000	2,000,000	112,216	1,122,160	員工認股權	—	註 40
107.01	10	200,000	2,000,000	112,232	1,122,320	員工認股權	—	註 41

備註	核准日期	核准文號
註 1	91.09.27	府建商字第 091199686 號
註 2	91.12.06	府建商字第 091244868 號
註 3	92.05.22	府建商字第 09211151000 號
註 4	92.08.26	府建商字第 09218566300 號
註 5	93.08.06	經授中字第 09332532190 號
註 6	94.05.05	經授中字第 09432081760 號
註 7	94.10	經授中字第 09432925190 號
註 8	95.06.12	經授中字第 09532299630 號
註 9	95.06.13	經授中字第 09532286160 號
註 10	96.06.15	經授中字第 09632282150 號
註 11	96.12.13	經授中字第 09633242180 號
註 12	98.07.31	經授中字第 09832779910 號
註 13	98.11.10	經授中字第 09833409310 號
註 14	99.02.25	北府經登字第 0993067005 號
註 15	99.07.07	北府經登字第 0993098380 號
註 16	100.02.14	經授商字第 10001022390 號
註 17	100.04.20	經授商字第 10001075090 號
註 18	100.09.23	經授商字第 10001216320 號
註 19	101.01.20	經授商字第 10101012310 號
註 20	101.09.21	經授商字第 10101196050 號
註 21	102.01.16	經授商字第 10201010400 號
註 22	102.04.15	經授商字第 10201068100 號
註 23	102.07.22	經授商字第 10201139830 號
註 24	102.08.19	經授商字第 10201171130 號
註 25	102.09.14	經授商字第 10201192000 號
註 26	103.02.06	經授商字第 10301021310 號
註 27	103.02.12	經授商字第 10301023930 號
註 28	103.04.16	經授商字第 10301066400 號

註 29	103.09.16	經授商字 10301183270 號
註 30	103.09.18	經授商字 10301194270 號
註 31	104.01.23	經授商字 10401008560 號
註 32	104.03.03	經授商字 10401034090 號
註 33	104.04.14	經授商字 10401061720 號
註 34	104.06.05	經授商字 10401105020 號
註 35	105.02.16	經授商字 10501029480 號
註 36	105.03.03	經授商字 10501023390 號
註 37	105.04.11	經授商字 10501065650 號
註 38	105.09.21	經授商字 10501227700 號
註 39	106.02.17	經授商字 10601022330 號
註 40	106.04.06	經授商字 10601042690 號
註 41	107.01.22	經授商字 10701006560 號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 股東結構

107 年 4 月 10 日 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機構	其 他 法 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 計
人 數	—	6	18	3,638	6	3,668
持 有 股 數	—	6,937,629	11,943,840	93,177,828	172,703	112,232,000
持 股 比 例	—	6.18%	10.64%	83.02%	0.16%	100.00%

註：本公司無陸資持股情形。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權分散情形

107 年 4 月 10 日 單位：人；股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288	77,930	0.07%
1,000 至 5,000	1,894	4,258,335	3.79%
5,001 至 10,000	491	3,813,849	3.40%
10,001 至 15,000	213	2,624,877	2.34%
15,001 至 20,000	136	2,424,525	2.16%
20,001 至 30,000	180	4,435,726	3.95%
30,001 至 40,000	85	2,975,044	2.65%
40,001 至 50,000	62	2,832,305	2.52%
50,001 至 100,000	148	10,351,761	9.22%
100,001 至 200,000	92	13,145,843	11.71%
200,001 至 400,000	38	10,087,260	8.99%
400,001 至 600,000	12	6,266,153	5.58%
600,001 至 800,000	5	3,759,405	3.35%
800,001 至 1,000,000	6	5,700,562	5.08%
1,000,001 以上	18	39,478,425	35.19%
合 計	3,668	112,232,000	100.00%

2. 特別股股權分散情形：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

(四) 主要股東名單：持有股份達總額 5%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 10 名之股東

107 年 4 月 10 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信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508,000	5.80%
遠雄人壽保險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6,247,000	5.57%
悟覺妙天		4,301,648	3.83%
吳麗玉		3,047,511	2.72%
黃國倫		2,634,919	2.35%
蔡莉芬		2,000,000	1.78%
沈昆金		1,575,456	1.40%
陳育群		1,518,398	1.35%
有夠發達投資有限公司		1,460,297	1.30%
賴艷芬		1,457,952	1.30%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元；仟股

年度		105 年	106 年	107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 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 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1.09	10.56	未經會計師核閱
	分 配 後	11.09	10.56	未經會計師核閱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91,808	109,637	未經會計師核閱
	每 股 盈 餘 (虧 損)	(2.65)	(2.98)	未經會計師核閱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利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金股利殖利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定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為因應公司法第 235 條及 235 條之一修正條文規定，於 105 年 6 月 8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公司之股利政策，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條之一及第二十九條規定如下：

公司每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應依法提撥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歷年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之法定盈餘公積，再將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數，為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當年度資金狀況及經營發展，就可分配盈餘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所屬產業正處於成長階段，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例，基於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營運規劃，得由董事會依當時營運狀況，兼顧股東權益、平衡股利政策及資金需求規劃等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股東紅利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惟股東現金紅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為原則。

2. 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目前本公司尚處於營業虧損狀態，故無股利分派案。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 8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設置審計委員會，刪除其監察人設置)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七至百分之十之間為員工酬勞。董事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數額。

上述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於分配員工股票或現金時，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本公司帳上尚有累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本公司帳上尚有累積虧損，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帳上尚有累積虧損，不適用。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二)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07 年 4 月 10 日 單位：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註)				未執行(註)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董事長	劉勝勇	872	0.78	98	23.76	2,328	0.08	774	23.76	18,390	0.69
	總裁	吳麗玉										
	副董事長	陳育群										
	總經理	陳志銘										
	副總經理	粘瑞艾										
	副總經理	陳志源										
	副總經理	溫武哲										
	副總經理	鄭皓宇										
	副總經理	吳豐任										
	經理	李文龍 (離職)										
	協理	陳永芳										
員工	副理	謝明煥	170	0.15	114	23.76	2,709	0.10	0	23.76	0	0.00
	組長	黃秀英										
	作業員	馮浪靜										
	作業員	吳秋雅										
	處經理	葉俊良 (離職)										
	廠長	王朝弘 (離職)										
	組長	林孟穎 (離職)										
	資深工程師	廖從榮 (離職)										
	工程師	王俊傑 (離職)										
	副研究員	林育江 (離職)										

註：因盈餘轉增資及發放現金股利，依發行辦法重新計算認購價格。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本公司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劃效益尚未顯現之計畫內容及執行情形：

(一) 計畫內容

-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05 年 11 月 29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50047310 號
- 2.本次計劃所需資金：新台幣 760,000 仟元。
- 3.本次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 38 元溢價發行，已於 106 年 2 月全數募得，募集金額總計新台幣 760,000 仟元。
- 4.計畫項目及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每季	每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7.12.31	760,000	95,000	95,000
合計		760,000	380,000	380,000

5.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次現金增資計劃將可降低對金融機構融資之依賴，增加本公司財務調度靈活度並改善財務結構，取得長期而穩定的資金，將有助於降低營運風險，加快臨床試驗之完成並盡早可取得新藥之銷售許可，亦能降低本公司財務流動性風險，減少資金短絀之情形，對公司整體營運發展及健全財務結構具有正面助益。

6.輸入金管會指定資訊申報網站之日期：

本公司分別於 106 年 1 月 9 日、106 年 4 月 5 日、106 年 7 月 3 日、106 年 10 月 5 日、107 年 1 月 9 日及 107 年 4 月 3 日完成申報。

(二) 執行情形

1.執行情形及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

107 年 4 月 10 日；單位：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第一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 、原因及改進計畫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380,000	95,000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計畫項目預定支用金額與實際支用金額進度一致，並無涉及計畫變更。
		實際	380,000	95,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100%	
		實際	100%	1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380,000	95,000	
		實際	380,000	95,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100%	
		實際	100%	100%	

2.效益分析：

本次募集之資金，將依預定進度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對公司未來整體營運資金之穩定、營運效能之增進及新藥研發支出之需求，應有正面助益，進而順利達成新藥臨床之進程，亦使公司新藥上市之目標更加接近，故本次充實營運資金之效益已逐漸顯現。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1. IG01010 生物技術服務業
 2. C199990 未分類其他食品製造業
 3. 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4. C802041 西藥製造業
 5. F108021 西藥批發業
 6. C802100 化粧品製造業
 7. F108040 化粧品批發業
2. 主要產(商)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仟元；%

主要產品	105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金額	營業比重	營業金額	營業比重
健康食品	2,410	1.73	9,398	9.04
保健食品	78,912	56.65	65,930	63.39
其他	57,968	41.62	28,674	27.57
合計	139,290	100.00	104,002	100.00

3. 公司目前之產(商)品服務項目：

- A. 牛樟芝菌絲體膠囊—健康食品。
- B. 其他保健食品。

4. 計劃開發之新產(商)品：

Antroquinonol® 新型化合物治療肺癌、胰臟癌、肝癌、急性骨髓性白血病、紅斑性狼瘡、降血脂及阿茲海默症等廣效性且無系統性毒性之小分子新藥。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生技產業在生物技術快速發展，人類基因解碼等因素的推陳之下，儼然成為二十一世紀之明星產業，世界各國競相投入大量資金、人才積極推動此產業之相關研發、市場拓展等工作，台灣亦列為積極推動之重點產業，生技產業勢必扮演舉足輕重的角色；近年來，政府不僅將生物技術產業列為六大新興產業，並成立「生物技術與製藥工業推動小組」及生技大型基金力促生技起飛，大力推動研發、投資，同時亦提供相關租稅優惠，訂定各種獎勵研究發展案，以利於國內新興生技產業之發展。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係屬位於微笑曲線之兩端，產品、專利及技術均源自專業團隊之自行研發，產品配方經由本公司製造加工完成後，部份產品交由外包廠商充填及包裝，再由專業經銷商銷售與自行銷售行銷至全球市場。

3. 產品之發展趨勢

全球的製藥產業中皆以心血管疾病用藥為首要的銷售產品，主要原因為隨著物質生活富裕，飲食習慣中肉食量之增加，以及由於醫學之發達，社會逐漸邁入高齡化階段，使得因高膽固醇症狀而導致的冠狀心臟病、高血壓及心肌梗塞等心

臟血管慢性病不減反增，故治療各類心血管疾病用藥產品仍為研發、製造之主要趨勢。

基於高齡化社會的來臨，消費者健康意識的抬頭，將使得保健食品的市場會更加擴大，根據行政院衛生署提供的國人十大死因排名，可以得知未來保健食品之發展趨勢，仍以輔助抗癌、調節免疫、預防心血管疾病、降低血糖、保肝等等為主。

在預防醫學的觀念已逐步受到一般民眾的重視，因此隨著人口的高齡化，慢性病的預防，養生的觀念逐漸蔚為風氣，因而帶動了保健食品相關產業的活絡；保健食品的推廣對國民健康之改善，亦使各國政府重視其相關功能性之學理驗證。本公司是國內第一家取得政府護肝功能健康食品認證，目前確認自樟芝發酵產品中純化具有抑制腫瘤細胞的主要指標成份為「安卓奎諾爾®」Antroquinonol®已由本公司申請全球 105 個國家專利。另外，本公司分別於 2010 年，經美國 FDA 及台灣 TFDA 之核准執行非小細胞肺癌人體臨床試驗，目前業已完成新藥 Phase I 人體臨床試驗階段，並獲美國 FDA 核准，於 2014 年第一季開啟非小細胞肺癌 Phase II 人體臨床試驗，2016 年獲台灣衛福部核准，在全台 5 個醫療院所進行降血脂的二期人體臨床試驗，預計於 2018 年第 1 季完成 120 人之收案。關於胰臟癌已於 2017 年獲得美國 FDA 核准 Phase I/Phase II 人體臨床，在 2017 年年底，已有病患進行此人體臨床試驗。

4. 產品競爭情形

目前新藥(NCE)，於全球每年約僅有 1-2 項新藥核准上市，時程冗長尤以抗癌藥物為甚，平均約每 5 年僅有一項新藥進入市場。新藥市場為全球性市場，進入門檻極高，以往成功之機率約僅 1%。以現行本公司之新藥 Antroquinonol®而言，因於前臨床試驗中已證實其廣效性與安全性，已大幅提升未來成功之機會。另外，目前已於人體臨床試驗階段，因 Antroquinonol®於台灣保健食品及健康食品之銷售已有十多年以上之經驗；換言之，就人體使用之無任何負面之情形觀之，無形中亦提升人體臨床成功之機率。本公司目前係致力於治療惡性致死性疾病，且目前全球醫學亦無有效藥物存在，故亦具有完成二期臨床取具銷售許可之機會。

腫瘤藥品目前在全球市場上，發展之難度極高，目前係屬於寡占市場，於台灣尚無明顯之競爭者，而於全球市場上主要 16 家大型藥廠，如 Merk、Roche、Taketa、Amgen 及 Bayer 等知名藥廠，惟若就抗癌新藥無系統性毒性之存在，且能有效抑制多種實體腫瘤之優勢論之。本公司之新藥 Antroquinonol®已突破以往腫瘤藥品無法兼具安全性與有效性之先天限制，目前除已上市之腫瘤藥品，研發中新藥亦無類似作用機制之競爭對手，故未來亦不排除與上述之藥廠授權合作開發是項新藥。

根據經建會預計民國 109 年老年人口將達 13.8%，8 個人中將有一個超過 65 歲，保健的需求隨著社會老化而逐漸提升，「重視健康」成為生活之另一重心；國內保健食品之市場雖不及一般食品及飲料市場，但未開發之市場潛力無限，其中利用生物技術進行醱酵生產之食藥用菇菌類產品，由於技術之提升，縮短時程，亦提高安全性，在保健食品中占了重要的地位；然而，市場接受度、產品品質之優劣與穩定性則取決於研發能力，雖有為數不少的生產廠，然而競爭力的強弱則有相當大的差異；然就本公司而言，成為目前國內第一家獲得國家認證，取得樟芝護肝健康食品字號、多項專利與多篇論述發表於國際期刊之廠商，則為明證。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技術層次：

- A.將天然的菌種或植物，經由確效及穩定的開發模式，生產所需的目標天然化合物，以天然化合物篩選新藥已成未來藥物開發主流。
- B.運用小分子藥物開發的標準，符合新原料藥及藥品的化學、製造和管制準則(CMC)作業程序，使天然化學成分與目標治療活性完全一致。
- C.將運用人類細胞為基礎的藥物/健康食品篩選模式及結合現代分子生物醫學技術的驗證，確認有效性及機轉。

2.研究發展

新藥研發以利用後基因體資訊所建立的藥物篩選平台為中心，結合中草藥、微生物醱酵庫及植物化學品庫三個藥物來源，構成新藥開發系統，並將定位本公司為從事先導藥物開發(Discovery of lead compounds)到藥物銷售(Drug Marketing)之間的專業新藥研發公司。

有鑑於此，本公司將利用後基因體資訊所建立的藥物篩選平台為中心進行新藥研發，迅速建立在先導藥物開發(Discovery of lead compounds)到第一期臨床試驗之間的專業能力與關鍵性技術，包括建立藥物基原(醱酵及化學品庫)篩選平台、化學分析等研究計畫，以期能夠擴大先導藥物到臨床前之間的商業價值，未來藉此關鍵性技術所產出之智慧財產權，取得階段性的授權及權利金，並與國際大藥廠建立合作關係，成為生技製藥領域內最具潛力之公司。

3.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

學歷	105 年度		106 年度	
	人數	%	人數	%
博 士	4	57	2	22
碩 士	3	43	5	56
大 學	-	-	2	22
合 計	7	100	9	100

4.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仟元

項目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截至3月31日
研 發 費 用	106,836	180,974	53,449
營 收 淨 額	139,290	104,002	20,721
占營收淨額比例(%)	76.70	174.01	257.95

5.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陸續開發出有關自體免疫方面(紅斑性狼瘡、異位性皮膚炎及類風濕性關節炎)、降血脂、保養攝護腺等產品進入保健市場，以增加消費者之選擇性。並致力於相關產品之 CMC 及各項試驗，據以申請保護心血管、攝護腺及調節自體免疫之健康食品字號，以提升產品之競爭力與差異化。除原有之健康食品外，將依循陸續完成各項保健食品健字號之取得，以提升產品之品質保障及消費者信心，進而增加銷售之成長挹注營收。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計畫-

- A.持續拓展國內銷售通路，發展健康食品及功效保健營養品之零售通路市場，並積極打入大型連鎖藥妝體系，健全行銷網路，以增加市場佔有率。
- B.開發銷售健康食品或技術轉移產品配方專利，增加公司短期獲利能力，並推動執行臨床試驗，健全健康食品銷售之網絡。
- C.建立全球營運據點，作為新藥發展的訊息中心及執行單位，及開拓海外市場為全球化定下發展根基，規劃開發歐、美、日、大陸及東南亞等市場，並積極參與國際展覽。
- D.成立各地服務處，提供產品諮詢與銷售服務。
- E.爭取各項政府補助款申請以節省研發支出。

2.中、長期計畫-

- A.持續新藥研發及特殊疾病領域之藥品開發，以增加未來可能上市的產品內容。
- B.加速人體臨床試驗的進行，以利新藥的上市，透過藥品的成功上市，將大幅提升公司的獲利為股東創造可觀的利潤。
- C.尋求國際策略聯盟的合作伙伴，一方面找尋新藥人體臨床發展的策略伙伴以利未來新藥於全球市場的行銷推廣，一方面找尋保健營養品的銷售伙伴，以加速於各洲(歐、美、亞)市場的穿透，藉由在地化的經驗、管理及通路模式，創造進一步的銷售盈餘。
- D.選擇投資成本較低、風險較小之研發成果，於國內共同開發第二代產品作為新藥物開發，並逐一進行人體臨床試驗。
- E.建立先導藥物之智慧財產權，市場風險較大的藥物開發案，將與國際大藥廠策略聯盟尋找國際合作之夥伴，或進行多邊合作、交互授權等由國外大藥廠進行IND、臨床試驗、新藥申請，本公司收取權利金或技術授權金。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仟元

銷售區域 \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內銷		56,472	40.54	60,102	57.79
外銷	亞洲	78,068	56.05	39,861	38.33
	其他	4,750	3.41	4,039	3.88
合計		139,290	100.00	104,002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已完成安卓奎諾爾®Antroquinonol®的各項臨床前試驗，並於民國 103 年正式開始展開肺癌之人體第二期臨床試驗，並積極展開全球策略伙伴的合作談判，為全球領先的重要生技製藥公司。

目前於台灣尚無相同性質的公司，利用自有的資料庫研發新的處方及藥物；本公司針對癌症、自體免疫疾病及粥狀動脈硬化之市場用藥，為主要目標市場，有非常好的利基，且市場均導向國際全球市場，目前推出之健康食品均獲得消費

者好評。且新藥市場因受專利保護，享有 20 年之銷售保障，因此抗癌藥物因藥效廣且無副作用，預計將於 5 年內能佔全球癌症用藥之 5% 以上。自體免疫新藥達 8% 的市場佔有率。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近年來隨著全球經濟之成長，健康意識抬頭，醫療科技之進步，人口增加及老年化之社會變革，衍生龐大醫療費用支出，醫療保健市場之成長從不間斷。

依 IMS Health 之統計，2011 年全球藥品市場銷售額約 9,555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為 5%~8%，預估至 2017 年將達 1 兆 2 千億美元。目前全球藥品市場以北市場佔 36% 為最高，歐洲市場 28% 次之，第三則是日本 12%，未來日本以外的亞洲市場、拉丁美洲市場以及東歐市場都將成為快速增長的潛力地區。

目前全球藥品市場之前三類用藥依序為抗腫瘤藥物、疼痛疾病及降血壓用藥；其中抗腫瘤藥品由於屬於未滿足之醫療需求，成為第一大類藥品領域。2011 年及 2010 年全球腫瘤藥物市場分別為 622 億美元及 559.7 億美元，成長率分別達 11.13% 及 6.9%，遠高於全球藥品市場的成長率。過去五年來，腫瘤藥品市場一直維持大幅成長，複合平均年成長率(CAGR)高達 18.8%，亦高於全球藥品市場 5%~8% 的複合平均年成長率。也使得腫瘤藥品佔全球藥品市場的市佔率逐年提高，市佔率從 2004 年的 4.6% 提高到 2011 年的 6.51%。預估未來五年腫瘤藥物市場的 CAGR 將為 15%，於 2015 年達到 800 億美元，突顯出腫瘤藥物在癌症醫療上的突破與市場發展潛力。

癌症一直是全球死亡率的主因，世界衛生組織(WHO)發表報告預測，未來 20 年，全球癌症將激增 57%，並警告說目前全球正面臨癌症的「大浪潮」，癌症已成為迫在眉睫的「人類災難」。根據 WHO 癌症專家，新的癌症病例將在未來 20 年內，由 2012 年的 1400 萬個上升到 2200 萬個。而在同一期間內，癌症死亡人數也將由每年 820 萬人之間，升高到每年 1300 萬人。每年全球因癌症而死亡的人數相當於整個瑞士人口，而 WHO 也呼籲，若不採取立即的行動，全球因癌症死亡的人數到 2030 年將增加到 80%。

4. 競爭利基

- A. 本公司研發之小分子化合物 Antroquinonol®，依據臨床前試驗準則進行臨床前之各項試驗，包括：90 天及 180 天大鼠之長毒性試驗、基因毒性、安全藥理、吸收、分佈、代謝、排泄、藥物動力學、藥效學、藥物間交互作用及藥物與食物交互作用等試驗等均未發現毒性反應，且於動物功效性試驗結果顯示具有抑制腫瘤生長，導致腫瘤細胞凋亡之功效。綜合以上試驗結果證實廣效的抑癌效果，且為一安全且有效的抑癌途徑，不易造成副作用或正常機能組織之損害。
- B. 用自有的新藥篩檢資料庫完成化合物的純化，100% 自主性，且自醱酵、萃取及細胞實驗、機轉試驗完整的動線，已領先台灣的新藥研發群，並建立良好的實驗聯盟架構，若醫學中心完成聯盟的合作關係，將具有全球優勢，並提供第二代藥物開發之基礎。
- C. 擁有關鍵技術，已建立高效率篩檢平台，掌握後基因體世代退化性疾病新標的，能開發各種新型先導藥物，多項醫藥產品研發計劃齊頭並進，降低新藥研發之風險。
- D. Antroquinonol® 已申請全球 105 國專利，美國及台灣專利均已獲准，預計將視市場實際需求而增加其他各國之專利申請，不但確立樟芝市場之獨佔性，也為核心價值作萬全準備，將在抗癌新藥市場及自體免疫新藥市場獨佔鰲頭。

E.技術平台可同步開發新藥與健康食品，縮短產品上市期間，必定可順利達成新藥研發之短、中、長期目標。

5.新藥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與全球知名的及臨床研究中心進行非小細胞肺癌的新藥合作及臨床試驗，已成功取得領先優勢。

*已完成新化合物的臨床前試驗及一期人體臨床試驗，目前正進行中的肺癌二期臨床以外，我們亦將於今年下半年展開其他十種適應症的二期臨床試驗，這是國鼎最值得驕傲與開發臨床適應症最大的優勢。

*強勢領導新藥的各項計畫，能在一定期間內完成階段性工作。

B.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主要風險與問題	因應對策
●新藥臨床經費龐大 ●國內市場規模尚不足以支撐新藥發展 ●國際藥廠競爭激烈，尤以新興市場相繼投入大幅研發經費 ●由新藥研發轉型為全球商業化公司，資本規模與經驗尚待改善與建立 ●藥物研發授權的談判經驗不足 ●面對國際大藥廠其他品牌的寡佔市場競爭	●申請政府科專計畫的研發補助 ●積極拓展功能性保健食品之銷售，創造收益以支應營運與研發支出，並視資金狀況募集資金 ●與國際大藥廠合作，降低臨床費用負擔、減少競爭情形與快速擴張市場 ●聘請專業人才，蒐集市場資訊與國際合作趨勢，以掌握談判利基
●台灣臨床前及臨床試驗機構及配套措施不夠充，影響新藥開發具備產業規劃並有研發量產能力之管理人才不足	●尋求國內外的臨床前及臨床試驗機構的協助，如 PharmaNet、ICON、TFDA ●除現行人才外，並陸續於海內外招募適當人選加入
●發酵時程限制，量產需仰賴時間與空間成本較高 ●Antroquinonol®化學合成技術較難突破	●以自動化製程，執行增加產量，視市場需求逐步擴建廠房，增加產能以基因轉殖增加 Antroquinonol®之生物生成
●智慧財產權、專利及市場資訊量的擴散速度不足 ●新藥成份專利期限與適應症問題	●聘請智財專任人才，統籌規劃智財與專利、商標佈局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目前新藥仍於研發階段，上市產品主分為健康食品及保健食品二大類，說明如下：

產 品 名 稱	效 用
健康食品 (衛署健食字第A00124號)	依據動物實驗結果,對四氯化碳誘發對大鼠肝臟的損傷，有助於降低血清中的GTP(ALT)值。
保健食品	1.B型肝炎、肝纖維化之保健食品 2.攝護腺疾病之保健食品 3.調節婦女生理之保健食品 4.心血管疾病之保健食品 5.自體免疫疾病之保健食品 6.癌症疾病之輔助保健食品

2. 產製過程：樟芝菌株(菌絲體及子實體)於培養皿，以本公司特有的固態發酵方式培育，培養完收成再經乾燥後磨成粉，送專業公司裝膠囊包裝後入庫。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本公司保健與健康食品之主要原料為自有技術培養之樟芝，另如穀物、中藥材、產品包裝與化學原料等，均與國內優良廠商合作，於備援系統明確及長期穩固之長期配合下，故貨源品質均能有效掌握。

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單位：仟元；%

年度\項目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毛利率(%)	變動比率(%)
105 年	139,290	53,740	85,550	61.42	19.96
106 年	104,002	46,622	57,380	55.17	(10.18)

由於最近二年度毛利率變動率均未達 20%，故不擬作價量分析。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

單位：仟元

項目	105 年				106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長虹	2,750	21.14	無	長虹	0	0.00	無
2	花東製米	2,270	17.45	無	花東製米	1,472	30.12	無
3	艾可麗	1,818	13.98	無	艾可麗	1,260	25.78	無
4	其他	6,170	47.43	無	其他	2,155	44.10	無
	進貨淨額	13,008	100.00	—	進貨淨額	4,887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向供應商進貨主要係產品外包裝、化學藥品、穀物及培養器皿等，並視實際生產需求需要進行採購。106 年較 105 年之進貨金額減少，主係因營收衰退，原料進貨減少，部分成品包材進貨也減少。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銷貨客戶

單位：仟元

項目	105 年				106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客戶	52,455	37.66	—	A 客戶	15,048	14.47	—
2	B 客戶	11,455	8.22	其他關係人	B 客戶	8,048	7.74	其他關係人
3	其他	75,380	54.12	—	其他	80,906	77.79	—
	銷貨淨額	139,290	100.00		銷貨淨額	104,002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106 年度主係銷售通路衰退及客戶更換所致。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粒；仟元

生產 量值 主要 商品（或部門別）	年 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健康食品		—	496,632	8,841	—	1,082,556	14,253
保健食品		—	4,322,038	224,781	—	2,843,636	180,043
其他		—	834	247	—	503	123
合計		—	4,819,504	233,869	—	3,926,695	194,419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粒；仟元

銷售 量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 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健康食品		2	2,299	8	111	38	5,957	12	3,441
保健食品		188	54,009	903	24,903	163	54,139	113	11,791
其他		505	164	4	57,804	0	6	702	28,668
合計		695	56,472	915	82,818	201	60,102	827	43,900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

年 度		105 年	106 年	當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研發人員	7	9	9
	行政管理人員	90	85	85
	作業員	26	27	28
	合 計	123	121	122
平均年歲		36.75	37.71	37.81
平均服務年資		3.68	4.1	4.22
學歷分佈比率	博 士	4	3	3
	碩 士	29	33	34
	大 專	68	63	63
	高 中	17	17	17
	高中以下	5	5	5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因污染環境而受損失及處分之情事。

五、勞資關係：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為每位員工投保團體意外保險；進修及訓練視公司及法規實際需要派員受訓；對正式員工之勞工退休辦法及退休金之給付標準均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辦理。

2. 勞資間協議情形：

本公司反應溝通管道順暢，重視員工意見，未曾發生勞資糾紛，勞資關係互動和諧。

3.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注重維護各項員工權益，惟目前尚處營運虧損狀態，未來若有盈餘再酌予辦理員工旅遊、年節獎金等福利措施。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重要契約如下：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委託研究	陽明大學	102.04~迄今	Antroquinonol®對阿茲海默症功效評估	無
委託研究	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	102.05~迄今	Antroquinonol®對高血脂症及癌症功效評估	無
委託研究	ICON	102.07~迄今	Antroquinonol®非小細胞肺癌臨床二期研究	無
委託研究	COVANCE	104.08~迄今	Antroquinonol®胰臟癌臨床二期研究	無
委託研究	倍思大生技(股)公司	105.01~迄今	Antroquinonol®降血脂臨床二期研究	無
委託研究	國家試驗動物中心	106.01.25~107.01.24	Antroquinonol 與放射線合併治療在 NSCLC 腫瘤模式鼠的功效性驗證	無
委託研究	澳洲昆士蘭政府與昆士蘭科技大學	106.05~107.04	Antroquinonol 在阿茲海默症基因轉殖鼠之功效性驗證與作用機制探討	無
委託研究	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107.03~108.03	Antroquinonol®異位性皮膚炎臨床二期研究	無
委託研究	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107.03~108.03	Antroquinonol®慢性 B 型肝炎臨床二期研究	無
銀行借款	華南商業銀行	105.05.26~110.05.26	短期資金周轉及長期添購機械設備之綜合信用額度貸款合約	無
銀行借款	臺灣銀行	101.08.24~111.08.24	短期資金周轉及長期建置廠房之綜合信用額度貸款合約	無
銀行借款	臺灣土地銀行	106.11.28~107.11.28	短期資金周轉之綜合信用額度貸款合約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報)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流動資產		336,900	317,631	562,874	742,436	879,71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24,893	483,694	449,226	454,226	429,299
無形資產		69,584	78,176	85,671	84,979	75,049
其他資產		10,837	11,920	42,117	27,460	14,649
資產總額		942,214	891,421	1,139,888	1,309,101	1,398,71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7,739	138,922	188,075	195,941	137,537
	分配後	77,739	138,922	188,075	195,941	137,537
非流動負債		110,440	99,432	99,112	91,093	76,09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88,179	238,354	287,187	287,034	213,635
	分配後	188,179	238,354	287,187	287,034	213,63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754,035	653,067	852,701	1,022,067	1,185,078
股本		708,760	733,300	880,190	921,970	1,122,320
預收股本		-	-	82,157	268,711	-
資本公積		214,994	116,014	227,865	196,895	603,18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67,731)	(194,631)	(335,634)	(362,168)	(534,871)
	分配後	(167,731)	(194,631)	(335,634)	(362,168)	(534,871)
其他權益		(1,988)	(1,616)	(1,877)	(3,341)	(5,556)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754,035	653,067	852,701	1,022,067	1,185,078
	分配後	754,035	653,067	852,701	1,022,067	1,185,078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營業收入	165,145	105,202	120,262	139,290	104,002
營業毛利	110,650	66,936	61,580	85,550	57,380
營業損益	(167,453)	(192,776)	(248,024)	(226,339)	(312,72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02)	(2,168)	1,611	(16,115)	(12,789)
稅前淨利	(167,955)	(194,944)	(246,413)	(242,454)	(325,512)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68,036)	(195,018)	(246,476)	(243,563)	(326,894)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68,036)	(195,018)	(246,476)	(243,563)	(326,89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40)	454	(261)	(1,464)	(2,21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68,476)	(194,564)	(246,737)	(245,027)	(329,109)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	(168,036)	(195,018)	(246,476)	(243,563)	(326,89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68,476)	(194,564)	(246,737)	(245,027)	(329,10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2.47)	(2.69)	(2.94)	(2.65)	(2.98)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報)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流動資產		326,266	290,768	512,278	695,385	809,20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24,533	483,458	449,074	454,076	429,060
無形資產		69,584	78,176	85,671	84,979	75,049
其他資產		28,035	42,534	87,155	74,057	87,139
資產總額		948,418	894,936	1,134,178	1,308,497	1,400,44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6,721	135,284	182,318	184,097	128,469
	分配後	76,721	135,284	182,318	184,097	128,469
非流動負債		117,662	106,585	99,159	102,333	86,90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94,383	241,869	281,477	286,430	215,371
	分配後	194,383	241,869	281,477	286,430	215,37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754,035	653,067	852,701	1,022,067	1,185,078
股本		708,760	733,300	880,190	921,970	1,122,320
預收股本		-	-	82,157	268,711	-
資本公積		214,994	116,014	227,865	196,895	603,18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67,731)	(194,631)	(335,634)	(362,168)	(534,871)
	分配後	(167,731)	(194,631)	(335,634)	(362,168)	(534,871)
其他權益		(1,988)	(1,616)	(1,877)	(3,341)	(5,556)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754,035	653,067	852,701	1,022,067	1,185,078
	分配後	754,035	653,067	852,701	1,022,067	1,185,078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營業收入	175,411	95,371	73,381	130,749	85,573
營業毛利	106,028	62,014	30,898	66,917	48,862
營業損益	(153,833)	(181,863)	(252,496)	(221,396)	(300,77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203)	(13,155)	6,020	(22,167)	(26,123)
稅前淨利	(168,036)	(195,018)	(246,476)	(243,563)	(326,89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68,036)	(195,018)	(246,476)	(243,563)	(326,894)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68,036)	(195,018)	(246,476)	(243,563)	(326,89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40)	454	(261)	(1,464)	(2,21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68,476)	(194,564)	(246,737)	(245,027)	(329,109)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68,036)	(195,018)	(246,476)	(243,563)	(326,89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68,476)	(194,564)	(246,737)	(245,027)	(329,10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2.47)	(2.69)	(2.94)	(2.65)	(2.98)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二)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意見
102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輝賢/王照明	無保留意見
103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輝賢/王照明	無保留意見
104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翁世榮/王照明	無保留意見
105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翁世榮/王照明	無保留意見
106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翁世榮/王照明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合併財務報告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9.97	26.74	25.19	21.93	15.2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64.70	155.57	211.87	245.07	293.7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433.37	228.64	299.28	378.91	639.62
	速動比率(%)	195.73	81.59	189.92	239.20	416.40
	利息保障倍數	(59.11)	(59.13)	(40.38)	(56.69)	(113.1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2.01	9.82	16.19	7.36	4.92
	平均收現日數	30.40	37.18	22.55	49.59	74.23
	存貨週轉率(次)	0.45	0.26	0.33	0.26	0.2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22	5.45	8.73	7.22	5.26
	平均銷貨日數	814.06	1,382.62	1,109.60	1,420.26	1,830.9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31	0.22	0.27	0.31	0.2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18	0.12	0.11	0.11	0.0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7.91)	(21.01)	(23.78)	(19.61)	(23.97)
	權益報酬率	(22.05)	(27.72)	(32.74)	(25.98)	(29.6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例(%)	(23.70)	(26.29)	(27.81)	(26.30)	(29.00)
	純益率(%)	(101.75)	(185.37)	(204.95)	(174.86)	(314.32)
	每股盈餘(元)	(2.47)	(2.69)	(2.94)	(2.65)	(2.9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註1	註1	註1	註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註1	註1	註1	註1
	現金再投資比率(%)	-	註1	註1	註1	註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19)	(0.10)	(0.17)	(0.28)	(0.09)
	財務槓桿度	0.98	0.98	0.98	0.98	0.99

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負債佔資產比率減少及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增加，主係105年度現金增資及106年銀行貸款部分清還，淨現金流入所致。
2.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增加，主係本公司105年第四季決議辦理現金增資，其股款於106年2月收足挹注帳上現金，加上償還部分銀行借款所致。
3. 利息保障倍數變大，主係稅前虧損增加。
4. 應收帳款周轉率減少及平均收現日數增加，係106年度國內業務銷售以APP平台交易為主，客戶多以線上即時交易，收款期限較短，相對應收帳款產生逐漸減少所致。
5. 存貨週轉率下降及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係因存貨增加以及銷貨成本增加所致。
6. 應付款項週轉率下降，主係因海外子公司營收減少，平均合併應收帳款減少。
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下降，主係因本期銷貨淨額下降所致。
8. 總資產週轉率下降，主係因本期銷貨淨額下降所致。
9. 資產報酬率及純利率均為負，主係新藥開發需持續投入較高之研發費用，而現階段之保健品銷售收入尚無法支應營運所需，致獲利能力皆為負數。
10. 營運槓桿度下降，主係因本期銷貨淨額下降而變動營運成本上升所致。

註1：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數，故不予計算。

(2)個體財務報告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5.43	27.03	24.82	21.89	15.3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86.63	157.13	211.96	247.62	296.4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15.34	214.93	280.98	377.73	629.88
	速動比率(%)	175.04	75.62	171.83	240.71	407.25
	利息保障倍數	(206.41)	(59.15)	(40.39)	(56.95)	(113.6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8.78	4.32	1.93	1.95	2.85
	平均收現日數	41.55	84.56	188.66	187.29	128.23
	存貨週轉率(次)	0.73	0.24	0.29	0.27	0.1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75	4.76	7.39	7.53	4.46
	平均銷貨日數	499.78	1,507.68	1258.62	1,361.22	2,156.5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30	0.20	0.16	0.29	0.2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15	0.11	0.06	0.10	0.0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8.77)	(20.90)	(23.81)	(19.66)	(23.96)
	權益報酬率	(20.74)	(27.72)	(32.74)	(25.98)	(29.6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例(%)	(26.73)	(24.80)	(28.00)	(26.42)	(29.13)
	純益率(%)	(132.09)	(204.48)	(335.89)	(186.28)	(382.01)
	每股盈餘(元)	(2.68)	(2.69)	(2.94)	(2.65)	(2.9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03)	(0.05)	(0.00)	(0.25)	0.02
	財務槓桿度	0.99	0.98	0.98	0.98	0.99

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負債佔資產比率減少及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增加，主係105年度現金增資及106年銀行貸款部分清還，淨現金流入所致。
2.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增加，主係本公司105年第四季決議辦理現金增資，其股款於106年2月收足挹注帳上現金，加上償還部分銀行借款所致。
3. 應收帳款周轉率增加，係106年度國內業務銷售多以信用卡刷卡為主，線上即時交易的刷卡金約15天後，刷卡銀行才會撥入帳戶內所致。
4. 平均銷貨日數上升：本期營收較上期下降，主係出口較去年減少，相對銷貨流動性降低。
5. 資產報酬率及股東權益報酬率虧損，主係新藥開發需持續投入較高之研發費用，而現階段之保健品銷售收入尚無法支應營運所需，致獲利能力皆為負數。

註1：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數，故不予計算。

註2：財務比率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106 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六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翁世榮、王照明會計師查核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連同營業報告書、虧損撥補案等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致本公司一〇七年股東常會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1 9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106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請參閱附錄。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06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附錄。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仟元

項目 \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742,436	879,716	137,280	18.4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4,226	429,299	(24,927)	-5.49%
無形資產	84,979	75,049	(9,930)	-11.69%
其他資產	27,460	14,649	(12,811)	-46.65%
資產總額	1,309,101	1,398,713	89,612	6.85%
流動負債	195,941	137,537	(58,404)	-29.81%
非流動負債	91,093	76,098	(14,995)	-16.46%
負債總額	287,034	213,635	(73,399)	-25.57%
股 本	921,970	1,122,320	200,350	21.73%
預收股本	268,711	-	(268,711)	-100.00%
資本公積	196,895	603,185	406,290	206.35%
保留盈餘	(362,168)	(534,871)	(172,703)	47.69%
其他權益	(3,341)	(5,556)	(2,215)	66.30%
權益總額	1,022,067	1,185,078	163,011	15.95%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之主要原因說明：

1. 流動資產增加，主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溢價約新台幣 268,308 仟元，以及存貨增加新台幣 11,300 仟元所致。
2. 流動負債減少，主係辦理現金增資後，償還部份短期借款，使流動負債減少。
3. 非流動負債減少，主係償還部份長期借款，使非流動負債減少。
4. 負債總額減少，主係償還部份長、短期借款所致。
5. 股本增加，主係本期辦理現金增資普通股所致。
6. 預收股本減少，主要是 105 年第四季辦理之現金增資，於 106 年 2 月 8 日收足股款。
7. 資本公積增加，主係 106 年現金增資普通股發行溢價所致。
8. 保留盈餘減少，主係本期虧損較上期多所致。
9. 權益總額增加，主係辦理現金增資增加，使股東權益增加。

資料來源：本公司 106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

二、財務績效

1.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仟元

項目	105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總額	143,445	108,513	(34,932)	(24.35)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4,155)	(4,511)	(356)	(8.57)
營業收入淨額	139,290	104,002	(35,288)	(25.33)
營業成本	(53,740)	(46,622)	7,118	(13.25)
營業毛利	85,550	57,380	(28,170)	(32.93)
營業費用	(311,889)	(370,103)	(58,214)	(18.66)
營業淨損	(226,339)	(312,723)	(86,384)	(38.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115)	(12,789)	3,326	(20.64)
所得稅費用	(1,109)	(1,382)	(273)	(24.62)
本期淨損	(243,563)	(326,894)	(83,331)	(34.21)

一、增減變動分析：

- 1.營業收入淨額減少，主係本期日本市場衰退，國內市場營收之拓展及成長效益雖然顯現成長，還不能彌補日本市場衰退的幅度。
- 2.本期毛利減少，主係積極拓展海外市場，各國版品庫存增加，存貨跌價損失提列增加。
- 3.本期營業淨損增加，主係二期臨床投入及全合成技術發展，致營業費用中的研究發展費用增加所致。
- 4.因美金部位調整，台幣對美金的匯兌損失減少，致營業外支出減少。
- 5.所得稅費用增加，主係本期課稅損失為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 6.綜上所述，本期保健食品銷售的規模尚無法負擔新藥研發及臨床的支出，使淨損較上期增加。

二、預計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產品(商品)類別	單位	預計銷售數量
保健食品	瓶(盒)	54,200
健康食品	瓶	142,200

上述數量估計係依據 106 下半年度銷售情形和潛在客戶的預測，並考量未來市場趨勢所估列。

三、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請參詳財務狀況之說明。

三、現金流量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及未來現金流動性分析。

1.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仟元；%

項目 \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差異	增減比例
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出)	(259,160)	(283,738)	(24,578)	9.48%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出)	(47,366)	(106,223)	(58,857)	124.26%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出)	396,831	416,654	19,823	5.00%
說明	(1)營業活動：本期因稅前虧損增加，致對營業活動之資產之淨變動流出增加。 (2)投資活動：本期定期存款增加，致來自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較上期增加。 (3)融資活動：本期為因應營運週轉所需而辦理現金增資，致來自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			

2.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本公司未有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3.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2)	預計全年非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量 (3)	現金剩餘餘額 (1)+(2)-(3)	現金不足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459,840	(384,218)	0	75,622	0	0
說明	(1)營業活動：預期 107 年度起營收及獲利較往年有顯著成長，因應營運規模成長，各項新藥研發的臨床計畫亦持續推展，應付款項均較為增加，預期營業虧損將逐季降低，致逐漸減緩營業活動現金流出。 (2)投資活動：本公司為強化競爭力及穩定發展，持續擴充產能增加營運規模，以生產及研發利基產品、提高獲利，致產生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3)融資活動：本公司以自有資金為營運及各研發計畫之支應來源，故將於適當時機辦理現金增資，以充實營運資金；必要時將適時運用銀行融資額度，以因應現金流量不足之缺口。 (4)現金不足之補救措施：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目前設立海外控股公司，轉投資印尼，並於 107 年 1 月獲得保健食品的清真認證，對於回教國家的佈局，於今年更能實踐通路商的需求，故除日本子公司外，其他子公司呈虧損之情形，預計未來二年佈局成熟將可逐步改善獲利，目前各保健食品銷售的子公司僅投入 30 萬~50 萬美元，預計將視營運狀況，適時予以增加投資。另外，投資設立新藥的全合成化學廠，也將視資金招募的狀況，積極進行。

六、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利率：本公司從事新藥研發，須維持資金的充裕，除積極充實資本，為因應營運所需，需向銀行申請短、中、長期擔保貸款額度，議定借款利率，並隨時掌握國內外經濟環境之變動，定期評估，與銀行間保持密切聯繫，以降低利率波動對本公司之影響。

匯率：目前本公司產品銷售以國內市場為主，自設立至年報刊印日為止，外幣營業收入比重及金額尚非屬重大；有關國外委託研究費支出，則隨時掌握匯率動態，視資金需求調節外幣部位，以有效降低匯兌風險，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未來一旦若外幣收入及支出增加，除上述政策外，將與客戶建立分攤匯率風險之共識，預留報價空間，以保障公司之合理利潤。

通貨膨脹：長期以來，通貨膨脹對藥品之價格影響不大，將留意未來通貨膨脹情形，以適當調整產品售價與原物料庫存量；截至目前為止，通貨膨脹並未對本公司營運及損益造成立即之重大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資金管理應以安全性為最重要考量，不因利率波動而從事風險較高的投資理財活動，目前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等財務運作之情事。

(三)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業已進入人體二期臨床試驗，未來之研發費用除用於支應新藥臨床試驗費用外，亦將研發以化學合成之技術，及基因轉殖之生物生成技術。本公司預計 106 年和 107 年未來兩年投入研發費用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研發項目	人體臨床試驗及其他研發費用	
預定資金運用	所需資金總額	760,000
106 年度	Q1	95,000
	Q2	95,000
	Q3	95,000
	Q4	95,000
107 年度	Q1	95,000
	Q2	95,000
	Q3	95,000
	Q4	95,000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生技科技產業是政府大力推動的最重要策略性產業之一，對生物科技業的發展，係採取鼓勵的政策，生技新藥產業發展條例（簡稱生技新藥條例）及施行細則分別於 96 年 7 月及 97 年 2 月底公告，提供各項優惠措施及研究發展經費補助，對公司發展及減少研發經費，助益頗大，98 年 3 月行政院更計劃啟動生技起飛鑽石行動方案，國發基金將與民間合資成立 600 億元的大型生技創投基金，由政府帶頭發展生技產業，本公司將持續爭取國家之各項獎勵計劃，並隨時留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隨時評估、並規劃因應措施，以降低對公司財務及業務之影響。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生物科技產業是當前政府所積極推動之產業，且具有產業進入障礙高、研發週期長、專業技術需求度高及附加價值高等特色，較不易在短期間內有太大的進展，且本公司擁有產品之智財權及專業研發能力，對於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動均能密切掌握並視需要採取適當因應措施；截至目前為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尚無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依法行事，並本著「探索、發現、創新、健康」的創業精神，不斷地在醫藥與保健生技領域研發，企業形象良好，且規劃進入資本市場以吸收更多優秀人才進入本公司服務，厚植經營團隊實力，再將經營成果回饋股東大眾，未來本公司在追求股東權益最大之同時，亦將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最近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因為企業形象改變而對本公司危機管理有任何影響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為因應本公司持續規劃 PIC/S GMP 廠之建置及擴充產能，因此本公司計劃逐年投入廠房設備以為因應，故擴充廠房並無相關之風險情事。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進貨之供應商係採取三家以上供應，故尚無進貨明顯集中之情形，且與進貨廠商關係正常，故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尚低；在業務行銷上，持續與經銷商保持密切合作關係，提供優質產品並滿足市場需求；本公司產品具有特殊性與差異化，就目前產品市場而言，近似寡占市場，部份客戶交易條件係以預收貨款或現金交易，部份客戶則評估其信用狀況而給予 30-120 天之放帳期限，本公司除加強管理應收帳款外，亦評估採取讓售應收帳款方式處理，以減少財務風險的發生，故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仍低。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形。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訴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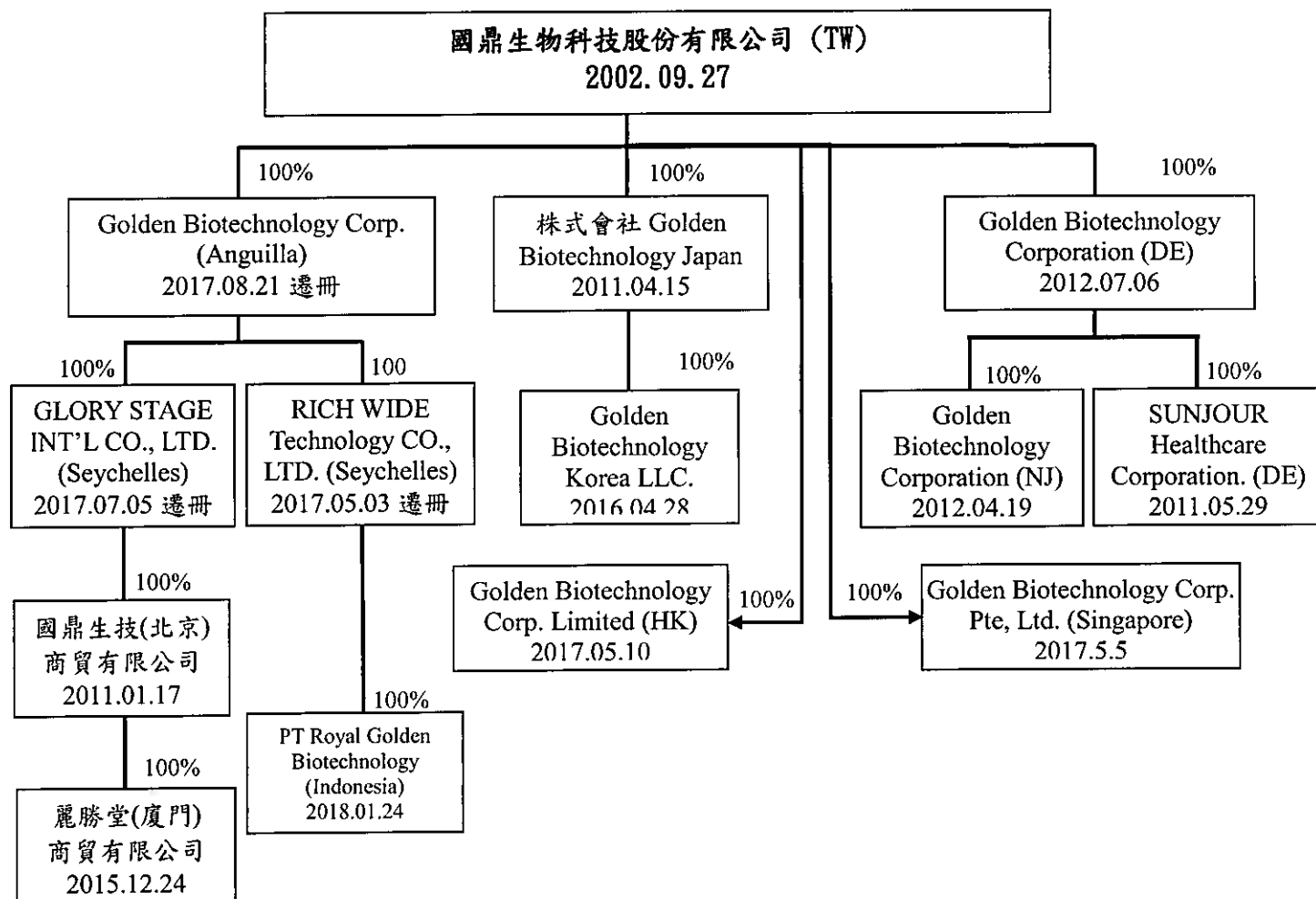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概況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公司：無。

3. 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2 第二項規定直接或間接由本公司控制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從屬公司：無。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關係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Anguilla) (簡稱 Golden)	2006.12.20 (於 2017.08.21 轉冊)	201 Rogers Office Building, Edwin Wallace Rey Drive, George Hill, Anguilla	USD 53 萬	一般轉投資業務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oration, Delaware (簡稱 GBDE)	2012.07.10	2711 Centerville Road, Suite 400, Wilmington, Delaware 19808, USA	USD 50.2 萬	一般轉投資業務
株式会社 Golden Biotechnology Japan (簡稱 Japan)	2011.04.15	東京都中央區日本橋蛸殼町二丁目 13 番 3 號 3	JPY 6.2 仟萬	一般食品、保健機能食品、營養補助食品、藥品、化妝品進出口及銷售。
Golden Biotechnology Korea LLC. (簡稱 Korea)	2016.04.28	06744 (Ace B/D, Yanghae-Dong) 3F, 179 E-R0, Seocho-Gu, Seoul, South Korea	KRW 2 億	一般食品、保健機能食品、營養補助食品、藥品、化妝品進出口及銷售。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oration. (簡稱 GBNJ)	2012.04.19	101 Hudson St. Suite 2100, Jersey City, NJ. 07302, USA	USD 98.9 萬	新藥臨床試驗執行及臨床藥品提供。
Sunjour Healthcare Corporation, (簡稱 Sunjour)	2011.05.29	2711 Centerville Road, Suite 400, Wilmington, Delaware 19808, USA	USD 40.6 萬	一般食品、營養補助食品、化妝品進出口及銷售。
Glory Stage International Co., Ltd. (簡稱 Glory)	2006.12.09 (於 2017.07.05 轉冊)	No. 24, Lesperance Complex, Providence Industrial Estate, Mahe, Seychelles	USD 51 萬	一般轉投資業務
RICH WIDE TECHNOLOGY CO., LTD. (簡稱 Rich)	2006.11.24 (於 2017.05.03 轉冊)	No. 24, Lesperance Complex, Providence Industrial Estate, Mahe, Seychelles	USD 1 萬	一般轉投資業務
國鼎生技(北京)商貿有限公司(簡稱國鼎(北京))	2011.01.17	北京市朝陽區建國路 93 號院 4 號樓 2306 室	USD 50 萬	批發預包裝食品；化妝品、包裝材料批發；預包裝食品、保健食品的進出口。
麗勝堂(廈門)商貿有限公司	2015.12.24	廈門市思明區鷺江道 96 號鑽石海岸 A 棟 32 層 3223 室	RMB 60 萬	批發預包裝食品；化妝品及衛生用品批發；中藥批發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Limited (簡稱國鼎(香港))	2017.05.10	Unit No.2003, 20/F, The Metropolis Tower, No. 10 Metropolis Drive, Hunghom, Kowloon, Hong Kong	HKD 100 萬	一般食品、保健機能食品、營養補助食品、藥品、化妝品進出口及銷售。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Pte. Ltd. (簡稱國鼎(新加坡))	2017.05.05	8 Temasek Boulevard #15-07 Suntec Tower Three Singapore 038988	SGD 42 萬	一般食品、保健機能食品、營養補助食品、藥品、化妝品進出口及銷售。
PT. Royal Golden Biotechnology (簡稱國鼎(印尼))	2018.01.24	Meranti 3 K30 GSP, Cirebon, Indonesia, 45135	US 30 萬	一般食品、保健機能食品、營養補助食品、藥品、化妝品進出口及銷售。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含蓋之行業：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食品製造及批發、西藥製造及批發、化妝品製造及批發，各關係企業間經營業務分工如下：

1. Golden、Glory、Rich 協助在大陸及大中華地區在銷售上的技術服務。
2. GBDE 協助在美國及美洲地區在銷售上的技術服務。

3. GBNJ 目前為新藥臨床試驗執行和藥品提供，未來為西藥在美國及美洲地區的銷售。
4. Sunjour 為食品、營養補助食品在美國及美洲地區的銷售。
5. Japan 為食品、保健機能食品在日本的銷售。
6. Korea 為食品、保健機能食品在韓國的銷售。
7. 國鼎(北京)為食品、化妝品在中國地區的銷售。
8. 麗勝堂(廈門)為中藥批發業務。
9. 國鼎(香港)為食品、保健機能食品在香港的銷售。
10. 國鼎(新加坡)為食品、保健機能食品在新加坡的銷售。
11. PT. Royal Golden Biotechnology 為食品、保健機能食品和藥品在印尼的銷售。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關係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股數	持股比例%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Anguilla (簡稱 Golden)	董事	劉勝勇	200,000	100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oration, Delaware (簡稱 GBDE)	董事	劉勝勇	1,000	100
	公司秘書	林哲吉		
株式会社 Golden Biotechnology Japan (簡稱 Japan)	董事	陳育群	1,240	100
	董事	吳麗玉		
	監察人	林哲吉		
Golden Biotechnology Korea LLC. (簡稱 Korea)	董事	株式会社 Golden Biotechnology Japan 法人代表：劉勝勇	40,000	100
	監察人	株式会社 Golden Biotechnology Japan 法人代表：林哲吉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oration. (簡稱 GBNJ)	董事	劉勝勇	1,000	100
	公司秘書	林哲吉		
Sunjour Healthcare Corporation, (簡稱 Sunjour)	董事	劉勝勇	1,000	100
	公司秘書	林哲吉		
Glory Stage International Co., Ltd. (簡稱 Glory)	董事	劉勝勇	200,000	100
RICH WIDE TECHNOLOGY CO., LTD. (簡稱 Rich)	董事	劉勝勇	1,000,000	100
國鼎生技(北京)商貿有限公司 (簡稱國鼎(北京))	董事	劉勝勇	註	100
	監察人	林哲吉		
麗勝堂(廈門)商貿有限公司	董事	國鼎生技(北京)商貿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劉勝勇	註	100
	董事	國鼎生技(北京)商貿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陳育群		
	董事	國鼎生技(北京)商貿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陳志銘		
	監察人	國鼎生技(北京)商貿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林哲吉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Limited (簡稱 Hong Kong)	董事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劉勝勇	1,000,000	100
	董事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吳麗玉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Pte. Ltd. (簡稱 Singapore)	董事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劉勝勇	120,000	100
	董事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吳麗玉		
	公司秘書	Sim Mong Chai		
PT. Royal Goldenbiotechnology (簡稱 Indonesia)	董事	Rich Wide Technology Co., Ltd. 法人代表：劉勝勇	10,000,000	100
	董事	Rich Wide Technology Co., Ltd. 法人代表：吳麗玉		
	公司秘書	YTM Sri Raja Prasetyawan, SH		

註：未發行股票

(六)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元

關係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值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 盈餘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Anguilla (簡稱 Golden)	USD 53 萬	2,196	31	2,165	0	(17)	(5,930)	(121.01)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oration, Delaware (簡稱 GBDE)	USD 50.2 萬	18,969	1,092	17,877	0	(170)	1,548	30.83
株式会社 Golden Biotechnology Japan (簡稱 Japan)	JPY 6.2 仟萬	39,102	33,218	5,884	33,133	(3,273)	(3,280)	(0.53)
Golden Biotechnology Korea LLC. (簡稱 Korea)	KRW 2 億	1,465	146	1,319	0	(2,277)	(2,272)	(0.01)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oration. (簡稱 GBNJ)	USD 98.9 萬	19,418	6,828	12,590	0	(-39,908)	5,889	59.54
Sunjour Healthcare Corporation, (簡稱 Sunjour)	USD 40.6 萬	7,124	1,593	5,531	104	(4,146)	(4,167)	(102.63)
Glory Stage International Co., Ltd. (簡稱 Glory)	USD 51 萬	558	31	527	0	(430)	(8,074)	(158.31)
RICH WIDE TECHNOLOGY CO., LTD. (簡稱 Rich)	USD 1 萬	1,215	31	1,184	0	(331)	1,138	1,137.82
國鼎生技(北京)商貿有限公 司(簡稱 國鼎(北京))	USD 50 萬	24,605	25,216	(611)	0	(8,943)	(9,113)	註 2
麗勝堂(廈門)商貿有限公司	RMB 60 萬	2,889	0	2,889	0	(454)	(261)	註 2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Limited (簡稱 Hong Kong)	HKD 100 萬	6,828	4,388	2,440	65	(1,378)	(1,378)	註 2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Pte. Ltd (簡稱 Singapore)	SGD 42 萬	9,129	216	8,913	0	(398)	(436)	註 2
PT. Royal Golden Biotechnology (簡稱國鼎(印尼))	USD 30 萬	註 3	註 3	註 3	註 3	註 3	註 3	註 3

註 1：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相關資產負債及損益數字分別係以報告日之兌換匯率換算為新台幣(仟元)列示。

註 2：有限公司，故不適用。

註 3：PT. Royal Golden Biotechnology 為 107 年 1 月設立。

(七)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本年報『陸、財務概況』中之「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八)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私募對象、資格條件、認購數量、與公司關係、參與公司經營情形、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計畫執行進度及計畫效益顯現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重大影響之事項：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附錄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7)財審報字第 17003867 號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國鼎生技」)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存貨評價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九)；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三)。國鼎生技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存貨跌價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230,566 仟元及新台幣 14,033 仟元。

國鼎生技主要製造並銷售保健食品，此類產品多有保存期限，且受不同市場通路需求等因素，導致存貨過時陳舊或跌價損失之風險較高。國鼎生技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並對於超過一定期間貨齡及個別辨認有過時之存貨提列呆滯損失。

對超過一定期間貨齡及過時存貨提列備抵跌價損失及存貨之淨變現價值評估，通常涉及主觀判斷而具估計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之評價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說明的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取得公司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比較財務報表期間係一致採用。
2. 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確認存貨過時或損毀之狀況。
3. 抽核最近期存貨銷售價格以評估淨變現價值計算之合理性。
4. 測試用於評估存貨評價之報表，重新計算存貨備抵跌價準備之適足性。

關鍵查核事項-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存在性

事項說明

約當現金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五)；現金及約當現金與其他流動資產(定期存款未符合約當現金定義之部份)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一)。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現金及約當現金與其他流動資產餘額為新台幣 497,775 仟元，佔個體總資產 35%，因此本會計師將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存在性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說明的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檢視對帳單、存摺及網路銀行資訊，確認存款為公司所有。
2. 函證銀行帳戶，確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存在及權利義務。
3. 驗證銀行帳戶函證對象必要資訊的真實性。
4. 測試銀行調節表計算之正確性並抽核調節項目，確認無重大異常之調節項目。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

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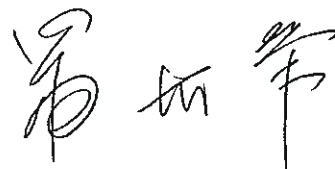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翁世榮

會計師

王照明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5945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2 0 日

國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97,775	28	\$ 374,106	29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120	-	78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4,509	-	2,142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9,061	1	43,509	3
1200	其他應收款		60	-	51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1,662	1	17,549	1
130X	存貨	六(三)	216,533	16	194,373	15
1410	預付款項	六(四)及七	69,481	5	57,868	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一)及八	100,000	7	5,00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09,201	58	695,385	53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37,279	3	23,661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八	429,060	30	454,076	35
1780	無形資產	六(七)	75,049	5	84,979	6
1915	預付設備款		1,008	-	7,869	1
1920	存出保證金	八	9,408	1	11,524	1
1940	長期應收款及款項－關係人	七	37,582	3	23,937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八	1,862	-	7,066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591,248	42	613,112	47
1XXX	資產總計		\$ 1,400,449	100	\$ 1,308,497	100

(續次頁)

國鼎生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78,000	5	\$	128,000	10
2150	應付票據			8,160	1		6,313	-
2170	應付帳款			1,195	-		976	-
2200	其他應付款			25,296	2		21,337	2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		14,952	1		25,441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866	-		2,03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28,469	9		184,097	14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		76,089	5		91,066	7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813	1		11,267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86,902	6		102,333	8
2XXX	負債總計			215,371	15		286,430	22
權益								
股本								
		六(十三)						
3110	普通股股本			1,122,320	80		921,970	70
3140	預收股本			-	-		268,711	21
資本公積								
		六(十四)						
3200	資本公積			603,185	43		196,895	15
累積虧損								
		六(十五)						
3350	待彌補虧損		(	534,871)	(38)	(	362,168)	(28)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	5,556)	-	(	3,341)	-
3XXX	權益總計			1,185,078	85		1,022,067	78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 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400,449	100	\$	1,308,497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勝勇



經理人：陳志銘



會計主管：林哲吉



國鼎生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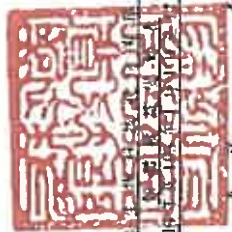
項目	附註	106 金	年 額	度 %	105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及七	\$	85,573	100	\$	130,74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二十)	(	37,148)	(43)	(	52,638)	(40)
5900 營業毛利			48,425	57		78,111	60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	-	(	11,241)	(9)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437	-		47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48,862	57		66,917	51
營業費用	六(二十)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47,522)	(55)	(	45,058)	(34)
6200 管理費用		(	113,471)	(133)	(	136,169)	(10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88,640)	(220)	(	107,086)	(8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349,633)	(408)	(	288,313)	(220)
6900 營業損失		(	300,771)	(351)	(	221,396)	(16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1,245	1		69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及七	(	15,041)	(18)	(	12,320)	(9)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九)	(	2,851)	(3)	(	4,203)	(3)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	9,476)	(11)	(	6,341)	(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26,123)	(31)	(	22,167)	(17)
8200 本期淨損		(\$	326,894)	(382)	(\$	243,563)	(186)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五)	(\$	2,215)	(3)	(\$	1,464)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215)	(3)	(\$	1,464)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29,109)	(385)	(\$	245,027)	(187)
基本每股虧損							
9750 本期淨損	六(二十二)	(\$	2.98)		(\$	2.65)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勝勇

經理人：陳志銘

會計主管：林哲吉



內政部核准設立
民國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公	種	累	其	計
註	通	積	公	積	他	
資	本	公	積	損	損	
本	額	積	損	損	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1月1日餘額	\$ 880,190	\$ 82,157	\$ 217,029	\$ 10,836	\$ -	\$ 852,701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	33,760	-	33,760
員工認股權失效	-	-	-	1,892	-	-
現金增資	18,300	268,308	93,195	-	-	379,803
員工認股權預收股款轉列股本	100	238	138	-	-	-
預收股款轉列股本	23,200	84,919	58,719	-	-	-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217,029	-	-	-
員工行使認股權認購普通股	180	403	247	-	-	830
本期淨損	-	-	-	-	243,563	243,56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464	1,464
12月31日餘額	\$ 921,970	\$ 268,711	\$ 152,299	\$ 42,704	\$ 1,892	\$ 1,022,067
1月1日餘額	\$ 921,970	\$ 268,711	\$ 152,299	\$ 42,704	\$ 1,892	\$ 1,022,067
員工認股權失效	-	-	-	42,704	-	-
現金增資	200,000	268,308	560,000	-	-	491,692
員工認股權預收股款轉列股本	170	403	235	-	-	-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152,299	-	-	-
員工行使認股權認購普通股	180	-	248	-	-	428
本期淨損	-	-	-	-	326,894	326,89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215	2,215
12月31日餘額	\$ 1,122,320	\$ -	\$ 560,481	\$ 42,704	\$ 5,556	\$ 1,185,078



董事長：劉德勝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經理人：陳志銘



會計主管：林智吉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326,894)	(\$ 243,56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備抵呆帳轉列收入	六(二) (132)	(206)
折舊費用	六(六)(二十) 44,938	45,942
各項攤提	六(二十) 4,195	6,277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八)(十七) 9,674	6,384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二十一) -	33,76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七) -	1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9,476	6,341
利息收入	六(十八) (782)	(420)
利息費用	六(十九) 2,851	4,20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667	2,262
應收帳款	(2,235)	(774)
應收帳款-關係人	26,465	(45,337)
其他應收款	34	1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25	656
存貨	(22,160)	(24,199)
預付款項	(11,613)	(29,04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847	2,213
應付帳款	219	(1,613)
其他應付款	3,959	(23,422)
其他流動負債	(1,164)	4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454)	11,17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260,884)	(248,932)
收取之利息	782	420
支付之利息	(2,851)	(4,203)
支付之所得稅	(43)	(1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62,996)	(252,732)

(續次頁)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 95,000)	\$ 999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償款	六(五)	(25,309)	(6,955)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12,053)	(31,071)
預付設備款增加		(1,008)	(2,989)
無形資產增加	六(七)	(3,874)	(10,519)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5,139	-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116	(3,60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9,989)	(54,143)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償還)增加		(50,000)	28,000
舉借長期借款		-	30,088
償還長期借款		(25,466)	(41,891)
現金增資		491,692	379,565
員工行使認股權認購普通股償款		428	1,06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16,654	396,83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3,669	89,95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74,106	284,15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97,775	\$ 374,106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勝勇



經理人：陳志銘



會計主管：林哲吉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6年度及107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91 年 9 月經核准設立，本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新藥研發、生物技術服務及雜項食品製造與批發等。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95 年 9 月 18 日公開發行，民國 99 年 5 月 26 日掛牌興櫃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民國 107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的履約義務（即承諾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如何決定企業為主理人（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代理人（負責安排商品或勞務之提供）；以及決定由授權取得之收入應於某一時點或於一段期間內認列。

除上述之釐清外，此修正尚包含兩項新增的簡化規定，以降低企業首次適用新準則時之成本及複雜度。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 IFRSs 版本時，本公司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以下簡稱「IFRS15」）係採用簡易追溯調整，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重大影響彙總如下：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表達

因適用 IFRS 15 之相關規定，本公司修改部分會計項目於資產負債表之表達如下：

1. 估計銷貨折讓依 IFRS 15 規定認列之退款負債，於過去報導期間表達為應收帳款-備抵銷貨折讓，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為\$206。
2. 依據 IFRS 15 之規定，認列與合約相關之合約負債，在過去報導期間於資產負債表上表達為預收貨款，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為\$866。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七)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八)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力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九)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	35 年
機器設備	2 年～ 10 年
辦公設備	2 年～ 5 年
其他設備	2 年～ 10 年

(十二) 無形資產

1. 商標權

單獨取得之商標以取得成本認列。商標權為有限耐用年限資產，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0 年攤銷。

2. 專利權

專利權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0 年攤銷。

3.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5 年攤銷。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五)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六)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本公司採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十八)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個體）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

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 收入認列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健康食品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產業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216,53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71	\$ 871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97,104	373,235
合計	<u>\$ 397,775</u>	<u>\$ 374,106</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有關本公司將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3.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將未符合約當現金定義之定期存款計 \$100,000 重分類，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二) 應收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5,013	\$ 2,778
減：備抵呆帳	(298)	(430)
減：備抵銷貨折讓	(206)	(206)
	<u>\$ 4,509</u>	<u>\$ 2,142</u>

1.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群組1	\$ 4,670	\$ 2,217
群組2	44	118
	<u>\$ 4,714</u>	<u>\$ 2,335</u>

群組 1：一般客戶。

群組 2：藥局。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80天-210天	\$ -	\$ 6
210天-240天	-	7
240天-360天	1	-
	<u>\$ 1</u>	<u>\$ 13</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298 及 \$430。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430	\$ 430
減損損失迴轉	-	(132)	(132)
12月31日	<u>\$ -</u>	<u>\$ 298</u>	<u>\$ 298</u>

105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894	\$ 894
減損損失迴轉	-	(206)	(206)
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	(258)	(258)
12月31日	<u>\$ -</u>	<u>\$ 430</u>	<u>\$ 430</u>

4. 本公司應收帳款未持有擔保品之情形。

(三) 存貨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原物料	\$ 20,519	\$ 8,599
在製品及半成品	179,049	170,614
製成品	<u>30,998</u>	<u>29,193</u>
	230,566	208,406
減：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u>(14,033)</u>	<u>(14,033)</u>
	<u>\$ 216,533</u>	<u>\$ 194,373</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6年度	105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1,727	\$ 46,240
存貨報廢損失	5,421	6,415
存貨盤損盈	-	(17)
	<u>\$ 37,148</u>	<u>\$ 52,638</u>

(四) 預付款項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付研究費	\$ 50,093	\$ 40,286
其他預付款項	19,388	17,582
	<u>\$ 69,481</u>	<u>\$ 57,868</u>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6年	105年
1月1日	\$ 23,661	\$ 24,511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5,309	6,95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9,476)	(6,341)
其他權益變動	(2,215)	(1,464)
12月31日	<u>\$ 37,279</u>	<u>\$ 23,661</u>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u>被投資公司</u>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 2,165	\$ 8,741
Golden Biotechnology Japan	5,884	9,434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oration (DE)	17,877	5,486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Limited(HK)	2,440	-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Pte, Ltd (Singapore)	8,913	-
	<u>\$ 37,279</u>	<u>\$ 23,661</u>

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如下：

被投資公司	106年度	105年度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 5,930)	(\$ 8,453)
Golden Biotechnology Japan	(3,280)	8,339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oration (DE)	1,548	(6,227)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Limited (HK)	(1,378)	-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Pte. Ltd. (Singapore)	(436)	-
	<u>(\$ 9,476)</u>	<u>(\$ 6,341)</u>

3.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註四（三）。

4.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1 月及民國 105 年 11 月分別對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oration(DE)增資\$12,134 及\$6,955。

5.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8 月於新加坡設立子公司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Pte. Ltd. (Singapore)，金額計\$9,332。

6.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1 月於香港設立子公司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Limited (HK)，金額計\$3,843。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合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155,716	\$ 160,684	\$236,561	\$ 9,363	\$115,853	\$678,177
累計折舊及減損		(30,743)	(113,768)	(6,661)	(72,929)	(224,101)
	<u>\$155,716</u>	<u>\$ 129,941</u>	<u>\$122,793</u>	<u>\$ 2,702</u>	<u>\$ 42,924</u>	<u>\$454,076</u>
106年						
1月1日	\$155,716	\$ 129,941	\$122,793	\$ 2,702	\$ 42,924	\$454,076
增添	-	-	5,284	1,281	5,488	12,053
重分類	-	-	-	-	7,869	7,869
折舊費用	-	(4,464)	(24,606)	(1,408)	(14,460)	(44,938)
12月31日	<u>\$155,716</u>	<u>\$ 125,477</u>	<u>\$103,471</u>	<u>\$ 2,575</u>	<u>\$ 41,821</u>	<u>\$429,060</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155,716	\$ 160,684	\$223,871	\$ 9,678	\$124,445	\$674,394
累計折舊及減損		(35,207)	(120,400)	(7,103)	(82,624)	(245,334)
	<u>\$155,716</u>	<u>\$ 125,477</u>	<u>\$103,471</u>	<u>\$ 2,575</u>	<u>\$ 41,821</u>	<u>\$429,060</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合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155,716	\$ 160,684	\$211,368	\$ 9,766	\$120,694	\$658,22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6,280)	(101,037)	(7,036)	(74,801)	(209,154)
	<u>\$155,716</u>	<u>\$ 134,404</u>	<u>\$110,331</u>	<u>\$ 2,730</u>	<u>\$ 45,893</u>	<u>\$449,074</u>
105年						
1月1日	\$155,716	\$ 134,404	\$110,331	\$ 2,730	\$ 45,893	\$449,074
增添	-	-	22,937	1,548	6,586	31,071
處分	-	-	-	(12)	-	(12)
重分類	-	-	12,771	-	7,114	19,885
折舊費用	-	(4,463)	(23,246)	(1,564)	(16,669)	(45,942)
12月31日	<u>\$155,716</u>	<u>\$ 129,941</u>	<u>\$122,793</u>	<u>\$ 2,702</u>	<u>\$ 42,924</u>	<u>\$454,076</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155,716	\$ 160,684	\$236,561	\$ 9,363	\$115,853	\$678,17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0,743)	(113,768)	(6,661)	(72,929)	(224,101)
	<u>\$155,716</u>	<u>\$ 129,941</u>	<u>\$122,793</u>	<u>\$ 2,702</u>	<u>\$ 42,924</u>	<u>\$454,076</u>

1. 本公司無利息資本化情形。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七) 無形資產

	商標權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合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 12,598	\$ 88,106	\$ 10,174	\$ 110,878
累計攤銷及減損	(5,490)	(14,365)	(6,044)	(25,899)
	<u>\$ 7,108</u>	<u>\$ 73,741</u>	<u>\$ 4,130</u>	<u>\$ 84,979</u>
106年				
1月1日	\$ 7,108	\$ 73,741	\$ 4,130	\$ 84,979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596	2,286	992	3,874
攤銷費用	(1,274)	(1,632)	(1,224)	(4,130)
減損損失	(322)	(9,352)	-	(9,674)
12月31日	<u>\$ 6,108</u>	<u>\$ 65,043</u>	<u>\$ 3,898</u>	<u>\$ 75,049</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 13,194	\$ 90,393	\$ 11,166	\$ 114,753
累計攤銷及減損	(7,086)	(25,350)	(7,268)	(39,704)
	<u>\$ 6,108</u>	<u>\$ 65,043</u>	<u>\$ 3,898</u>	<u>\$ 75,049</u>

	商標權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合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11,808	\$ 82,419	\$ 6,132	\$ 100,359
累計攤銷及減損	(4,182)	(5,771)	(4,735)	(14,688)
	<u>\$ 7,626</u>	<u>\$ 76,648</u>	<u>\$ 1,397</u>	<u>\$ 85,671</u>
105年				
1月1日	\$ 7,626	\$ 76,648	\$ 1,397	\$ 85,671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790	5,687	4,042	10,519
攤銷費用	(1,169)	(2,349)	(1,309)	(4,827)
減損損失	(139)	(6,245)	-	(6,384)
12月31日	<u>\$ 7,108</u>	<u>\$ 73,741</u>	<u>\$ 4,130</u>	<u>\$ 84,979</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12,598	\$ 88,106	\$ 10,174	\$ 110,878
累計攤銷及減損	(5,490)	(14,365)	(6,044)	(25,899)
	<u>\$ 7,108</u>	<u>\$ 73,741</u>	<u>\$ 4,130</u>	<u>\$ 84,979</u>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推銷費用	\$ 55	\$ 91
管理費用	4,075	4,736
	<u>\$ 4,130</u>	<u>\$ 4,827</u>

2. 無形資產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八)說明。

(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分別計\$9,674 及\$6,384，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減損損失—專利權	\$ 9,352	\$ -	\$ 6,245	\$ -
減損損失—商標權	322	-	139	-
	<u>\$ 9,674</u>	<u>\$ -</u>	<u>\$ 6,384</u>	<u>\$ -</u>

(九)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6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擔保借款	<u>\$ 78,000</u>	1.57%~1.90%	詳附註七及八
借款性質	105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擔保借款	<u>\$ 128,000</u>	1.52%~2.02%	詳附註七及八

(十)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6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擔保借款	自101年8月24日至 111年8月24日、 自102年11月28日至 117年11月28日，及 自105年5月26日至 110年5月26日，並按 月付息	1.75%-2.05%	詳附註七及八	\$ 91,041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4,952)
				<u>\$ 76,089</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5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擔保借款	自101年8月24日至 111年8月24日、 自102年11月28日至 117年11月28日，及 自105年5月26日至 110年5月26日，並按 月付息	1.75%-2.06%	詳附註七及八	\$ 105,866
長期非金融擔保 借款	自104年8月10日至 106年7月10日	5.39%-5.57%	詳附註八	10,641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5,441)
				<u>\$ 91,066</u>

1. 上述長期銀行擔保借款用途以購建廠房及機器設備為限。
2. 長期非金融擔保借款係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7 月 8 日與中租迪和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機器設備售後租回融資合約，除提供\$7,000 作為保證金外，並以等值之機器設備\$35,000 作為擔保，分 24 期開票償還，已於民國 106 年 7 月 10 日全數償還。

(十一)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	\$ -
所得稅費用	<u>\$ -</u>	<u>\$ -</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55,572)	(\$ 41,406)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45,868	38,528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8,074	1,885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630	993
所得稅費用	\$ -	\$ -

3. 本公司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 12,868	\$ 12,868	民國107年度
105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 17,650	\$ 17,650	民國106年度~ 民國107年度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申報數/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97年度	核定數	\$ 65,453	\$ 65,453	截至民國107年度
民國98年度	核定數	74,624	74,624	截至民國108年度
民國99年度	核定數	142,381	142,381	截至民國109年度
民國100年度	核定數	132,385	132,385	截至民國110年度
民國101年度	核定數	157,679	157,679	截至民國111年度
民國102年度	核定數	133,645	133,645	截至民國112年度
民國103年度	核定數	168,599	168,599	截至民國113年度
民國104年度	核定數	243,197	243,197	截至民國114年度
民國105年度	申報數	220,844	220,844	截至民國115年度
民國106年度	估計數	269,809	269,809	截至民國116年度
		\$ 1,608,616	\$ 1,608,616	

105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未認列遞延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96年度	核定數	\$ 59,766	\$ 59,766	截至民國106年度
民國97年度	核定數	65,453	65,453	截至民國107年度
民國98年度	核定數	74,624	74,624	截至民國108年度
民國99年度	核定數	142,381	142,381	截至民國109年度
民國100年度	核定數	132,385	132,385	截至民國110年度
民國101年度	核定數	157,679	157,679	截至民國111年度
民國102年度	核定數	133,645	133,645	截至民國112年度
民國103年度	核定數	168,599	168,599	截至民國113年度
民國104年度	核定數	243,197	243,197	截至民國114年度
民國105年度	申報數	220,844	220,844	截至民國115年度
		<u>\$ 1,398,573</u>	<u>\$ 1,398,573</u>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實現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 2,386	\$ 2,386
備抵呆帳	-	(4)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8,796	7,185
未休假獎金	68	53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11,250</u>	<u>\$ 9,620</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4 年度。

7.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86年度以前	\$ -	\$ -
87年度以後	(534,871)	(362,168)
	<u>(\$ 534,871)</u>	<u>(\$ 362,168)</u>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	\$ -
稅額可扣抵比率	-%	-%

(十二) 退休金

-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為 \$4,394 及 \$4,182。

(十三)股本

1. 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2,000,000，實收資本額為 \$1,122,320，分為 112,232 仟股(其中計 8,775 仟股為私募股份)，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106年	105年
1月1日	92,197	88,019
員工執行認股權	35	28
現金增資	20,000	-
現金增資-私募	-	4,150
12月31日	112,232	92,197

2. 私募情況如下：

(1) 本公司私募股數變動如下：

	單位：仟股	
	106年	105年
期初股數		
-屬102年8月	3,000	3,000
-屬103年2月	1,000	1,000
-屬103年8月	1,000	1,000
-屬104年2月	4,625	4,625
-屬105年1月	3,320	-
-屬105年3月	530	-
-屬105年9月	300	-
小計	13,775	9,625
本期私募		
-屬105年1月	-	3,320
-屬105年3月	-	530
-屬105年9月	-	300
小計	-	4,150
本期轉公開發行		
-屬102年8月	(3,000)	-
-屬103年2月	(1,000)	-
-屬103年8月	(1,000)	-
小計	(5,000)	-
期末股數	8,775	13,775

- (2)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5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現金增資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支應新藥各項適應症臨床試驗及開拓國際市場，及因應未來長期業務發展之需求，私募股數以 30,000 仟股為上限。
- a. 民國 103 年 8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第一次私募普通股增資案，預計發行普通股 1,000 仟股，以每股新台幣 42 元溢價發行，此增資案增資基準日定於民國 103 年 8 月 19 日，且於當日前已募足 1,000 仟股，計募得資金\$42,000。
 - b. 民國 104 年 2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預計發行普通股 4,625 仟股，以每股新台幣 30 元溢價發行，此增資案增資基準日定於民國 104 年 2 月 11 日，且於當日前已募足 4,625 仟股，計募得資金\$138,750。
- (3)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6 月 26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現金增資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支應新藥各項適應症臨床試驗及開拓國際市場，及因應未來長期業務發展之需求，私募股數以 30,000 仟股為上限。
- a. 民國 104 年 7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第一次私募普通股增資案，預計發行普通股 13,200 仟股，以每股新台幣 30 元溢價發行，此增資案繳款期限訂於民國 105 年 1 月 5 日，惟當日未全數募足，而僅計募得\$28,755，依公司法第 276 條，本公司已於民國 105 年 8 月 1 日返還原募得之資金。
 - b. 民國 104 年 12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第二次私募普通股增資案，預計發行普通股 2,320 仟股，以每股新台幣 35.31 元溢價發行，此增資案增資基準日定於民國 105 年 1 月 5 日，且於當日前已募足 2,320 仟股，計募得資金\$81,919。
 - c. 民國 105 年 1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第三次私募普通股增資案，預計發行普通股 1,000 仟股，以每股新台幣 60 元溢價發行，此增資案增資基準日定於民國 105 年 1 月 20 日，且於當日前已募足 1,000 仟股，計募得資金\$60,000。
 - d. 民國 105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第四次私募普通股增資案，預計發行普通股 530 仟股，以每股新台幣 61.5 元溢價發行，此增資案增資基準日定於民國 105 年 3 月 18 日，且於當日前已募足 530 仟股，計募得資金\$32,595。
- (4)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 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現金增資用途為因應公司營運所需，支付新藥各項適應症臨床試驗及開拓國際市場，及因應未來長期業務發展之需求，私募股數以 30,000 仟股為上限。
- a. 民國 105 年 8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第一次私募普通股增資案，預計發行普通股 300 仟股以每股新台幣 63 元溢價發行，此增資案增資基準日定於民國 105 年 9 月 2 日，且於當日前已募足 300 仟股，計募得資金\$18,900。

前述之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

3.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1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以每股新台幣 38 元溢價發行，共計 \$760,000，董事會決議之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6 年 2 月 7 日，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計募得資金 \$268,308，帳列預收股本。前述增資款項已於民國 106 年 2 月全數募得，並已於民國 106 年 2 月 17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4.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本公司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而發行之新股分別計 18 仟股及 35 仟股，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全數發行。

(十四)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有關資本公積－認股權請詳附註六(二十一)之說明。

(十五) 累積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應依法提撥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歷年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之法定盈餘公積，再將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數，為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當年度資金狀況及經營發展，就可分配盈餘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6 月 8 日及 105 年 6 月 8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 \$154,191 及 \$217,029 彌補虧損。
3.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十六) 營業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銷貨收入	\$ 90,048	\$ 134,859
銷貨退回	(899)	(1,858)
銷貨折讓	(3,576)	(2,252)
	<u>\$ 85,573</u>	<u>\$ 130,749</u>

(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106年度	105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	(\$ 5,367)	(\$ 4,88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12)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9,674)	(6,384)
什項支出	-	(1,036)
合計	(\$ 15,041)	(\$ 12,320)

(十八)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782	\$ 420
什項收入	463	277
合計	\$ 1,245	\$ 697

(十九) 財務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2,851	\$ 4,203

(二十)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性質	106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23,002	\$ 70,203	\$ 93,205
勞健保費用	2,520	5,284	7,804
退休金費用	1,359	3,035	4,394
其他用人費用	1,421	2,479	3,900
折舊費用	35,161	9,777	44,938
攤銷費用	75	4,120	4,195

性質	105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20,293	\$ 99,352	\$ 119,645
勞健保費用	2,223	4,751	6,974
退休金費用	1,200	2,982	4,182
其他用人費用	1,305	2,267	3,572
折舊費用	33,418	12,524	45,942
攤銷費用	1,424	4,853	6,277

- 截至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約為 122 人及 120 人。
-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經董事會決議提撥百分之七以上、百分之十以下為員工酬勞，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數額。員工酬勞之發放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員工，其條件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皆為累積虧損，無盈餘可供分配，故未估列或發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本公司簽訂財務顧問合約，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分別支付服務費 \$12,566 及 \$5,575(表列管理費用)。

(二十一)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勵

- 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股份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既得條件
		(仟股)	合約期間		
第二次員工 認股權計畫	99.4.21	1,900	6年		2年至4年 之服務
第三次員工 認股權計畫	100.12.27	1,500	6年		2年至4年 之服務
現金增資保留 員工認購	104.3.17	1,500	n/a		立即取得
現金增資保留 員工認購	105.11.8	2,000	n/a		立即取得

2. 上述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1) 第二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6年		105年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1月1日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816	\$ 10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	-	(816)	10
12月31日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
12月31日可執行認股權	-	-	-	-

(2) 第三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6年		105年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1月1日流通在外認股權	792	\$ 23.76	827	\$ 23.76
本期放棄認股權	(774)	23.76	-	-
本期行使認股權	(18)	23.76	(35)	23.76
12月31日流通在外認股權	-	-	792	23.76
12月31日可執行認股權	-	-	792	-

3.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每股加權平均股價均為新台幣 23.76 元。

4. 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股數	履約價格	股數	履約價格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仟股)	(元)	(仟股)	(元)
民國100年12月27日	民國106年12月27日	-	\$ -	792	\$23.76

5. 本公司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淨值 (市價)	履約價 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 險利 率	每單位 公平價值
第二次員工 認股權計畫	99.4.21	11.81元	10元	n/a	4.3年	-	0.87%	2.177元
第三次員工 認股權計畫	100.12.27	22.01元	23.76元	42.86%	4.3年	-	1.02%	7.32元
現金增資保 留員工認購	104.3.17	35.93元	20元	41.01%	0.08年	-	0.57%	15.94元
現金增資保 留員工認購	105.11.8	53.36元	38元	73.35%	0.24年	-	0.37%	16.88元

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權益交割	\$ -	\$ 33,760

上列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已分別計入薪資費用及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二十二) 每股虧損

	106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基本每股虧損			
本期淨損	(\$ 326,894)	109,637	(\$ 2.98)
	105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基本每股虧損			
本期淨損	(\$ 243,563)	91,808	(\$ 2.65)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本公司之子公司
Golden Biotechnology Japan	"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oration (DE)	"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Limited (HK)	"
Rich Wide Technology CO., LTD.	"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oration (NJ)	"
Sunjour Healthcare Corporation	"
Golden Biotechnology Korea LLC	"
國鼎生技(北京)商貿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豐利生技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劉勝勇	本公司董事長
吳麗玉	本公司董事
陳志源	本公司副總經理

註：關係人交易事項附註七(二)所述之子公司係指上述關係人之合計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商品銷售：		
Golden Biotechnology		
Japan	\$ 12,867	\$ 67,358
子公司	952	1,676
其他關係人	8,048	11,455
	<u>\$ 21,867</u>	<u>\$ 80,489</u>

若無相同商品，交易價格係由雙方協商決定外，其餘本公司銷售予上開關係人之價格與一般經銷商銷售價格相近。銷售與子公司之收款期間以銷售後約 4 個月至 6 個月內收款為原則；其餘關係人收款期間約為 3 個月，與一般客戶相同。

2. 應收帳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應收關係人款項：		
Golden		
Biotechnology	\$ 4,116	\$ 42,254
Japan		
Golden		
Biotechnology	3,756	-
Corp. Limited (HK)		
子公司	110	32
豐利生技有限公司	<u>1,079</u>	<u>1,223</u>
	<u>\$ 9,061</u>	<u>\$ 43,509</u>

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負債準備。

3. 其他應收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Golden		
Biotechnology	\$ 8,736	\$ 12,772
Japan		
Golden		
Biotechnology	1,371	-
Corporation (NJ)		
國鼎生技(北京)商貿	-	2,334
有限公司		
子公司	<u>1,555</u>	<u>2,443</u>
	<u>\$ 11,662</u>	<u>\$ 17,549</u>

(1)係將超過正常授信期間之應收帳款轉列，截至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金額分別為\$8,782 及\$14,444，其帳齡為 90 天至 365 天。

(2)其餘應收款項性質主係代墊款及子公司代本公司收取之貨款。

4.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關係人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國鼎生技(北京)商貿		
有限公司	\$ 21,612	\$ 23,878
Golden		
Biotechnology Japan	15,852	-
子公司	<u>118</u>	<u>59</u>
	<u>\$ 37,582</u>	<u>\$ 23,937</u>

(1)係將子公司帳齡超過一年以上之應收帳款轉列。

(2)本公司將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超過一年以上之應收帳款轉列「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關係人」。

5. 租金支出及廣告費

(1)本公司向主要管理階層承租辦公室及停車位，其明細如下：

<u>租賃標的物</u>	<u>租賃期間</u>	<u>存出保證金</u>	<u>每月租金</u>	<u>租金支出</u>
				<u>106年度</u>
15樓辦公室	105.9.1~106.8.31			
	106.9.1~107.8.31	\$ 140	\$ 133	\$ 1,596
15樓營業部 辦公室； 停車位	105.4.1~106.3.31			
	106.4.1~107.3.31	\$ 192	\$ 112	1,345
9樓辦公室	105.10.1~106.9.30			
	106.10.1~107.9.30	\$ 69	\$ 69	828
				<u>\$ 3,769</u>
<u>租賃標的物</u>	<u>租賃期間</u>	<u>存出保證金</u>	<u>每月租金</u>	<u>租金支出</u>
				<u>105年度</u>
15樓辦公室	104.9.1~105.8.31			
	105.9.1~106.8.31	\$ 140	\$ 133	\$ 1,596
15樓營業部 辦公室； 停車位	104.4.1~105.3.31			
	105.4.1~106.3.31	\$ 192	\$ 112	1,345
9樓辦公室	104.10.1~105.9.30			
	105.10.1~106.9.30	\$ 69	\$ 69	828
				<u>\$ 3,769</u>

(2)截至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因上述承租辦公室產生之預付租金(表列預付款項)皆為\$2,022。

(3)本公司向其他關係人承租廣告招牌，其明細如下：

<u>租賃標的物</u>	<u>租賃期間</u>	<u>存出保證金</u>	<u>每月租金</u>	<u>廣告費</u>
				<u>106年度</u>
廣告招牌	106.1.1~107.12.31	\$ -	\$ 23	\$ 272

(4)截至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因上述承租廣告招牌產生之預付租金(表列預付款項)分別為\$272及\$544。

(5)本公司向主要管理階層承租廣告招牌，其明細如下：

<u>租賃標的物</u>	<u>租賃期間</u>	<u>存出保證金</u>	<u>每月租金</u>	<u>廣告費</u>
				<u>105年度</u>
廣告招牌	104.1.1~105.12.31	\$ -	\$ 23	\$ 272

6. 佣金支出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因銷貨而支付予其他關係人之佣金費用分別計\$771及\$1,507。

7. 服務費

	106年度	105年度
其他關係人(註1)	\$ 4,748	\$ 5,575
子公司(註2)	493	250
	<u>\$ 5,241</u>	<u>\$ 5,825</u>

註1:本公司於民國102年2月與其他關係人簽訂財務顧問合約並支付相關服務費。

註2:係子公司代本公司支付產品試驗費用之服務費。

8. 雜項支出

本公司於民國106年及105年度因評估對子公司之代墊款項無法收回，而將其轉列什項支出(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分別計\$0及\$1,036。

9. 背書保證

本公司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之長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220,277及\$270,277，係由主要管理階層提供擔保。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u>\$ 32,976</u>	<u>\$ 31,058</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受限制銀行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	\$ 5,000	短期銀行借款
受限制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7,000	長期非金融借款擔保
機器設備	28,140	60,261	
土地、房屋及建築物	281,193	285,656	長期銀行借款及擔保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9,408	11,524	長短期銀行借款 公務車及辦公室租賃 保證金等
	<u>\$ 318,741</u>	<u>\$ 369,441</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承諾事項

1. 本公司租用辦公室、實驗室及客車等未來應支付之租金明細如下：

年度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超過一年	\$ 9,681	\$ 13,400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2,678	3,586
	<u>\$ 12,359</u>	<u>\$ 16,986</u>

2. 截至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委託臨床試驗已簽約而尚未支付價款計\$10,056 及\$81,17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 月 3 日經董事會決議，擬因應孤兒藥上市需求，增建廠房，預計總投資金額為新台幣六億元整。

(二) 我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業經總統公布，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生效，其中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之項目如下：

1. 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高為 20%。

2. 取消兩稅合一設算扣抵制，惟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底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零，故無重大影響。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個體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個體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5 年相同，均係致力於持續降低負債資本比率。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其他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之財務風險，主要為投資金融商品本身所伴隨的風險及以外幣交易之匯率風險。本公司對於各項金融商品投資之財務風險，一向採取最為嚴格的控制標準，凡任何財務投資及操作，均經過全面評估其可能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務必選擇風險最小者為依歸。本公司對於以外幣交易之匯率風險亦基於政策性風險管理目標，尋求最佳化之風險部位並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以達到最佳的避險策略。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3,143	29.76	\$ 93,538
人民幣:新台幣	60	4.57	277
日幣:新台幣	112,044	0.26	29,602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673	29.76	20,042
日幣:新台幣	27,328	0.26	5,884
港幣:新台幣	641	3.81	2,440
新加坡幣:新台幣	400	22.26	8,913

105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74	32.25	\$ 24,963
人民幣：新台幣	168	4.62	775
日幣：新台幣	221,239	0.28	60,973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41	32.25	14,227
日幣：新台幣	34,233	0.28	9,434

C.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6年度

敏感度分析				
<u>變動幅度</u>		<u>影響損益</u>	<u>影響其他綜合損益</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935	\$ -
人民幣：新台幣	1%		3	-
日幣：新台幣	1%		296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09
日幣：新台幣	1%		-	80
港幣：新台幣	1%		-	24
新加坡幣：新台幣	1%		-	89

105年度

<u>敏感度分析</u>				
<u>變動幅度</u>		<u>影響損益</u>		<u>影響其他綜合損益</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50	\$ -
人民幣：新台幣	1%		8	-
日幣：新台幣	1%		610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42
日幣：新台幣	1%		-	94

D.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兌換損益說明如下：

106年度		
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9.76 \$	223
日幣：新台幣	0.26 (	1,125)
105年度		
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2.25 \$	259
日幣：新台幣	0.28 (	3,576)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長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2)信用風險

-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
- 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本公司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流動性風險

-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財務部執行，用以監控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一年以下	一年以上
短期借款	\$ 78,941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9,355	-
其他應付款	25,296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 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6,645	86,709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一年以下	一年以上
短期借款	\$ 129,000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7,289	-
其他應付款	21,337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 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7,417	105,034

(三)改善營運措施

本公司的營業活動主要是以新藥探索、篩選、開發、研究及服務或銷售等為主，保健食品的研究開發為輔。目前新藥的研發及臨床試驗，仍始公司處於營業虧損之情形，惟保健食品營業收入持續成長中。展望未來，一方面持續執行新藥人體後期臨床試驗之進度，及多項腫瘤適應症和自體免疫疾病之各項研究外，另一方面則積極拓展國內、外市場通路及加強品牌知名度以增進營收；並努力改良產品製程，以降低生產成本及撙節各項費用支出，相關說明如下：

1. 產品研發

本公司目前業已獲美國食品暨藥物管理局(FDA)之核准，業於民國 103 年第一季開啟非小細胞肺癌二期臨床試驗，預計在民國 108 年底前完成試驗，初步試驗結果發現對於末期癌症患者腫瘤的抑制效果，預計於民國 107 年第三季提出二期臨床之期中報告。於民國 106 年 5 月獲得美國食品暨藥物管理局(FDA)之核准，展開胰臟癌一/二期臨床試驗，預計在民國 107 年底前完成試驗，如抑制效果顯著，將申請藥物銷售許可。有關於國內進行的降血脂二期臨床試驗，預期於民國 107 年第二季進行解盲。

此外，民國 105 年公司研發中的小分子新藥 Antroquinonol 獲得美國食品暨藥物管理局認定為治療胰臟癌(#14-4608)、急性骨髓性白血病(#15-4763)、及肝癌(#15-4881)的孤兒藥認證，民國 106 年，歐盟執委會(European Commission)亦通過 Antroquinonol 用於治療胰臟癌的孤兒藥認證。因此，由民國 107 年起，國鼎生技將陸續展開上述孤兒藥領域的新藥臨床試驗，除為實現公司及早完成臨床並上市銷售的計畫，更為胰臟癌、急性骨髓性白血病、及肝癌的患者提供另一項治癒的希望。寄望未來在新藥研發領域上發光發熱，讓台灣生技製藥產業在國際上佔有一席之地。

2. 新藥物預計申請之適應症

由於 Antroquinonol®的作用機轉為藉由抑制 Ras 的訊號傳遞路徑來達到治療癌症的效果，而且目前也尚未有任何 Ras 抑制劑的標靶藥物完成開發，所以 Antroquinonol®最直接的目標市場就是 Ras 基因突變發生機率較高的癌症。公司現進行非小細胞肺癌以及胰臟癌的臨床試驗，因應公司未來擬申請適應症的新藥開發方向，係以治療癌症和自身免疫系統性疾病藥物為主。

另外，民國 105 年 6 月，Antroquinonol 以對於阿茲海默症(失智症)的顯著功效性主題參加澳洲政府與 Johnson & Johnson Innovation 合辦之「熱火挑戰決選(QuickFire Challenge)」競賽，在全球近 100 家參賽者中脫穎而出，榮獲唯一之創新藥物大獎。而民國 106 年 6 月，國鼎生技與澳洲昆士蘭州政府共同發布開發研發中小分子 Antroquinonol 用於預防與治療阿茲海默症的試驗，在昆士蘭科技大學正式啟動，這也將使國鼎生技與 Johnson & Johnson Innovation 團隊在澳洲昆士蘭有更緊密的合作。關於異位性皮膚炎和 B 肝也將於民國 107 年 4 月和 5 月陸續在國內展開小型人體功效性試驗。

3. 開拓國內外保健食品市場

本公司積極調整國外市場經銷佈局，以區域代理的模式為原則，增加專業醫療與經銷商通路，藉由本公司十多年來臨床研究數據和成果的揭露，提升使用者之安心及滿意度。另外，保健食品的功效性在日本執行的人體臨床實證，終於完成並得到良好結果，除獲得日本、美國、馬來西亞等國的新資源認證與相關保健品的輸入許可，並配合社群網站及網路平台的廣告之行銷下，將有助於提升本公司產品之知名度。還有在印尼及中東地區，在獲得部分保健食品的清真認證後，也陸續和當地代理商完成簽約，預計民國 107 年之國內、外營收將再創佳績。

4. 現金增資和私募普通股

為充實營運資金，健全財務結構與加速各種新藥研發上市之時程，並適時規劃辦理現金增資，改善財務結構與各項財務比例，於民國 106 年 2 月 8 日進行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0,000 仟股，已募集資金完畢；本次增資之主要目的，係因應新藥各項適應症臨床試驗之開發，支付大幅之臨床實驗費用。預計達成效益，可使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獲得改善外，並支應未來的新藥臨床試驗，同時強化公司營運所需技術、業務，增加公司競爭力提昇整體營業效率，以因應產業快速變化。另，為因應公司新藥上市的化學合成製藥廠建置、及營運需求，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發行總股數以不超過 40,000,000 股，並於民國 107 年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次辦理，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預計可滿足全球新藥物的供應，增加公司競爭力並提昇整體營業利潤。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一。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三。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一。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與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金額	交易條件		
0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鼎生技(北京)商貿有限公司	1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 21,612	-		2%
0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olden Biotechnology Japan	1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15,852	-		1%

註1：母子公司及子公司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子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供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子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國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初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本期初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比率	帳面金額	(註2(2))	(註2(3))	
國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guilla)	安圭拉	一般投資	\$ 15,742	\$ 15,742	100.00	\$ 2,165	\$ 5,930	\$ 5,930	子公司
國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本	一般食品、保健 機能食品等項目 輸出、批發及零售	21,237	21,237	100.00	5,884	(3,280)	(3,280)	子公司
國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國	一般投資	41,589	30,036	100.00	17,877	1,548	1,548	子公司
國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一般食品、保健 機能食品等項目 輸出、批發及零售	3,843	-	100.00	2,440	(1,378)	(1,378)	子公司
國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加坡	一般食品、保健 機能食品等項目 輸出、批發及零售	9,332	-	100.00	8,913	(436)	(436)	子公司
Golden Biotechnology Japan LTD.	韓國	保健食品進口、 批發及零售	2,813	2,813	100.00	1,319	(2,272)	(2,272)	孫公司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Anguilla)	塞席爾	一般投資	15,107	15,107	100.00	527	(8,074)	(8,074)	孫公司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Anguilla)	塞席爾	一般投資	238	238	100.00	1,184	1,138	1,138	孫公司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oration (NE)	美國	生醫醫療器材、 醫療器材	24,077	24,077	100.00	12,590	5,889	5,889	孫公司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oration (NE)	美國	保健食品批發及 零售	7,134	7,134	100.00	5,531	(4,167)	(4,167)	孫公司

註1：公開發行公司及非公開發行公司之被投資公司名稱及地址以經審計之財務報告為準，如有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需要，得經審計師查核該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本期投資金額」及「期末投資損益」等欄，應依本公司之財務報告填列。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列本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列之投資損益」乙欄，應填列本公司之本期列之投資損益金額，除得免填。於填寫「列列直接特設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填列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已包含其間接特設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一基本資料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退回投資收益	備註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退回投資收益	備註
國鼎生技(北京)商貿 有限公司	一般食品、保健 食品進出口、保 健食品批發	\$ 14,606	(2)	\$ 14,606	-	\$ 14,606	9,113	100.00	9,113	611	-	
麗勝安(廈門)商貿有 限公司	中藥及化妝保養 品進出口、保健 品及化妝保養品 批發	2,770	(3)	-	-	-	261	100.00	261	2,889	-	
公司名稱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地區投資金額	核准投資金額	投資限額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 14,606	\$ 14,606	\$ 711,047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為Glory Stage International Co., Ltd.
- (3). 國鼎生技(北京)商貿有限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註2：因金額尚非重大，故依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評價。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自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負責人：劉勝勇



中華民國 107 年 3 月 20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7)財審報字第 17004340 號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國鼎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國鼎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國鼎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國鼎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存貨評價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存貨跌價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239,514 仟元及新台幣 14,033 仟元。

國鼎集團主要製造並銷售保健食品，此類產品多有保存期限，且受不同市場通路需求等因素，導致存貨過時陳舊或跌價損失之風險較高。國鼎集團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並對於超過一定期間貨齡及個別辨認有過時之存貨提列呆滯損失。

對超過一定期間貨齡及過時存貨提列備抵跌價損失及存貨之淨變現價值評估，通常涉及主觀判斷而具估計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之評價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說明的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取得集團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比較財務報表期間係一致採用。
2. 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確認存貨過時或損毀之狀況。
3. 抽核最近期存貨銷售價格以評估淨變現價值計算之合理性。
4. 測試用於評估存貨評價之報表，重新計算存貨備抵跌價準備之適足性。

關鍵查核事項-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存在性

事項說明

約當現金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六)；現金及約當現金與其他流動資產(定期存款未符合約當現金定義之部份)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一)。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現金及約當現金與其他流動資產餘額為新台幣 559,840 元，佔合併總資產 40%，因此本會計師將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存在性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說明的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檢視對帳單、存摺及網路銀行資訊，確認存款為國鼎集團所有。
2. 函證銀行帳戶，確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存在及權利義務。
3. 驗證銀行帳戶函證對象必要資訊的真實性。
4. 測試銀行調節表計算之正確性並抽核調節項目，確認無重大異常之調節項目。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國鼎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國鼎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國鼎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國鼎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國鼎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國鼎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合併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國鼎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翁世榮

會計師

王照明

翁世榮
王照明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5945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2 0 日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金	額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59,840	33	\$ 433,538 3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120	-	78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11,275	1	27,818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079	-	1,223 -
1200	其他應收款			80	-	51 -
130X	存貨	六(三)		225,481	16	214,181 16
1410	預付款項	六(四)及七		81,528	6	59,565 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一)及八		100,313	7	5,273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879,716</u>	<u>63</u>	<u>742,436 57</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及八		429,299	31	454,226 35
1780	無形資產	六(六)		75,049	5	84,979 6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八)及八		14,649	1	27,460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518,997</u>	<u>37</u>	<u>566,665 43</u>
1XXX	資產總計		\$	<u>1,398,713</u>	<u>100</u>	\$ <u>1,309,101 100</u>

(續次頁)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金	額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78,000	6	\$ 128,000
2150	應付票據			8,339	1	6,313
2170	應付帳款			1,195	-	1,891
2200	其他應付款			32,537	2	31,39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336	-	559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	六(十)				
	負債			14,952	1	25,44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178	-	2,346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37,537</u>	<u>10</u>	<u>195,941</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		76,089	5	91,066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9	-	27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76,098</u>	<u>5</u>	<u>91,093</u>
2XXX	負債總計			<u>213,635</u>	<u>15</u>	<u>287,034</u>
股本						
		六(十三)				
3110	普通股股本			1,122,320	80	921,970
3140	預收股本			-	-	268,711
資本公積						
		六(十四)				
3200	資本公積			603,185	43	196,895
累積虧損						
		六(十五)				
3350	待彌補虧損		(	534,871)	(38)	(362,168)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	5,556)	-	(3,341)
3XXX	權益總計			<u>1,185,078</u>	<u>85</u>	<u>1,022,067</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						
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1,398,713</u>	<u>100</u>	\$ <u>1,309,101</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勝勇

經理人：陳志銘

會計主管：林哲吉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七月一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6 金	年 額	度 %	105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及七	\$	104,002	100	\$	139,29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二十)	(	46,622)	(45)	(	53,740)	(38)
5900 營業毛利			57,380	55		85,550	62
營業費用	六(二十)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51,502)	(50)	(	47,607)	(34)
6200 管理費用		(	137,627)	(132)	(	157,446)	(11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80,974)	(174)	(	106,836)	(77)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370,103)	(356)	(	311,889)	(224)
6900 營業損失		(	312,723)	(301)	(	226,339)	(16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七)		5,117	5		1,27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八)	(	15,055)	(14)	(	13,190)	(10)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九)	(	2,851)	(3)	(	4,203)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12,789)	(12)	(	16,115)	(12)
7900 稅前淨損		(	325,512)	(313)	(	242,454)	(17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一)	(	1,382)	(1)	(	1,109)	(1)
8200 本期淨損		(\$	326,894)	(314)	(\$	243,563)	(175)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215)	(2)	(\$	1,464)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29,109)	(316)	(\$	245,027)	(176)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26,894)	(314)	(\$	243,563)	(175)
母公司業主		(\$	326,894)	(314)	(\$	243,563)	(17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29,109)	(316)	(\$	245,027)	(176)
母公司業主		(\$	329,109)	(316)	(\$	245,027)	(176)
基本每股虧損							
9750 本期淨損	六(二十二)	(\$		2.98)	(\$		2.6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勝勇

經理人：陳志銘

會計主管：林哲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註	105 年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匯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優先股本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證	資本公積－已失效員工認股權證	外幣折算差額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	880,190	\$	82,157	\$	217,029	\$	10,836	\$	-	(\$	335,634)	(\$	1,877)	\$	852,701	
六(二十一)	-	-	-	-	-	-	33,760	-	-	-	-	-	-	33,760		
六(十三)	18,300	-	-	-	-	-	(1,892)	1,892	-	-	-	-	-	-		
員工認股權證	-	-	-	-	-	-	-	-	-	-	-	-	-	-		
現金增資	-	-	-	-	-	-	-	-	-	-	-	-	-	-		
員工認股權證收股款轉列股本	-	-	-	-	-	-	-	-	-	-	-	-	-	-		
預收股款轉列股本	-	-	-	-	-	-	-	-	-	-	-	-	-	-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	-	-	-	-	-	-	-	-	-	-	-		
員工行使認股權證認購普通股	-	-	-	-	-	-	-	-	-	-	-	-	-	-		
本期淨損	-	-	-	-	-	-	-	-	-	-	-	-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	-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21,970	\$	268,711	\$	152,299	\$	42,704	\$	1,892	(\$	362,168)	(\$	3,341)	\$	1,022,067
106 年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21,970	\$	268,711	\$	152,299	\$	42,704	\$	1,892	(\$	362,168)	(\$	3,341)	\$	1,022,067
員工認股權證失效	-	-	-	-	-	-	-	-	-	-	-	-	-	-	-	
現金增資	-	-	-	-	-	-	-	-	-	-	-	-	-	-	-	
員工認股權證收股款轉列股本	-	-	-	-	-	-	-	-	-	-	-	-	-	-	-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	-	-	-	-	-	-	-	-	-	-	-	-	
員工行使認股權證認購普通股	-	-	-	-	-	-	-	-	-	-	-	-	-	-	-	
本期淨損	-	-	-	-	-	-	-	-	-	-	-	-	-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	-	-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22,320	\$	-	\$	560,481	\$	-	\$	42,704	(\$	534,871)	(\$	5,556)	\$	1,185,078

董事長：劉德明

會計主管：林哲吉

經理人：陳志銘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325,512)	(\$ 242,45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備抵呆帳轉列收入	六(二)	(132)	(206)
折舊費用	六(五)(二十)	45,013	46,012
攤銷費用	六(二十)	4,195	6,27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八)	-	12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七)(十八)	9,674	6,384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二十一)	-	33,760
利息收入	六(十七)	(866)	(552)
利息費用	六(十九)	2,851	4,20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667	2,262
應收帳款		15,635	(25,348)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4	(247)
其他應收款		13	18
存貨		(12,661)	(38,554)
預付款項		(22,131)	(29,875)
其他流動資產		(59)	(4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2,026	2,213
應付帳款		(632)	(697)
其他應付款		1,811	(18,674)
其他流動負債		(1,150)	585
其他非流動負債		(18)	(1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281,132)	(254,942)
收取之利息		866	552
支付之利息		(2,851)	(4,203)
支付之所得稅		(621)	(56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83,738)	(259,160)

(續次頁)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 95,000)	\$ 999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	(12,226)	(31,151)
預付設備款增加		(1,008)	(2,989)
無形資產增加	六(六)	(3,874)	(10,519)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5,139	-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746	(3,70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6,223)	(47,366)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償還)增加		(50,000)	28,000
舉借長期借款		-	30,088
償還長期借款		(25,466)	(41,890)
現金增資	六(十三)	491,692	379,565
員工行使認股權認購普通股借款		428	1,06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16,654	396,831
匯率影響數		(391)	(1,39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6,302	88,91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33,538	344,62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59,840	\$ 433,53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勝勇



經理人：陳志銘



會計主管：林哲吉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4年及105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91 年 9 月經核准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經營業務為新藥研發、生物技術服務及雜項食品製造與批發等。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95 年 9 月 18 日股票公開發行，民國 99 年 5 月 26 日掛牌興櫃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民國 107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的履約義務（即承諾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如何決定企業為主理人（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代理人（負責安排商品或勞務之提供）；以及決定由授權取得之收入應於某一時點或於一段期間內認列。除上述之釐清外，此修正尚包含兩項新增的簡化規定，以降低企業首次適用新準則時之成本及複雜度。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 IFRSs 版本時，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以下簡稱「IFRS15」）係採用簡易追溯調整，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重大影響彙總如下：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表達

因適用 IFRS 15 之相關規定，本集團修改部分會計項目於資產負債表之表達如下：

1. 估計銷貨折讓依 IFRS 15 規定認列之退款負債，於過去報導期間表達為應收帳款-備抵銷貨折讓，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為\$206。
2. 依據 IFRS 15 之規定，認列與合約相關之合約負債，在過去報導期間於資產負債表上表達為預收貨款，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為\$866。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國鼎生物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Anguilla)	一般投資	100%	100%	註
"	Golden Biotechnology Japan	一般食品、保健機能食品等 項目輸入、輸出、批發及零售	100%	100%	
"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LTD. (HK)	一般食品、保健機能食品等 項目輸入、輸出、批發及零售	100%	0%	註
"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PTE, LTD (Singapore)	一般食品、保健機能食品等 項目輸入、輸出、批發及零售	100%	0%	"
"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DE)	一般投資	100%	100%	"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公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Anguilla)	Golden Stage International Corp. LTD. (Seychelles)	一般投資	100%	100%	註
"	Rich Wide Technology CO., LTD. (Seychelles)	一般投資	100%	100%	"
Golden Biotechnology Japan	Golden Biotechnology Korea, LLC	保健食品進口、批發及零售	100%	100%	"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oration (DE)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oration (NJ)	新藥臨床試驗及西藥銷售	100%	100%	"
"	Sunjour Healthcare Corporation	保健食品批發及零售	100%	100%	"
Glory Stage International CO., LTD.	國鼎生技(北京)商貿有限公司	保健食品批發	100%	100%	"
國鼎生技(北京)商貿有限公司	麗勝堂(廈門)商貿有限公司	中藥進出口	100%	100%	"

註：因不符合重要子公司之定義且金額不重大，故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7. 本公司於民國106年8月於新加坡設立子公司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Pte, Ltd. (Singapore)，金額計\$9,332。
8. 本公司於民國106年11月於香港設立子公司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Limited (HK)，金額計\$3,843。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

況；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5 年
機器設備	2 年 ~ 10 年
辦公設備	2 年 ~ 5 年
其他設備	2 年 ~ 10 年

(十二) 無形資產

1. 商標權

單獨取得之商標以取得成本認列。商標權為有限耐用年限資產，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0 年攤銷。

2. 專利權

單獨取得之專利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0 年攤銷。

3.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5 年攤銷。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借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五)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六)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本集團採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十八)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

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 收入認列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健康食品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一)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產業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225,48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734	\$ 914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459,106	432,624
合計	<u>\$ 459,840</u>	<u>\$ 433,538</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有關本集團將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3.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將未符合約當現金定義之定期存款計 \$100,000 重分類，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二) 應收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11,779	\$ 28,454
減：備抵銷售退回及折讓	(206)	(206)
減：備抵呆帳	(298)	(430)
	<u>\$ 11,275</u>	<u>\$ 27,818</u>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群組1	\$ 11,436	\$ 27,893
群組2	44	118
	<u>\$ 11,480</u>	<u>\$ 28,011</u>

群組 1：一般客戶。

群組 2：藥局通路。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80天-210天	\$ -	\$ 6
210天-240天	-	7
240天-360天	1	-
	<u>\$ 1</u>	<u>\$ 13</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298 及\$430。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430	\$ 430
減損損失迴轉	-	(132)	(132)
12月31日	<u>\$ -</u>	<u>\$ 298</u>	<u>\$ 298</u>

	105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894	\$ 894
減損損失迴轉	-	(206)	(206)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	(258)	(258)
12月31日	\$ -	\$ 430	\$ 430

4. 本集團應收帳款未持有擔保品之情形。

(三) 存貨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原物料	\$ 20,519	\$ 8,599
在製品及半成品	179,049	170,614
製成品	30,998	29,193
商品	8,948	19,808
	239,514	228,214
減：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14,033)	(14,033)
	\$ 225,481	\$ 214,181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41,201	\$ 47,342
存貨報廢損失	5,421	6,415
存貨盤損(盈)	-	(17)
	\$ 46,622	\$ 53,740

(四) 預付款項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付研究費	\$ 50,093	\$ 40,286
其他預付款項	31,435	19,279
合計	\$ 81,528	\$ 59,565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辦公設備</u>	<u>其他</u>	<u>合計</u>
106年1月1日						
成本	\$155,716	\$160,684	\$236,561	\$10,029	\$116,459	\$679,44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0,743)	(113,768)	(7,177)	(73,535)	(225,223)
	<u>\$155,716</u>	<u>\$129,941</u>	<u>\$122,793</u>	<u>\$2,852</u>	<u>\$42,924</u>	<u>\$454,226</u>
106年						
1月1日	\$155,716	\$129,941	\$122,793	\$2,852	\$42,924	\$454,226
增添	-	-	5,284	1,453	5,488	12,225
移轉	-	-	-	-	7,869	7,869
折舊費用	-	(4,464)	(24,606)	(1,483)	(14,460)	(45,013)
淨兌換差額	-	-	-	(8)	-	(8)
12月31日	<u>\$155,716</u>	<u>\$125,477</u>	<u>\$103,471</u>	<u>\$2,814</u>	<u>\$41,821</u>	<u>\$429,299</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155,716	\$160,685	\$223,871	\$10,498	\$125,027	\$675,79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5,208)	(120,400)	(7,683)	(83,207)	(246,498)
	<u>\$155,716</u>	<u>\$125,477</u>	<u>\$103,471</u>	<u>\$2,815</u>	<u>\$41,820</u>	<u>\$429,299</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合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155,716	\$160,684	\$211,368	\$10,382	\$121,297	\$659,44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6,280)	(101,037)	(7,500)	(75,404)	(210,221)
	<u>\$155,716</u>	<u>\$134,404</u>	<u>\$110,331</u>	<u>\$2,882</u>	<u>\$45,893</u>	<u>\$449,226</u>
105年						
1月1日	\$155,716	\$134,404	\$110,331	\$2,882	\$45,893	\$449,226
增添	-	-	22,937	1,628	6,586	31,151
重分類	-	-	12,771	-	7,114	19,885
處分	-	-	-	(12)	-	(12)
折舊費用	-	(4,463)	(23,246)	(1,634)	(16,669)	(46,012)
淨兌換差額	-	-	-	(12)	-	(12)
12月31日	<u>\$155,716</u>	<u>\$129,941</u>	<u>\$122,793</u>	<u>\$2,852</u>	<u>\$42,924</u>	<u>\$454,226</u>
105年12月31日	\$155,716	\$160,684	\$236,561	\$10,029	\$116,459	\$679,449
成本	-	(30,743)	(113,768)	(7,177)	(73,535)	(225,223)
累計折舊及減損	<u>\$155,716</u>	<u>\$129,941</u>	<u>\$122,793</u>	<u>\$2,852</u>	<u>\$42,924</u>	<u>\$454,226</u>

1. 本集團皆無利息資本化情形。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六) 無形資產

	商標權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合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 12,598	\$ 88,106	\$ 10,174	\$ 110,878
累計攤銷及減損	(5,490)	(14,365)	(6,044)	(25,899)
	<u>\$ 7,108</u>	<u>\$ 73,741</u>	<u>\$ 4,130</u>	<u>\$ 84,979</u>
106年				
1月1日	\$ 7,108	\$ 73,741	\$ 4,130	\$ 84,979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596	2,286	992	3,874
攤銷費用	(1,274)	(1,632)	(1,224)	(4,130)
減損損失	(322)	(9,352)	-	(9,674)
12月31日	<u>\$ 6,108</u>	<u>\$ 65,043</u>	<u>\$ 3,898</u>	<u>\$ 75,049</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 13,194	\$ 90,393	\$ 11,166	\$ 114,753
累計攤銷及減損	(7,086)	(25,350)	(7,268)	(39,704)
	<u>\$ 6,108</u>	<u>\$ 65,043</u>	<u>\$ 3,898</u>	<u>\$ 75,049</u>
	商標權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合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11,808	\$ 82,419	\$ 6,132	\$ 100,359
累計攤銷及減損	(4,182)	(5,771)	(4,735)	(14,688)
	<u>\$ 7,626</u>	<u>\$ 76,648</u>	<u>\$ 1,397</u>	<u>\$ 85,671</u>
105年				
1月1日	\$ 7,626	\$ 76,648	\$ 1,397	\$ 85,671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790	5,687	4,042	10,519
攤銷費用	(1,169)	(2,349)	(1,309)	(4,827)
減損損失	(139)	(6,245)	-	(6,384)
12月31日	<u>\$ 7,108</u>	<u>\$ 73,741</u>	<u>\$ 4,130</u>	<u>\$ 84,979</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12,598	\$ 88,106	\$ 10,174	\$ 110,878
累計攤銷及減損	(5,490)	(14,365)	(6,044)	(25,899)
	<u>\$ 7,108</u>	<u>\$ 73,741</u>	<u>\$ 4,130</u>	<u>\$ 84,979</u>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推銷費用	\$ 55	\$ 91
管理費用	4,075	4,736
	<u>\$ 4,130</u>	<u>\$ 4,827</u>

2. 無形資產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七)說明。

(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分別計\$9,674 及\$6,384，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 期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 期他綜合損益
減損損失－專利權	\$ 9,352	\$ -	\$ 6,245	\$ -
減損損失－商標權	322	-	139	-
	<u>\$ 9,674</u>	<u>\$ -</u>	<u>\$ 6,384</u>	<u>\$ -</u>

(八)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 11,779	\$ 12,525
預付設備款	1,008	7,869
預付款項-非流動	1,862	-
受限制保證金	-	7,000
遞延費用	-	66
	<u>\$ 14,649</u>	<u>\$ 27,460</u>

(九)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6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擔保借款	<u>\$ 78,000</u>	1.57%-1.90%	詳附註七及八
借款性質	105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擔保借款	<u>\$ 128,000</u>	1.52%-2.02%	詳附註七及八

(十)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6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擔保借款	自101年8月24日至 111年8月24日、 自102年11月28日至 117年11月28日，及 自105年5月26日至 110年5月26日，並 按月付息	1.75%~2.05%	詳附註七及八	\$ 91,041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4,952)
				<u>\$ 76,089</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5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擔保借款	自101年8月24日至 111年8月24日、 自102年11月28日至 117年11月28日，及 自105年5月26日至 110年5月26日，並 按月付息	1.75%~2.06%	詳附註七及八	\$ 105,866
長期非金融擔保 借款	自104年8月10日至 106年7月10日	5.39%~5.57%	詳附註八	10,641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5,441)
				<u>\$ 91,066</u>

1. 上述長期銀行擔保借款用途以購建廠房及機器設備為限。

2. 長期非金融擔保借款係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 7 月 8 日與中租迪和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機器設備售後租回融資合約，除提供\$7,000 作為保證金外，並以等值之機器設備\$35,000 作為擔保，分 24 期開票償還，已於民國 106 年 7 月 10 日全數償還。

(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382	\$ 1,109
所得稅費用	<u>\$ 1,382</u>	<u>\$ 1,109</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		
之所得稅(註)	(\$ 55,951)	(\$ 45,042)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48,144	42,723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8,074	1,896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630	993
以前年度低估數	-	539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515)	-
所得稅費用	<u>\$ 1,382</u>	<u>\$ 1,109</u>

註：適用稅率之基礎係按相關國家所得適用之數稅率計算。

3. 本公司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u>\$ 12,868</u>	<u>\$ 12,868</u>	民國107年度
105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u>\$ 17,650</u>	<u>\$ 17,650</u>	民國106年度~ 民國107年度

4.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 本公司：

106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最後扣抵年度
	核定數		所得稅資產部分		
民國97年度	核定數	65,453	65,453		截至民國107年度
民國98年度	核定數	74,624	74,624		截至民國108年度
民國99年度	核定數	142,381	142,381		截至民國109年度
民國100年度	核定數	132,385	132,385		截至民國110年度
民國101年度	核定數	157,679	157,679		截至民國111年度
民國102年度	核定數	133,645	133,645		截至民國112年度
民國103年度	核定數	168,599	168,599		截至民國113年度
民國104年度	核定數	243,197	243,197		截至民國114年度
民國105年度	申報數	220,844	220,844		截至民國115年度
民國106年度	估計數	269,809	269,809		截至民國116年度
		<u>\$ 1,608,616</u>	<u>\$ 1,608,616</u>		

105年12月31日

	申報數/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96年度	核定數	\$ 59,766	\$ 59,766	截至民國106年度
民國97年度	核定數	65,453	65,453	截至民國107年度
民國98年度	核定數	74,624	74,624	截至民國108年度
民國99年度	核定數	142,381	142,381	截至民國109年度
民國100年度	核定數	132,385	132,385	截至民國110年度
民國101年度	核定數	157,679	157,679	截至民國111年度
民國102年度	核定數	133,645	133,645	截至民國112年度
民國103年度	核定數	168,599	168,599	截至民國113年度
民國104年度	核定數	243,197	243,197	截至民國114年度
民國105年度	申報數	220,844	220,844	截至民國115年度
		<u>\$ 1,398,573</u>	<u>\$ 1,398,573</u>	

(2)美國子公司：

106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1年度	申報數	\$ 1,761	\$ 1,761	截至民國121年度
民國102年度	申報數	6,584	6,584	截至民國122年度
民國103年度	申報數	3,717	3,717	截至民國123年度
民國104年度	申報數	5,161	5,161	截至民國124年度
民國105年度	申報數	6,285	6,285	截至民國125年度
民國106年度	估計數	4,146	4,146	截至民國126年度
		<u>\$ 23,508</u>	<u>\$ 23,508</u>	

105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1年度	申報數	\$ 1,761	\$ 1,761	截至民國121年度
民國102年度	申報數	6,584	6,584	截至民國122年度
民國103年度	申報數	3,717	3,717	截至民國123年度
民國104年度	申報數	5,161	5,161	截至民國124年度
民國105年度	申報數	6,285	6,285	截至民國125年度
		<u>\$ 23,508</u>	<u>\$ 23,508</u>	

(3)大陸子公司：

106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5年度	申報數	\$ 3,686	\$ 3,686	截至民國110年度
民國106年度	估計數	9,113	9,113	截至民國111年度
		<u>\$ 12,799</u>	<u>\$ 12,799</u>	

105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5年度	申報數	\$ 3,686	\$ 3,686	截至民國110年度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實現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 2,386	\$ 2,386
備抵呆帳	-	(4)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8,796	7,185
未休假獎金	68	53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11,250</u>	<u>\$ 9,620</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4 年度。

7.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86年度以前	\$ -	\$ -
87年度以後	(534,871)	(362,168)
	<u>(\$ 534,871)</u>	<u>(\$ 362,168)</u>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	\$ -
稅額可扣抵比率	-%	-%

(十二) 退休金

-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國鼎生技(北京)商貿有限公司、Golden Biotechnology Japan、Golden Biotechnology(NJ)及 Sunjour Healthcare Coporation 按當地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為 \$4,717 及 \$4,662。

(十三) 股本

- 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2,000,000，實收資本額為 \$1,122,320，分為 112,232 仟股(其中計 8,775 仟股為私募股份)，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	92,197	88,019
員工執行認股權	35	28
現金增資	20,000	-
現金增資-私募	-	4,150
12月31日	112,232	92,197

2. 私募情況如下：

(1) 本公司私募股數變動如下：

	單位：仟股	
	106年度	105年度
期初股數		
-屬102年8月	3,000	3,000
-屬103年2月	1,000	1,000
-屬103年8月	1,000	1,000
-屬104年2月	4,625	4,625
-屬105年1月	3,320	-
-屬105年3月	530	-
-屬105年9月	300	-
小計	13,775	9,625
本期私募		
-屬105年1月	-	3,320
-屬105年3月	-	530
-屬105年9月	-	300
小計	-	4,150
	106年度	105年度
單位：仟股		
本期轉公開發行		
-屬102年8月	(3,000)	-
-屬103年2月	(1,000)	-
-屬103年8月	(1,000)	-
小計	(5,000)	-
期末股數	8,775	13,775

(2)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5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現金增資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支應新藥各項適應症臨床試驗及開拓國際市場，及因應未來長期業務發展之需求，私募股數以 30,000 仟股為上限。

a. 民國 103 年 8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第一次私募普通股

增資案，預計發行普通股 1,000 仟股，以每股新台幣 42 元溢價發行，此增資案增資基準日定於民國 103 年 8 月 19 日，且於當日前已募足 1,000 仟股，計募得資金\$42,000。

b. 民國 104 年 2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預計發行普通股 4,625 仟股，以每股新台幣 30 元溢價發行，此增資案增資基準日定於民國 104 年 2 月 11 日，且於當日前已募足 4,625 仟股，計募得資金\$138,750。

(3)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6 月 26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現金增資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支應新藥各項適應症臨床試驗及開拓國際市場，及因應未來長期業務發展之需求，私募股數以 30,000 仟股為上限。

a. 民國 104 年 7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第一次私募普通股增資案，預計發行普通股 13,200 仟股，以每股新台幣 30 元溢價發行，此增資案繳款期限訂於民國 105 年 1 月 5 日，惟當日未全數募足，而僅計募得\$28,755，依公司法第 276 條，本公司已於民國 105 年 8 月 1 日返還原募得之資金。

b. 民國 104 年 12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第二次私募普通股增資案，預計發行普通股 2,320 仟股，以每股新台幣 35.31 元溢價發行，此增資案增資基準日定於民國 105 年 1 月 5 日，且於當日前已募足 2,320 仟股，計募得資金\$81,919。

c. 民國 105 年 1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第三次私募普通股增資案，預計發行普通股 1,000 仟股，以每股新台幣 60 元溢價發行，此增資案增資基準日定於民國 105 年 1 月 20 日，且於當日前已募足 1,000 仟股，計募得資金\$60,000。

d. 民國 105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第四次私募普通股增資案，預計發行普通股 530 仟股，以每股新台幣 61.5 元溢價發行，此增資案增資基準日定於民國 105 年 3 月 18 日，且於當日前已募足 530 仟股，計募得資金\$32,595。

(4)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 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現金增資用途為因應公司營運所需，支付新藥各項適應症臨床試驗及開拓國際市場，及因應未來長期業務發展之需求，私募股數以 30,000 仟股為上限。

a. 民國 105 年 8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第一次私募普通股增資案，預計發行普通股 300 仟股以每股新台幣 63 元溢價發行，此增資案增資基準日定於民國 105 年 9 月 2 日，且於當日前已募足 300 仟股，計募得資金\$18,900。

前述之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

已發行普通股同。

3.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1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以每股新台幣 38 元溢價發行，共計\$760,000，董事會決議之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6 年 2 月 7 日，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計募得資金\$268,308，帳列預收股本。前述增資款項已於民國 106 年 2 月全數募得，並已於民國 106 年 2 月 17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4.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本公司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而發行之新股分別計 18 仟股及 35 仟股，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全數發行。

(十四)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有關資本公積－認股權請詳附註六(二十一)之說明。

(十五) 累積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應依法提撥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歷年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之法定盈餘公積，再將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數，為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當年度資金狀況及經營發展，就可分配盈餘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6 月 8 日及 105 年 6 月 8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154,191 及\$217,029 彌補虧損。
3.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十六) 營業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銷貨收入	\$ 108,513	\$ 143,445
銷貨退回	(935)	(1,903)
銷貨折讓	(3,576)	(2,252)
	<u>\$ 104,002</u>	<u>\$ 139,290</u>

(十七)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866	\$ 552
什項收入	4,251	726
合計	<u>\$ 5,117</u>	<u>\$ 1,278</u>

(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106年度	105年度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9,674)	(\$ 6,384)
淨外幣兌換損失	(5,381)	(5,75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12)
什項支出	-	(1,036)
合計	<u>(\$ 15,055)</u>	<u>(\$ 13,190)</u>

(十九) 財務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u>\$ 2,851</u>	<u>\$ 4,203</u>

(二十)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6年度		
性質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23,002	\$ 83,280	\$ 106,282
勞健保費用	2,520	5,713	8,233
退休金費用	1,359	3,358	4,717
其他用人費用	1,421	2,531	3,952
折舊費用	35,161	9,852	45,013
攤銷費用	75	4,120	4,195

性質	105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20,293	\$ 108,796	\$ 129,089
勞健保費用	2,223	5,102	7,325
退休金費用	1,200	3,462	4,662
其他用人費用	1,305	2,297	3,602
折舊費用	33,418	12,594	46,012
攤銷費用	1,424	4,853	6,277

- 截至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員工人數分別約為 134 人及 130 人。
-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經董事會決議提撥百分之七以上、百分之十以下為員工酬勞，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數額。員工酬勞之發放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員工，其條件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皆為累積虧損，無盈餘可供分配，故未估列或發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本集團簽訂財務顧問合約，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分別支付服務費 \$12,566 及 \$5,575(表列管理費用)。

(二十一)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勵

- 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股份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第二次員工 認股權計畫	99.4.21	1,900	6年	2年至4年 之服務
第三次員工 認股權計畫	100.12.27	1,500	6年	2年至4年 之服務
現金增資保留 員工認購	104.3.17	1,500	n/a	立即取得
現金增資保留 員工認購	105.11.8	2,000	n/a	立即取得

2. 上述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1) 第二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6年度		105年度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1月1日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816	\$ 10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	-	(816)	10
12月31日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
12月31日可執行認股權	-	-	-	-

(2) 第三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6年度		105年度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1月1日流通在外認股權	792	\$ 23.76	827	\$ 23.76
本期放棄認股權	(774)	23.76	-	-
本期行使認股權	(18)	23.76	(35)	23.76
12月31日流通在外認股權	-	-	792	23.76
12月31日可執行認股權	-	-	792	-

3.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每股加權平均股價皆為新台幣 23.76 元。

4. 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民國100年12月27日	民國106年12月27日	-	\$ -	792	\$23.76

5. 本公司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淨值 (市價)	履約價 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 險利 率	每單位 公平價值
第二次員工 認股權計畫	99.4.21	11.81元	10元	n/a	4.3年	-	0.87%	2.177元
第三次員工 認股權計畫	100.12.27	22.01元	23.76元	42.86%	4.3年	-	1.02%	7.32元
現金增資保 留員工認購	104.3.17	35.93元	20元	41.01%	0.08年	-	0.57%	15.94元
現金增資保 留員工認購	105.11.8	53.36元	38元	73.35%	0.24年	-	0.37%	16.88元

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權益交割	\$ -	\$ 33,760

上列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已分別計入薪資費用及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二十二) 每股虧損

	106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每股虧損 在外股數(仟股)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本期淨損	(\$ 326,894)	109,637 (\$ 2.98)
	105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每股虧損 在外股數(仟股)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本期淨損	(\$ 243,563)	91,808 (\$ 2.65)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豐利生技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劉勝勇	本公司董事長
吳麗玉	本公司董事
陳志源	本公司副總經理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06年度	105年度
商品銷售：		
其他關係人	\$ 8,048	\$ 11,455

交易價格係由雙方協商決定，且無相關同類交易及可資比較對象可循，收款期間約為3個月，與一般客戶相同。

2. 應收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關係人款項：		
其他關係人	\$ 1,079	\$ 1,223

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負債準備。

3. 租金支出及廣告費

(1)本公司向主要管理階層承租辦公室及停車位，其明細如下：

租賃標的物	租賃期間	存出保證金	每月租金	租金支出
				106年度
15樓辦公室	105.9.1~106.8.31			
	106.9.1~107.8.31	\$ 140	\$ 133	\$ 1,596
15樓營業部 辦公室； 停車位	105.4.1~106.3.31			
	106.4.1~107.3.31	\$ 192	\$ 112	1,345
9樓辦公室	105.10.1~106.9.30			
	106.10.1~107.9.30	\$ 69	\$ 69	828
				<u>\$ 3,769</u>

<u>租賃標的物</u>	<u>租賃期間</u>	<u>存出保證金</u>	<u>每月租金</u>	<u>租金支出</u>
				<u>105年度</u>
15樓辦公室	104.9.1~105.8.31			
	105.9.1~106.8.31	\$ 140	\$ 133	\$ 1,596
15樓營業部 辦公室； 停車位	104.4.1~105.3.31			
	105.4.1~106.3.31	\$ 192	\$ 112	1,345
9樓辦公室	104.10.1~105.9.30			
	105.10.1~106.9.30	\$ 69	\$ 69	828
				<u>\$ 3,769</u>

(2)截至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因上述承租辦公室之預付租金(表列預付款項)皆為\$2,022。

(3)本公司向其他關係人承租廣告招牌，其明細如下：

<u>租賃標的物</u>	<u>租賃期間</u>	<u>存出保證金</u>	<u>每月租金</u>	<u>廣告費</u>
				<u>106年度</u>
廣告招牌	106.1.1~107.12.31	\$ -	\$ 23	\$ 272

(4)截至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因上述承租廣告招牌產生之預付租金(表列預付款項)分別為\$272及\$544。

(5)本公司向主要管理階層承租廣告招牌，其明細如下：

<u>租賃標的物</u>	<u>租賃期間</u>	<u>存出保證金</u>	<u>每月租金</u>	<u>廣告費</u>
				<u>105年度</u>
廣告招牌	104.1.1~105.12.31	\$ -	\$ 23	\$ 272

4. 佣金支出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因銷貨而支付予其他關係人之佣金費用分別計\$771及\$1,507。

5. 服務費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其他關係人	\$ 4,748	\$ 5,575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2 月與其他關係人簽訂財務顧問合約並支付相關服務費。

6. 背書保證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長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220,277及\$270,277，係由主要管理階層提供擔保。

(二)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32,976	\$ 31,058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受限制銀行存款 (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	\$ 5,000	短期銀行借款
受限制保證金 (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7,000	長期非金融借款擔保
機器設備	28,140	60,261	長期銀行借款及 長期非金融借款擔保
土地、房屋及建築物	281,193	285,656	長短期銀行借款
存出保證金 (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1,779	12,525	公務車及辦公室租賃 保證金等
	\$ 321,112	\$ 370,44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承諾事項

1. 本集團租用辦公室、實驗室及客車等未來應支付之租金明細如下：

年度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超過一年	\$ 16,079	\$ 17,435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8,636	5,889
	\$ 24,715	\$ 23,324

2. 截至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因委託臨床試驗已簽約而尚未支付價款計\$10,056 及\$81,17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 月 3 日經董事會決議，擬因應孤兒藥上市需求，增建廠房，預計總投資金額為新台幣六億元整。

(二)我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業經總統公佈，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生效，其中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之項目如下：

1. 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高為 20%。
2. 取消兩稅合一設算扣抵制，惟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底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零，故無重大影響。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5 年相同，均係致力於持續降低負債資本比率。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之財務風險，主要為投資金融商品本身所伴隨的風險及以外幣交易之匯率風險。本集團對於各項金融商品投資之財務風險，一向採取最為嚴格的控制標準，凡任何財務投資及操作，均經過全面評估其可能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務必選擇風險最小者為依歸。本集團對於以外幣交易之匯率風險亦基於政策性風險管理目標，尋求最佳化之風險部位並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以達到最佳的

避險策略。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3,612	29.76	\$ 107,504
人民幣:新台幣	204	4.57	930
日幣:新台幣	112,044	0.26	29,602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人民幣	379	6.52	2,468

105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774	32.25	\$ 24,963
人民幣:新台幣	168	4.62	775
日幣:新台幣	221,239	0.28	60,973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人民幣	373	6.99	2,604

C.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6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075	\$	-
人民幣：新台幣	1%	9		-
日幣：新台幣	1%	296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人民幣	1%	-		25

105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50	\$	-
人民幣：新台幣	1%	8		-
日幣：新台幣	1%	610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人民幣	1%	-		26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兌換損益說明如下：

106年度			
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9.76	\$	223
日幣：新台幣	0.26	(	1,125)

105年度		
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2.25	\$ 259
日幣:新台幣	0.28	(3,576)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
- B. 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集團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財務部執行，用以監控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一年以下	一年以上
短期借款	\$ 78,941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9,534	-
其他應付款	32,537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 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6,645	86,709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一年以下	一年以上
短期借款	\$ 129,000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8,204	-
其他應付款	31,391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 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7,417	105,034

(三)改善營運措施

本集團的營業活動主要是以新藥探索、篩選、開發、研究及服務或銷售等為主，保健食品的研究開發為輔。目前新藥的研發及臨床試驗，仍始集團處於營業虧損之情形，惟保健食品營業收入持續成長中。展望未來，一方面持續執行新藥人體後期臨床試驗之進度，及多項腫瘤適應症和自體免疫疾病之各項研究外，另一方面則積極拓展國內、外市場通路及加強品牌知名度以增進營收；並努力改良產品製程，以降低生產成本及撙節各項費用支出，相關說明如下：

1. 產品研發

本集團目前業已獲美國食品暨藥物管理局(FDA)之核准，業於民國 103 年第一季開啟非小細胞肺癌二期臨床試驗，預計在民國 108 年底前完成試驗，初步試驗結果發現對於末期癌症患者腫瘤的抑制效果，預計於民國 107 年第三季提出二期臨床之期中報告。於民國 106 年 5 月獲得美國食品暨藥物管理局(FDA)之核准，展開胰臟癌一/二期臨床試驗，預計在民國 107 年底前完成試驗，如抑制效果顯著，將申請藥物銷售許可。有關於國內進行的降血脂二期臨床試驗，預期於民國 107 年第二季進行解盲。

此外，民國 105 年集團研發中的小分子新藥 Antroquinonol 獲得美國食品暨藥物管理局認定為治療胰臟癌(#14-4608)、急性骨髓性白血病(#15-4763)、及肝癌(#15-4881)的孤兒藥認證，民國 106 年，歐盟執委會(European Commission)亦通過 Antroquinonol 用於治療胰臟癌的孤兒藥認證。因此，由民國 107 年起，國鼎生技將陸續展開上述孤兒藥領域的新藥臨床試驗，除為實現集團及早完成臨床並上市銷售的計畫，更為胰臟癌、急性骨髓性白血病、及肝癌的患者提供另一項治癒的希望。寄望未來在新藥研發領域上發光發熱，讓台灣生技製藥產業在國際上佔有一席之地。

2. 新藥物預計申請之適應症

由於 Antroquinonol®的作用機轉為藉由抑制 Ras 的訊號傳遞路徑來達到治療癌症的效果，而且目前也尚未有任何 Ras 抑制劑的標靶藥物完成開發，所以 Antroquinonol®最直接的目標市場就是 Ras 基因突變發生機率較高的癌症。集團現進行非小細胞肺癌以及胰臟癌的臨床試驗，因應集團未來擬申請適應症的新藥開發方向，係以治療癌症和自身免疫系統性疾病藥物為主。

另外，民國 105 年 6 月，Antroquinonol 以對於阿茲海默症(失智症)的顯著功效性主題參加澳洲政府與 Johnson & Johnson Innovation 合辦之「熱火挑戰決選(QuickFire Challenge)」競賽，在全球近 100 家參賽者中脫穎而出，榮獲唯一之創新藥物大獎。而民國 106 年 6 月，國鼎生技與澳洲昆士蘭州政府共同發布開發研發中小分子 Antroquinonol 用於預防與治療阿茲海默症的試驗，在昆士蘭科技大學正式啟動，這也將使國鼎生技與 Johnson & Johnson Innovation 團隊在澳洲昆士蘭有更緊密的合作。關於異位性皮膚炎和 B 肝也將於民國 107 年 4 月和 5 月陸續在國內展開小型人體功效性試驗。

3. 開拓國內外保健食品市場

本集團積極調整國外市場經銷佈局，以區域代理的模式為原則，增加專業醫療與經銷商通路，藉由本集團十多年來臨床研究數據和成果的揭露，提升使用者之安心及滿意度。另外，保健食品的功效性在日本執行的人體臨床實證，終於完成並得到良好結果，除獲得日本、美國、馬來西亞等國的新資源認證與相關保健品的輸入許可，並配合社群網站及網路平台的廣告之行銷下，將有助於提升本集團產品之知名度。還有在印尼及中東地區，在獲得部分保健食品的清真認證後，也陸續和當地代理商完成簽約，預計民國 107 年之國內、外營收將再創佳績。

4. 現金增資和私募普通股

為充實營運資金，健全財務結構與加速各種新藥研發上市之時程，並適時規劃辦理現金增資，改善財務結構與各項財務比例，於民國 106 年 2 月 8 日進行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0,000 仟股，已募集資金完畢；本次增資之主要目的，係因應新藥各項適應症臨床試驗之開發，支付大幅之臨床實驗費用。預計達成效益，可使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獲得改善外，並支應未來的新藥臨床試驗，同時強化集團營運所需技術、業務，增加集團競爭力提昇整體營業效率，以因應產業快速變化。另，為因應集團新藥上市的化學合成製藥廠建置、及營運需求，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發行總股數以不超過 40,000,000 股，並於民國 107 年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次辦理，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預計可滿足全球新藥物的供應，增加集團競爭力並提昇整體營業利潤。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附表與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皆已沖銷，附表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

額：請詳附表一。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三。

2.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詳見附表一。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集團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董事會根據部門損益評估營運部門的表現。利息收入和支出並未分配至營運部門，因為此類活動是由負責本集團現金狀況之財務部門所管理。

(三)部門損益資訊

本集團係經營單一產業，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外部收入	\$ 104,002	\$ 139,290
內部部門收入	13,873	69,278
營運部門收入	<u>\$ 117,875</u>	<u>\$ 208,568</u>
攤銷及折舊	<u>\$ 49,208</u>	<u>\$ 52,289</u>
部門損失	<u>(\$ 312,723)</u>	<u>(\$ 226,339)</u>

(四)部門收入及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應報導部門收入與營業收入及應報導部門之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應報導部門收入合計	\$ 117,875	\$ 208,568
銷除部門間收入	(13,873)	(69,278)
營業收入	\$ 104,002	\$ 139,290
損益	106年度	105年度
部門損失	(\$ 312,723)	(\$ 226,33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789)	(16,11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損	(\$ 325,512)	(\$ 242,454)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集團營業收入主要皆來自保健食品之銷售收入。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60,102	\$ 506,979	\$ 56,472	\$ 553,989
日本	32,078	-	73,057	-
大陸	963	23	4,519	76
新加坡	-	-	-	-
香港	65	168	-	-
馬來西亞	6,755	-	492	-
其他	4,039	48	4,750	75
合計	\$ 104,002	\$ 507,218	\$ 139,290	\$ 554,140

1. 本集團地區別收入係以銷售地區為計算基礎。
2. 非流動資產係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但不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收入	所佔比例(%)	收入	所佔比例(%)
甲	\$ 8,048	8%	\$ 11,455	8%
乙	15,048	14%	52,455	38%
丙	6,755	6%	-	0%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金額	交易條件	
0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21,612	-	2%
0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15,852	-	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未附註列之投資		
				本期增加	本年喪失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註2(2))	(註2(3))	關係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Anguilla)	安圭拉	一般投資	\$ 15,742	\$ 15,742	200,000	100.00	\$ 2,165	\$ 5,930	\$ 5,930	\$ 5,930	子公司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olden Biotechnology Japan	日本	一般食品、保健 機能食品等項目 輸出、批發及零售	21,237	21,237	1,240	100.00	5,884	3,280	3,280	3,280	子公司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oration (OE)	美國	一般投資	41,539	30,006	2,000	100.00	17,877	1,548	1,548	1,548	子公司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Limited (UK)	香港	一般食品、保健 機能食品等項目 輸出、批發及零售	3,843	-	100,000	100.00	2,440	1,378	1,378	1,378	子公司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Pte. Ltd. (Singapore)	新加坡	一般食品、保健 機能食品等項目 輸出、批發及零售	9,332	-	12,000	100.00	8,913	436	436	436	子公司
Golden Biotechnology Japan LLC	Golden Biotechnology Korea LLC	韓國	保健食品進口、 批發及零售	2,818	2,818	20,000	100.00	1,319	2,272	2,272	2,272	孫公司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Anguilla)	GLORY STAGE INT'L CO., LTD. (Seychelles)	塞舌爾	一般投資	15,107	15,107	200,000	100.00	527	8,074	8,074	8,074	孫公司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 (Anguilla)	RICH WIDE Technology CO., LTD. (Seychelles)	塞舌爾	一般投資	289	289	1,000,000	100.00	1,134	1,138	1,138	1,138	孫公司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oration (OE)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oration (NI)	美國	生技醫療服務、 新藥臨床	24,077	24,077	1,000	100.00	12,500	5,889	5,889	5,889	孫公司
Golden Biotechnology Corporation (OE)	Sunjour Healthcare Corporation	美國	保健食品批發及 零售	7,134	7,134	1,000	100.00	5,531	4,187	4,187	4,187	孫公司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國際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將係揭露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事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被投資公司名稱」、「原始投資金額」、「原始持股比例」及「期末持股比例」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列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本期附註列之投資價值」乙欄，應填列各被投資公司之附註列之投資價值之各子公司及依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除得免填外，亦應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填列各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金額已包含於前轉投資價值應填列之投資價值。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 14,606	鼎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4,606	
	\$ 711,047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為Glory Stage International CO., LTD.
(3). 國鼎生技(北京)商貿有限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註2：因金額尚非重大，故依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評價。

注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國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劉勝勇

